

16-1-1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中央政府總預算

## 僑務委員會主管（單位）預算

第 1 冊

僑務委員會編

# 僑務委員會

## 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
(一) 機關主要職掌	1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3
二、本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4
(一) 年度施政目標	4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6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13
(一) 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13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32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比較總表	47
二、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總表	48
三、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總表	50
四、各機關歲入來源別科目分析表	52
五、各機關歲出政事別科目分析表	54
六、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56
七、歲出政事別預算表	58
八、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59
九、各機關預算員額彙計表	64
十、補助及捐助經費總表	66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彙總表	68
十二、各機關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70
十三、各機關資本支出分析表	72

##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7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80
(一) 一般行政	80
(二) 綜合規劃業務	84
(三)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87
(四)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92
(五) 僑商經濟業務	97
(六)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101
(七)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06
(八) 第一預備金	10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110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114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116
六、公務車輛明細表	118
七、人事費彙計表	119
八、預算員額明細表	120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22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126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128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37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視察、訪問	138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談判	142
十五、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48
十六、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54
十七、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55

# 預算總說明

# 僑務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會係奉總統 100 年 11 月 14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000252501 號令修正公布施行之「僑務委員會組織法」規定設置，掌理僑務行政及輔導華僑事業事務。

###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本會置委員長 1 人綜理會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副委員長 2 人，襄助委員長處理會務。
2. 本會設下列單位，其掌理事項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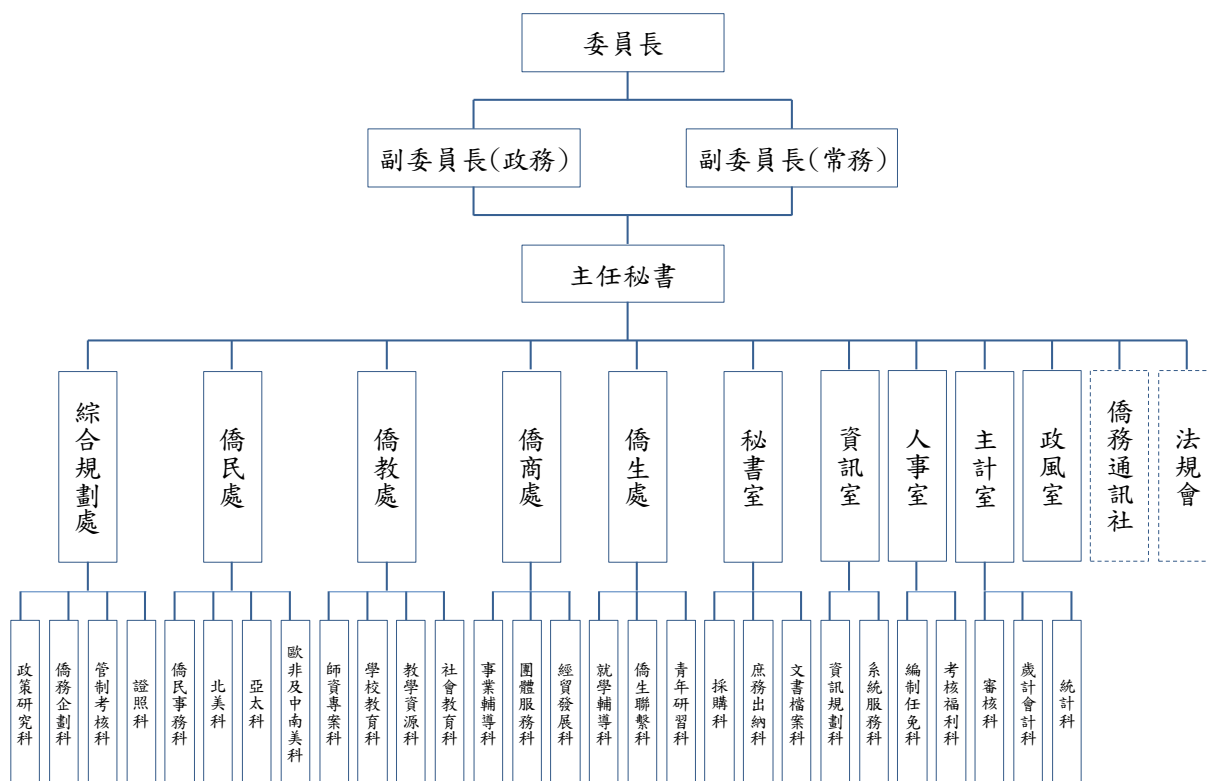
單位	掌理事項
綜合規劃處	掌理僑務政策、制度、方針與計畫之研究及分析；中程與年度施政計畫、業務會報、出國計畫之績效評估及列管；為民服務工作、公文之稽催、查核與成果管制及其他僑務業務專案之列管；本會獎章審查、僑胞人才資料及本會緊急通報制度之綜合管理；本會出版品及僑務歷史典藏之綜合管理；僑務委員會議、慶典及重大專案之籌辦；僑民身分證明之核發及相關法規之研訂；國會聯絡；其他有關僑務發展事項。
僑民處	掌理僑團登記、聯繫與資料之管理及維護；僑社節慶活動之規劃、輔導及推動；海外文教服務中心之督導；僑民糾紛之調處、權益之維護及優良事蹟獎勵；海外僑民青年專業人才與文化志工之邀訪、輔導及培訓；僑務委員及僑務榮譽職人員之遴聘；僑民之接待服務；國內社團涉及僑務之聯繫服務及協助；其他有關僑民工作事項。
僑教處	掌理僑校登記、經費補助及教材供應；僑校師資充實及培育獎勵；僑民教育網路之建置、維護及推廣；僑教教材資源與教學軟體之規劃、編修、甄選、獎勵及推廣；僑民藝文、民俗與體育活動之輔助及推展；僑民社教團體與圖書館之輔助及聯繫；僑教遠距教學機制之發展；僑民終身學習及教育之推廣；其他有關僑民教育事項。

僑商處	掌理僑民經濟政策法令與相關資訊之蒐集及研究；僑營事業之信用保證、融資及輔導；僑商服務網路之建置、維護及推廣；僑商參與國家經濟建設與拓展國際經貿之協助及輔導；僑商團體會務發展之輔導及獎勵；僑商團體之培訓輔導及回國參訪聯繫；海外僑民青年經貿活動之輔導及聯繫；僑營事業管理人才培訓及創新育成輔導；僑民創業經營能力、專業技術之培訓及輔導；其他有關僑民經濟事項。
僑生處	掌理僑生回國就學之輔導及資格審查；僑生回國就讀各級學校之宣導；海外僑民青年回國就讀技術訓練班之宣導；僑生身分之認定及各項證明之核發；在學僑生、技術訓練班學員社團組織之輔導及聯繫；在學僑生、技術訓練班學員之獎勵及輔助；畢業僑生組織之輔導及聯繫；海外僑民青年回國參加文教活動之規劃、輔導及聯繫；其他有關僑生事務及海外僑民青年文教活動事項。
秘書室	掌理印信典守、文書及檔案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工友（含技工、駕駛）之工作管理；不屬其他各處、室事項。
資訊室	掌理本會資訊應用服務策略之規劃、協調及推動；本會資訊應用環境之規劃及管理；本會資通安全之規劃及推動；密碼管制業務。
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	依法分別掌理人事事項、政風事項、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3. 本會為應業務需要，設置僑務通訊社及法規會，分別辦理僑務通訊業務及法制業務。

###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1. 組織系統圖



####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預算員額	員 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人數
	職 員	237	237	0
	聘用人員	8	8	0
	約僱人員	4	4	0
	駕 駛	4	4	0
	技 工	4	4	0
	工 友	6	7	-1
	合 計	<b>263</b>	<b>264</b>	<b>-1</b>

註：109 年度預算員額業奉行政院 108 年 7 月 10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800387727 號函核定為 263 人。

## 二、僑務委員會 10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旅居海外的僑胞向為我國在世界各地最強而有力的支持力量，渠等為國家政治、經濟、文化之發展貢獻心力，實為我國國家實力之延伸。僑務委員會作為國家僑政專責機關，應掌握國際情勢與時俱進，以前瞻思維策勵海外布局，建構政府與僑團合作關係，以僑務支持政務的效益創造僑務新價值，並結合國家新南向政策，領航僑務新布局，深耕僑社服務工作，經營在地政經人脈，擴大政府施政綜效。為鞏固僑社向心，本會強化海外僑民聯繫服務，擴大爭取僑界友我力量；培育僑界青年，以海外僑力及專業支持臺灣科技及經濟國際化發展；運用全球僑教體系拓展具臺灣特色之華文教育市場，扎根文化薪傳並以文化僑力行銷臺灣；鏈結僑臺商經貿網絡，搭建海內外投資平臺；擴大招收海外青年回國就學，厚植國際友臺力量。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 年度施政目標

#### 1. 強化僑團聯繫，擴增友我力量

- (1) 強化僑社聯繫服務，傳達政府施政理念，持續布局全球僑界網絡，協助僑社永續發展；協導僑團舉辦各項洲際性、區域性、節慶等多元活動，依據國家願景、施政重點及新南向政策，促進海外僑社團結和諧，凝聚向心，進而協助政府拓展國際交流，推動國民外交，匯聚海外友我力量，為臺灣發聲，結合僑界資源，維護海外國人安全並支持僑民發展；加強僑社青年聯繫服務，鼓勵僑社新世代與臺灣青年相互交流，以海外僑力及專業支持臺灣科技及經濟國際化發展。
- (2) 提升海外服務據點效能，提供多元優質服務，充實及更新海外文教服務中心設施，加強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促進文化交流、拓展國民外交；同時以海外 16 處文教中心為據點，辦理「i 臺灣窗口 (i-Taiwan Window)」，促進海外與臺灣之互動及交流，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

#### 2. 深耕全球僑教，傳揚臺灣多元文化

- (1) 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實僑校師資量能，因地制宜建立僑教協輔方案及開發符合海外教學趨勢之華語文教材，並維運正體字華語文資源入口網。
- (2) 加強海外僑民對臺灣多元文化之認識，並鼓勵參與及投入我各項文化推廣活動，以培植優質文化薪傳種子，深耕與宣揚臺灣文化，達致發揮我國文化軟實力之效益。

#### 3. 運用僑務資訊網絡，增進僑胞瞭解政府施政及海外僑情

透過僑務電子報網站及新媒體服務全球僑胞，以深化政府與海外僑社連結，宣揚政府對外施政作為，行銷臺灣文化觀光及自由民主多元價值。

#### 4. 強化僑臺商組織聯繫服務，輔助開拓海內外市場商機

- (1) 配合政府經貿政策，引進海外長期經營之豐沛僑臺商人脈網路，建立與國內產業合



作平臺及連結海外內商機，導引僑臺商回國投資，共拓全球市場。

- (2) 配合政府政策及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需求，辦理僑臺商事業行銷、創業、投資合作等相關研習、邀訪或觀摩活動，協助僑臺商增進競爭實力及發展事業，優化僑臺商事業經營模式與創新技術，並加強海內外聯繫交流，擴大合作商機。
- (3) 積極聯繫輔導海外僑臺商，整合僑臺商組織網絡，壯大僑臺商組織力量，發展主流結盟關係，並鼓勵海外僑胞與僑臺商企業員工組團返臺觀光，發揮實質影響力，協促臺灣與各國經貿關係，拓展臺灣國際參與空間。

#### **5. 推動攬才、育才、留才、用才政策，培育優秀海外人才**

- (1) 配合國家人口與人才政策，創新規劃僑生政策，從攬才、育才、留才等面向，擴大辦理僑生技職專班升學方案及延攬海外青年來臺就學或參加技術訓練與研習，強化我競爭優勢。
- (2) 落實在學僑生培育與協助，建立完善服務及輔導機制，持續推動優秀僑生留臺工作計畫，鼓勵優秀畢業僑生留臺工作貢獻所學，連結畢業留臺校友全球網絡，厚植海外友我人脈。

##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召開僑務委員會議	因應當前國內外情勢變化，辦理僑務委員會議，研討策訂前瞻務實的僑務發展策略，以因應海外情勢發展。
	二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	成立「慶典回國僑胞接待服務處」，辦理接待海外僑胞回國參加中華民國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活動及十月慶典系列活動。
	三	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	1. 鼓勵國內大學院校及學術機構開辦僑務課程與講座，並協輔僑務相關專題調查分析及研討推廣、辦理碩博士論文及相關專文甄選，提升僑務事務學術風氣，並作為僑務政策規劃及執行參考。 2. 編製本會年鑑，推動僑務知識保存及發展。
	四	僑務專案企劃	1. 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搭建我國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梁，增進國際視野及對政府涉外事務之瞭解。 2. 輔助本會主管財團法人辦理推展僑界僑務研討及服務活動，並結合僑界資源協助政府推展僑務工作。
二、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一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	1. 加強聯繫僑團負責人或重要領袖，增進海外僑社支持中華民國臺灣力量，輔助召開各項聯誼性活動暨年會，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 2. 輔助海外各地僑社配合元旦、春節及雙十國慶等節慶舉辦慶祝活動，另鼓勵僑團辦理各項與當地主流社會交流活動，擴增友我力量，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輔助青年僑團組織，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 3. 安排本會正副首長出席僑社重要活動及舉辦座談，以表達對僑社之關懷與重視，增進雙向溝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遴選全球僑社領袖、重要僑團及海外菁英青年回國考察，安排拜會及座談，以溝通僑情，增加對國內及僑務施政之瞭解；鼓勵僑界新生代參與僑社活動，強化僑社世代傳承，協助僑社永續發展。</li> <li>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遴選各地僑團重要幹部返國參加，以培養僑社傳承人才，促進各僑團間橫向聯繫。</li> </ol>
	三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海外青年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以在地培訓及僑社服務擴增青年志工培訓能量，聯結僑界新生代，厚植僑社永續發展根基。</li> <li>2. 在海外派有專職僑務工作人員之據點，以僑務志工之方式，結合僑界資源，鼓勵僑界熱心人士及青年參與僑社服務，宣揚推廣臺灣豐富多元化。</li> </ol>
	四	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	充實及更新海外文教服務中心設施，提供圖書閱覽及場地租借等多元服務，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並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
	五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召開全球急難救助協會年會，邀請全球急難救助協會負責人及主要幹部返國，促進與國內相關部會及各縣市政府專業救助團體之互動及交流。</li> <li>2. 以海外各僑教中心為據點，辦理「i臺灣窗口 (i-Taiwan Window)」，透過跨部會之努力，促進海外僑民與臺灣之互動與交流，結合海內外力量協助臺灣建設及發展。</li> <li>3. 辦理僑界青年人才培訓活動，增進對臺灣之認識，以培養成為海外僑務尖兵。</li> </ol>
	三、僑校發展暨文	一	健全僑民教育體制，充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化社教輔助	實僑校師資量能	<p>理研習活動，強化僑校師資教學內容及校務發展量能。</p> <p>2. 派遣僑教替代役、補助自聘教師及鼓勵僑生返僑居國任教，同時整合民間資源支援海外僑校教學工作，擴大輸出我國優質華語文內涵，進而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競爭力。</p> <p>3. 鼓勵國內青年團體赴東南亞僑校從事志願服務，以擴增青年國際視野、促進國民外交並提升對僑校服務能量。</p> <p>4. 鼓勵海外僑民子女返臺參加「海外僑民兒童或少年至校短期體驗計畫」，深耕海外僑民友我新世代之培育，並結合海外鄉親對臺灣之濃厚情感，轉化為推展僑教工作永續發展之動力。</p>
	二 教材開發結合數位科技，打造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	<p>1. 配合國家華語文輸出政策，結合臺灣豐富華語文教學內容及數位科技優勢，提供海外僑校具便利性及多樣性之數位華語文教學資源。</p> <p>2. 因應全球華語文教學趨勢及海外僑校需求，持續開發正體字華語文教材，充實僑教資源。</p> <p>3. 維運充實「全球華文網」，透過結合各界資源及網路雲端科技，打造友善、便捷之華語文教學網站，形塑我優質華語文教學品牌。</p> <p>4. 輔導海外文教中心之數位學習中心辦理數位師資培訓課程及各式數位推廣活動，鼓勵發展具當地特色之華語文數位教學模式。</p>
	三 推展僑界多元社教活動，傳揚臺灣多元文化促進交流	<p>1. 辦理文化種子教師培訓活動，加強文化推廣並培育文化薪傳種子。</p> <p>2. 辦理文化教師海外巡迴教學及海外青少年夏（冬）令營活動，推廣臺灣多元優質文化並深耕文化傳承。</p> <p>3. 籌組文化訪問團及遴派國內藝文團隊於重要</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節慶赴海外巡演，以凝聚僑心並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p> <p>4. 輔助僑團結合當地主流社會重要節慶，參與或推展臺灣多元文化，促進國際文化交流，提升臺灣能見度、行銷臺灣軟實力。</p>
	四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輔助泰緬地區僑校聘任臺籍教師及泰緬僑生返鄉任教，以充實當地師資並強化與我政府之連結。
四、僑商經濟業務	一	提供僑臺商金融及經貿資訊服務，增進海內外商機交流合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國家經貿策略，辦理僑臺商返臺邀訪觀摩活動，引進海外僑臺商人脈網絡，增進海內外產業交流合作，協助國內產業開拓海外市場，促進海內外建構合作平臺。</li> <li>2. 配合政府經貿政策，結合僑臺商力量，協助推動國內觀光產業發展，辦理推廣觀光多元活動，促進海內外觀光產業商機交流。</li> <li>3. 充實安心計畫及僑胞卡特約醫療機構，吸引海外僑胞返國自費健檢，協助廣宣國內優質醫療產業。</li> <li>4. 督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擴大服務功能，協助海外僑臺商資金融通。</li> </ol>
	二	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營企業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僑臺商需求及政府政策，辦理僑營事業行銷、創業、投資合作等人才、邀訪或觀摩活動。</li> <li>2. 辦理臺灣美食、餐飲等專業研習活動。</li> <li>3. 配合僑臺商需求及政府政策辦理海外經貿巡迴講座，提供企業經營諮商輔導，協助僑臺商企業提升競爭力。</li> <li>4. 辦理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提升僑營餐館經營實力及發揮臺灣美食軟實力。</li> </ol>
	三	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強化海外僑臺商團體之聯繫服務，輔導辦理世界性或洲際性活動。</li> <li>2. 邀訪僑臺商組團回國參訪及考察。</li> </ol>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3. 培養僑臺商組織繼起之人才，加強與僑臺商青年子弟及第二、第三代溝通聯繫，辦理僑臺商團體幹部及青年菁英活動。 4. 輔助僑臺商團體舉辦年會等會務活動及商品展等經貿活動。 5. 輔導舉辦優秀僑臺商選拔及相關經貿活動，提升僑臺商形象。
	四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1. 輔助海外僑臺商組織擴大行政動能，協推僑務服務並提升增值功能，以強化僑臺商組織發展。 2. 協輔海外僑臺商組織修繕會館並充實設備，提供多元應用。 3. 輔助僑臺商組織整合會員投資經營問題及相關具體建議，助益提升經貿專業功能。
五、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一	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	1. 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結合國內技職校院資源，推動「技職僑生升學方案」，協助我國產業發展。 2. 辦理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包括就讀研究所、大學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僑生技職專班及馬來西亞春季班等。 3. 協同教育部、海外聯招會等單位前往海外重點僑區舉辦招生說明會，宣導國內僑生招收現況，鼓勵僑生回國升學。 4. 協助教育部及海外聯招會辦理亞洲地區僑生回國升讀大學之學科測驗工作。
	二	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	1. 舉辦全國北中南東等區僑生春季活動及輔助學校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活動。 2. 舉辦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會活動，輔導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刊物，且協導學校幫助僑生入學適應，包括學前訓練及中文輔導教學，並營造新南向語言環境。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辦理僑生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學生工讀或學習扶助金補助、學行優良及受理捐贈僑生獎助學金，並提供僑生醫療、急難救助及喪葬慰問補助。</li> <li>4. 舉辦全國北中南區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及協輔大專院校辦理應屆畢業僑生歡送會，並配合推動評點配額制，鼓勵僑生留臺工作等相關事宜。</li> <li>5. 輔助全球各地校友會舉辦各種節慶、文藝、年會慶祝活動及邀請海外留臺同學會會長及理事等返臺訪問。</li> </ol>
	三	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培育海外青年，輔助回國學習生產技能，促進華社經濟發展，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之相關訓練及輔導工作以及海外招生宣導事宜，持續努力爭取及促成已取得中華民國丙級以上技術證照之海青班畢業生納入評點配額制。</li> <li>2. 辦理海青班招生宣導，學生住院、傷亡、慰問、急難救助等業務。</li> <li>3. 辦理海青班學生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學生工讀補助、學行優良學生獎學金並協導辦理海青班畢業典禮及成果展活動。</li> <li>4. 編印海青班招生文宣、光碟、海報等宣傳資料供保薦單位運用。</li> </ol>
	四	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各類型青年研習活動，包括臺灣觀摩團、臺灣學習體驗營、臺灣文化研習營、華語文研習班以及輔助海外僑團（校）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或臺灣文化等，活動以認識臺灣為主軸，內容包括臺灣政經發展現況介紹、研習華語文、認識臺灣多元文化與民俗技藝、參訪臺灣名勝古蹟等，期經由多元主題課程之研習及在地生活之親身體驗，促進</li> </ol>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海外青年對臺灣之認識與瞭解，厚植海外友我力量。</p> <p>2. 建立海內外青年交流互動機制，協助國內外青年拓展國際視野。</p> <p>3. 擴大辦理志願服務型海外青年活動，透過投入臺灣志願服務與臺灣產生情感聯繫，達成促進國際青年交流、縮小國內城鄉差距、提升弱勢學童英語學習動機。</p>
六、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一	維運「僑務電子報」網站	<p>1. 運用網路科技提供海外僑胞僑社訊息及國內新聞，本會賡續維護管理「僑務電子報」網站及新媒體。</p> <p>2. 充實電子報網站內容，每日更新本會最新活動、國內要聞及僑社訊息，以提升「僑務電子報」網站訪客人數，擴大僑胞參與及良性互動。</p> <p>3. 上載最新國內外僑務及僑社新聞與自製文宣影片，提供全球華人影音服務。</p> <p>4. 藉由新媒體推播功能提供僑胞最新僑務資訊、新聞及重要政策宣導。</p>



###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一) 前(107)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	<p>107年僑務委員會於5月14日至16日於臺北圓山大飯店召開，計有168位僑務委員、11位海外列席代表、2位國內列席代表及1位國內貴賓，共182人出席。蔡總統及陳副總統特別撥冗出席「開幕典禮」及「閉幕典禮」，行政院賴院長清德及立法院蘇院長嘉全亦設宴宴請全體出席人員，對其等長期於僑務工作之貢獻表達謝意。該屆會議以「凝聚僑心 支持國家，鏈結全球 投資臺灣」為中心議題，會議特色及成果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使會議相關建言充分反映僑區重要問題，特於會議前在全球29個國家舉辦54場僑務工作座談會。</li> <li>2. 為配合政策推動加速投資臺灣，有效結合僑界資源支援新創事業發展，除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陳主任委員美伶及經濟部龔政務次長明鑫分別以「當前國家發展」及「產業創新投資臺灣」為題發表演講外，並首度辦理「臺灣新創事業展示及商機媒合」活動，安排15家新創事業於會議期間設展，以建構新創事業與僑界媒合平臺。</li> <li>3. 強化政府與海內外民間資源連結合作，辦理「投資臺灣國是建言」，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外交部及科技部等機關代表和與會人員交流，期整合海內外資源，協促國內新創事業拓展海外商機。</li> <li>4. 辦理2場次「僑務檢討與建議」，並以「僑團服務」、「僑教暨僑生發展」及「僑商聯繫」分組座談方式進行，與會代表計提出百餘項具體建言，作為本會制定未來僑務政策之參據。</li> <li>5. 基於對中華民國臺灣的支持，以及抗議中國橫加</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p> <p>三、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p>	<p>阻擾我參加世界衛生大會，與會人員全體一致連署發表「107年僑務委員會共同聲明支持臺灣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及『世界衛生大會』(WHA)」聲明，為該次會議留下具代表性之重要文件。</p> <p>107年計有175個僑團3,320人及個別僑胞2,610人，總計5,930名僑胞返國參加十月慶典活動，除展現對國家之支持外，亦藉由參加國內旅遊，前往各縣市參訪，增益其等對國內政經進步現況之瞭解，並帶來相當之觀光收益。本會援例成立接待服務處，協助接待僑胞參加10月9日國慶晚會（宜蘭）、10月10日國慶大會（總統府前廣場）及國慶焰火（花蓮）等慶典活動。本會另精選156條國內旅遊行程供僑胞自由選擇參加，親身體驗臺灣之美，促進觀光收益。</p> <p>1. 為讓海內外國人瞭解本會業務內容與施政績效，首度出版僑務委員會年鑑，將106年度重要施政成果詳實記錄，並彙編成冊，於107年7月出版。</p> <p>2. 為促進僑務政策推廣、加強僑務行銷，本會於107年2月27日修正公布「僑務委員會補助國內各大學院校開設僑務課程作業要點」，鼓勵國內各大學院校以「中華民國僑務政策」為主軸，並從僑民、僑教、僑商或僑生等4大面向規劃授課內容。107學年度計補助國立中興大學陳靜瑜教授「美國華人社會經濟史研究」及「美國地區臺灣移民社會史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朱柔若教授「僑民社會學（跨海為僑的預先社會化）」、臺北市立大學徐榮崇教授「新區域地理學－海外華人現況與政策之實踐」及「新區域地理學－全</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球化架構下的華人流動與僑務」、東吳大學鄭得興副教授「海外華人與移民社會研究」，以及佛光大學陳尚懋教授「區域研究專題」等 5 所學校 5 位教師開設 7 門僑務課程。前揭課程除增進國內學生瞭解華人社會經濟發展，更進一步認識我國僑務政策。</p> <p>3. 為鼓勵國內各大學院校研究生對僑務之研究，並明確規範獎助之研究主題，以作為僑務政策規劃之參考，本會於 107 年 2 月 27 日修正公布「僑務委員會僑務研究碩博士論文獎作業要點」。107 年獲獎者共計 7 人，分別有博士 2 人及碩士 5 人，研究涵蓋移民社群、華文教學及僑民教育等議題，有助推廣國內各大學院校碩博士生撰寫僑務相關論文，提升僑務研究風氣。</p> <p>4. 協助國內團體及學術單位舉辦各項與僑務相關研討會，以推展國際學術交流活動，107 年計補助銘傳大學辦理「第十二屆轉型與治理學術研討會」，以及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辦理「臺灣人的海外遷移經驗學術研討會」共 2 場次，約 200 人參加。</p> <p>5. 為鼓勵國內學者從事僑務研究，並提升國內僑務學術研究水準，本會於 107 年 5 月 3 日訂定「僑務委員會獎勵僑務學術論著作業要點」。107 年計獎勵國內大學院校及中央研究院等學術機構 6 位學者專家於國內、外發表之學術期刊論文 3 件、學術專書 1 件及學術專書論文 3 件，研究涵蓋僑民、僑教、僑臺商及僑生研究等領域，對於僑務工作推動提供更多元之參考。</p> <p>6. 107 年 5 月完成「各國僑務機關概況」專書發行出版，全書近 6 萬 5,000 字，內容包括：前言、我國僑務機關的成立與發展、各國設立僑務機關的背景因素、各國僑務機關的設立情形、我國僑</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務委員會的時代意義與使命等 5 章節。
二、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p>一、加強聯繫僑團負責人或重要幹部，增進海外僑社支持中華民國政府及臺灣的自由民主往前再創新局，輔助召開各項聯誼性活動暨年會，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p> <p>二、輔助海外各地僑社配合國慶及時令節慶、重要紀念日舉辦多元活動，鼓勵僑團辦理各項與當地主流社會交流活動，擴增友我力量，提升我國際能見度，並輔助青年僑團組織，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三、安排本會正副首長出席僑社重要活動及舉辦座談，以表達</p>	<p>為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107 年度協導僑團舉辦年會活動共 90 場次，約 1 萬 6,000 人次參加，其中洲際性之年會活動如「美國安良工商會成立 125 週年暨第 97 屆年會」、「美洲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華僑總會聯誼會第 31 屆年會暨全美各地中華會館、中華公所聯誼會第 35 屆年會」、「2018 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大洋洲臺僑暨華僑團體聯合會第 33 屆年會」、「第 21 屆非華年會」、「歐洲臺灣協會聯合會 2018 年年會」、「中美洲暨巴拿馬六國中華、華僑總會聯合總會第 53 屆年會暨第 46 次懇親大會」及「第一屆中南美洲僑民會議」等共 8 場次。</p> <p>協導海外僑社舉辦各項節慶活動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元旦慶祝活動共 77 場次，約 1 萬 6,000 人次參加。</li> <li>2. 春節慶祝活動共 996 場次，約 111 萬 8,000 人次參加。</li> <li>3. 二二八紀念活動共 31 場次，約 5,000 人次。</li> <li>4. 雙十國慶慶祝活動共 417 場次，約 30 萬人次參加。</li> </ol> <p>綜上，107 年度協導僑團舉辦年會、節慶等各項活動，全年總參加人次共約 145 萬 5,000 人次，已達原訂 140 萬人次目標值。</p> <p>另為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辦理海外青年聯繫輔導活動參與總人次達 6 萬 6,000 人次。</p> <p>107 年度本會正、副首長分別前往美國（舊金山、休士頓、芝加哥、洛杉磯、紐約等）、加拿大、英國、巴拉圭、貝里斯、日本、韓國、泰國及澳洲等</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四、落實新南向政策，加強對東南亞僑團之服務與聯繫，布建東南亞各國之僑務人脈網絡，成立海外急難救助組織，輔助各地僑團重要會所充實軟硬體設備，協助僑團永續發展。</p> <p>五、遴選僑社幹部及海外專業青年回國參訪研討，培植僑社新生代，強化僑社世代傳承，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六、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安排拜會活動暨座談，以溝通僑</p>	<p>地區出席重要僑團活動暨訪視僑社，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扎根東南亞各國僑務人脈網絡，強化各國僑領與臺灣之連結，協導辦理各項活動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強化僑社聯繫服務，連結僑界友臺資源，布局並強化東南亞各國之僑務人脈網絡，本會配合政策積極輔導僑界舉辦相關座談或活動，於 107 年共計補助印尼、柬埔寨、泰國、菲律賓、越南、澳洲、紐西蘭等國共 70 個海外僑團辦理元旦、春節、理監事暨會員大會及新南向政策相關推廣等活動。</li> <li>2. 為達成政府與僑界雙向交流，邀請新南向政策推動區域重要僑領及幹部返臺，安排政府單位演講與座談，使與會代表深入瞭解政府施政內涵，返回當地國後積極協助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107 年共有來自日、韓及東協等 10 個國家僑領代表 96 人來臺出席「2018 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另有馬來西亞、泰國、印尼及菲律賓等國共 12 團 355 人組團來臺參訪及拜會。</li> </ol> <p>辦理「第 67 期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美、加等 14 個地區 34 位學員參加；辦理「107 年歐非中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德國等 18 個國家 25 位學員參加；辦理「107 年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來自日本等 13 個國家 27 位僑社幹部參加，增進渠等瞭解當前國家政策及國內政經文化進展，並促進僑社幹部間橫向交流聯繫。</p> <p>107 年度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計 35 團 1,012 人，增進海內外交流聯繫，傳遞當前國家政策及施政方針，達到增進海外僑社領袖對我國內政經發展</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情，增加對國內及僑務施政之瞭解。</p> <p>七、在海外派有專職僑務工作人員之據點，結合僑界資源，推動僑務志工服務工作，並鼓勵青年投入國民外交事務，宣揚臺灣豐富多元化樣貌。</p> <p>八、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多元運用僑界人脈及各項資源，提供我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梁，增進國際視野。</p>	<p>及僑務工作瞭解之目標。</p> <p>協導僑界熱心人士成立志工服務團體，除協助各地文教服務中心推展僑務外，並協助辦理各項節慶、教育文化、新移民服務及社區參與等活動。107年度海外各地志工參與僑社服務工作約6萬8,508人次。</p> <p>本會為拓展臺灣青年國際視野及增進對政府駐外僑務工作之認識，自106年起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並選送國內優秀在學青年於暑假期間前往海外各地參訪見習。107年續選送192名國內大專校院在學青年於7月至8月間赴亞洲、北美洲、歐洲及大洋洲等12個國家25個城市參訪見習。</p>
<p>三、華僑文化社教活動</p>	<p>一、辦理青年文化志工、文化種子教師培訓活動及後續培力計畫，加強文化推廣並培育文化行銷尖兵。</p> <p>二、辦理文化教師海外巡迴教學，推廣臺灣多元優質文化並深耕文化傳承。</p>	<p>辦理「107年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回國培訓班」活動，計有來自12個國家、52名僑界文化人士返臺接受專業培訓，另辦理「107年海外青年文化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全年志工參與人次共計8,365人次。至「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在地研習暨文化服務計畫」及「海外青年文化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訓後課程運用及影響人次超過20萬人次。</p> <p>107年度共遴派27位文化志工教師並輔導僑團（校）自聘文化教師，分赴亞太地區及非洲等40個主辦單位巡迴教學，參與學員約1萬814人。</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辦理海外僑民青少年夏（冬）令營活動，推展多元社教活動。</p> <p>四、籌組文化訪問團及遴派國內藝文團隊於重要節慶赴海外巡演，凝聚僑心，提高國際能見度。</p> <p>五、輔助僑團結合當地主流社會重要節慶，規劃或參與推展臺灣多元文化、藝文及體育活動，促進國際文化交流，爭取僑胞認同。</p>	<p>107 年度輔導海外辦理夏令營共計 46 營，其中 27 營由本會遴派 6 名文化教師前往巡迴教學，另 19 營由主辦單位自聘教師辦理，參與學員約 5,663 人。</p> <p>1. 為配合僑界辦理農曆春節及雙十國慶慶祝活動，107 年農曆春節期間遴派 1 訪團赴亞洲地區訪演 10 場次；另於國慶期間遴派 2 訪團分赴美洲及歐洲地區訪演 16 場次。3 訪團共計赴 16 個國家、演出 26 場次，吸引 3 萬 450 人觀賞。</p> <p>2. 邀集國內相關部會支援「2018 年美國臺灣傳統週暨加拿大亞裔傳統月」活動，遴派 2 訪演團於 5 月間赴美、加地區 23 個城市訪演 23 場次，並有 16 個地區、31 個主辦單位辦理臺灣傳統週及亞裔傳統月相關系列活動，參與總人數近 14 萬人次，有效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p> <p>107 年度共計輔助海外僑團辦理 332 場次民俗文化、藝文及體育活動，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及鼓勵僑胞融入主流社會，凝聚僑心。</p>
<p>四、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p>	<p>充實及更新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設施，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並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p>	<p>1. 本會在海外僑胞眾多地區設置文教服務中心，目前計有 16 處，對聯繫僑胞感情、匯聚支持政府力量，發揮相當之成效，各地文教中心亦成為我政府凝聚當地華人社會向心的據點，107 年度廣續充實海外中心軟硬體設施，提供更優質之服務。</p> <p>2. 107 年度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及圖書閱覽室等服務據點提供場地、中文圖書及民俗舞蹈服裝</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之租借服務，並協導僑團舉辦各項社團聯誼、僑教藝文、節慶紀念、研習座談等活動，服務僑胞總計約 89 萬 7,636 人次。</p> <p>3. 本會每半年彙集僑界填寫對中心服務態度、中心主辦活動、環境維護及設施設備等項之滿意情形問卷，做為中心績效評估及提升服務品質參考，107 年度統計結果，滿意比率平均約 93.36%。</p>
<p>五、回國升學僑生服務</p>	<p>一、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p> <p>(一) 辦理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p> <p>(二) 推動「105 至 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p> <p>(三) 協同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等單位與招生學校前往海外重點僑區招生宣導。</p>	<p>本會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辦理海外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包括就讀研究所、大專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僑生技職專班及馬來西亞春季班等。107 學年度海外申請來臺升讀各級學校暨僑生技職專班共 6,313 人。</p> <p>為使海外僑生能在臺灣習得先進專業技能，並獲得臺灣豐沛的教育資源協助，本會積極推動「3+4 僑生技職專班」，鼓勵東南亞地區初中畢業華裔子弟來臺就讀 3 年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僑生專班，畢業後經甄選得繼續升讀 4 年制科技大學產學攜手合作專班。107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中旬本會邀集學校組團赴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越南及泰北等地辦理聯合招生宣導計 32 場次 5,560 人次參加。107 學年度申請僑生人數為 1,711 人，就讀 1,578 人。另核定 108 學年度 21 所學校辦理招生。</p> <p>本會 107 年度協同相關單位派員赴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菲律賓及緬甸華裔學生較多、經濟弱勢之偏鄉地區辦理招生宣導，俾利海外僑界瞭解國內教育發展現況、友善之學習環境，以及最新升學資訊、政府照顧僑生措施等，鼓勵華裔子弟來臺升學。</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 接待來臺新僑生。</p> <p>(五) 針對潛力生源地區跨域合作。</p> <p>(六) 邀請生源國家升學輔導人員來臺參訪。</p> <p>二、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p> <p>(一) 分區舉辦北中南東共四區僑生春季活動。</p> <p>(二) 輔助學校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p>	<p>本會派員赴機場接待初次抵臺新僑生，並協調各校辦理接待迎新及照料事宜。107 年度接待僑生 1,732 人。</p> <p>印尼受限當地華語文師資缺乏，僑生華文程度與其他國家相較仍有落差，為因應印尼僑生之特性及需求，本會因地制宜開辦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107 年度委由中原大學施以系統化完整教育課程，提升印尼僑生各學科基礎能力及華語能力，以協助印尼僑生銜接大學課業，計有 220 名僑生完成輔訓課程。</p> <p>為增進僑生回國升學宣導相關人員對國內現階段僑生回國升學政策及國內學校學習環境之認識，增進渠等對僑生技職專班之瞭解，本會 107 年度安排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泰國、越南、柬埔寨及緬甸等重要生源國家學校校長、升學輔導主任、教師、留臺校友組織等來臺參訪，除實地瞭解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情形外，並與學生座談交流，藉此培育渠等成為推薦僑生來臺升學種子，於僑居地協助僑生招生工作。</p> <p>107 年度北、中、南、東區辦理 4 場僑生春季活動，計有 2,760 人次參與，整體活動效果反應良好。本會出席活動時，均適時傳達政府照顧僑生各項政策。</p> <p>107 年度共輔助全國 103 校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餐會活動，合計 1 萬 8,413 位師生參與，對於加強與各校之聯繫交流，著有效益。本會出席活</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 舉辦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會活動。</p> <p>(四) 輔導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刊物。</p> <p>(五) 舉辦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活動與會議。</p> <p>(六) 辦理僑生畢業職涯規劃及攬才媒合會相關活動。</p> <p>(七) 辦理大專院校應屆畢業僑生歡送等相關事宜。</p> <p>(八) 輔助全球各地校友會舉辦各種節慶、文藝、年會慶祝活動。</p> <p>(九) 邀請海外留臺同學會重要幹部返</p>	<p>動長官悉與學校師長溝通及瞭解僑生在校情形。</p> <p>辦理 1 場「僑務委員會 107 年度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計有來自各大專校院 86 位僑生幹部參加，安排團體活動企劃等課程，理論與實務兼具，並有實務成果發表，反應良好。</p> <p>107 年度核定補助僑生社團活動及發行刊物計 63 場次，對於輔導在學僑生社團發展，成果良好。</p> <p>辦理北中南等區 3 場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及全國僑生輔導人員研習會 1 場，進行僑輔工作經驗分享傳承與重要事項商討，同時就本會最新推動政策與學校進行溝通宣導。</p> <p>107 年透過辦理「107 年度僑生春節祭祖暨師生聯歡聚會」、107 年度全國北、中、南、東 4 區「僑生春季活動」、北、中、南區「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全國僑生輔導人員研習會」及「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等活動宣導僑生畢業職涯規劃及留臺工作，總人次共計 2 萬 1,605 人。</p> <p>為加強僑生畢業聯繫與歡送，期許返回僑居地後加入留臺校友會組織，相互照應及協助就業，共同發展僑區，107 年度共計補助或參與 72 場歡送會，並核發畢業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與獎狀。</p> <p>107 年度輔助全球各地留臺校友會舉辦各項文藝、年會及相關慶祝活動總計 60 場次；安排正副首長或相關處室主管參加留臺畢業校友所舉辦之大型活動，共同展現臺灣文化軟實力。</p> <p>辦理「107 年世界留臺校友會聯誼總會-新南向國家邀訪團」，34 名校友會領袖來臺參訪。另中華民國</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訪問活動。	美東僑生聯誼會、印尼廖省新農業參訪團等亦分別組團來臺參訪。
六、僑胞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p>一、運用「僑務電子報」新媒體網路，增進僑胞瞭解政府施政及海外僑情。</p> <p>二、持續經營「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透過新媒體平臺推播影音新聞及短片，向全球觀眾宣傳本會業務。</p>	<p>為增進僑胞了解政府施政及海外僑情，提供國內重要訊息與最新僑社新聞，僑務電子報自 106 年 5 月 20 日開始營運，107 年元月接續停播之「臺灣宏觀電視」，以「僑務電子報月平均訪客人數」評估，不重複訪客 (unique visitor) 高於目標值月平均 2.2 萬人 (2 萬 2,000)，且僑務電子報每月點閱數 (pageview) 有 28 萬人次 (28 萬 7,987)。</p> <p>維運並充實「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內容，不定時上傳並主動推播自製僑務、僑社新聞影片及文宣短片，全年自製僑務影音新聞 34 則、僑社影音新聞 319 則及文宣短片 31 則，該頻道訂閱戶 107 年度計增加 3,380 人 (承接時訂戶約為 3,800 人，107 年 12 月 31 日達 7,180 人)。</p>
七、僑商經濟業務	一、辦理培訓僑臺商幹部及青年菁英活動。	<p>1. 為厚植海外僑臺商組織之領導人才及中階青年幹部，107 年辦理 2 期「海外商會領導班」及 1 期「海外商會秘書長班」，共計 97 人。課程均安排當前政府重要經貿政策之說明，藉由培訓活動使僑臺商能對國家建設之藍圖有具體清晰的認識，有助於其在僑居地推動商會會務時增強對國家之向心力，並能適時運用商會組織能量推動其僑居國與我國發展實質經貿關係。</p> <p>2. 107 年度辦理「海外商會菁英班」，培訓僑臺商第二代優秀青年計 32 人，加強僑臺商第二代子弟對國內政經發展之瞭解，藉以凝聚對國家向心與支持，並培訓海外僑臺商組織繼起之人才。另辦理「海外青商新創事業創業觀摩團」，計有 31 位海內外青商菁英參與，安排參訪國內優質企業及增益海內外青商二代互動交流，厚植海外友我</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聯繫輔導海外僑臺商組織及辦理年會活動。</p> <p>三、辦理各項海外僑臺商經貿邀訪研習活動。</p> <p>四、辦理海外美食廚藝</p>	<p>新生代力量。</p> <p>協導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在美國舊金山舉辦理監事會及在臺北舉辦第 24 屆年會、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總會在臺北舉辦 107 年世界大會，以及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在臺北舉辦第 16 屆世界年會；協導洲際級以上僑臺商組織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及年會，並輔導地區性僑臺商團體辦理會務活動及經貿活動約計 196 場，總參與人數逾 1 萬 8,136 人，帶動商會與主流社會互動交流，提升僑臺商在僑居地主流社會之社經地位，強化僑臺商組織經貿外交專業功能，助益政府推動國家重大政策及相關經貿外交工作。</p> <p>1. 107 年度配合政府經貿政策積極辦理多項投資邀訪及觀摩活動，共計辦理「電子商務僑臺商觀摩團」、「智慧機械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新創事業僑臺商邀訪團」、「物聯網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新農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生技醫療產業僑臺商邀訪團」、「海外青商新創事業創業觀摩團」、「綠能產業僑臺商邀訪團」、「基礎建設產業僑臺商邀訪團」、「人工智慧產業僑臺商邀訪團」、「臺灣連鎖加盟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茶飲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烘焙產業投資觀摩團」、「臺灣醫療產業投資觀摩團」等 14 團次，返國僑臺商計 315 人次，協助僑臺商與國內產業交流，擴大合作商機。</p> <p>2. 活動期間安排僑臺商與國內相關產業進行交流互動，協助僑臺商建立投資與採購國內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商機管道。</p> <p>1. 107 年度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共計前往 24</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示範教學及經貿專題講座等巡迴活動。</p> <p>五、辦理海內外商機交流媒合活動。</p> <p>六、邀請僑臺商組團來臺瞭解經建投資環境。</p>	<p>個國家計 68 個地區，教學場次 213 場，諮商服務 68 家僑營事業，活動參與人數計有 1 萬 4,880 人次。</p> <p>2. 另 107 年遴派專業人士前往馬來西亞辦理經貿專題巡迴講座，辦理 3 場經貿專題講座，以「工業 4.0 為主題」，與 250 位僑臺商進行交流，擴大海外僑臺商對產業前瞻瞭解，以及對臺灣智慧製造之連結。</p> <p>1. 為增益海外僑臺商對國內投資環境之瞭解，107 年除辦理 14 團次邀訪觀摩活動，計 315 名僑臺商暨企業主返臺參加；另辦理海外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共 5 團，計有泰國地區、加拿大地區、美國橙縣、美國舊金山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以及菲律賓僑臺商投資臺灣醫療產業參訪團等合計僑臺商 57 人返國。活動期間安排參訪國內 127 家企業，與 286 家進行商機交流，媒促海內外商機，增進海內外產業交流合作，促進海內外建構合作平臺。</p> <p>2. 另安排於「107 年僑務委員會議」、「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青商會-全球青年臺商創業論壇暨青商菁英招募會」、「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5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商機媒合會」、「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5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商機展示」及「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年會商洽會及展示」等 5 場僑臺商大型年會，共 1,425 名僑臺商與國內共 42 家新創事業交流，據以拓展海外商機。</p> <p>接待「日本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回國訪問團」、「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30 屆回國訪問團」、「北美洲臺灣旅館公會聯合總會聯合參訪團」、「日本華商</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七、與內政部消防署合辦「菲華僑商青年消防研習營」。</p> <p>八、臺商經濟資訊彙編。</p> <p>九、督導海外信用保證金融資信用保證業務。</p>	<p>觀光產業協會回國訪問團」、「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回國訪問團」、「一般社團法人東京華僑商工聯合會」、「洛杉磯臺美商會回國訪問團」、「泰國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回國訪問團」、「加拿大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日本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致敬參訪團」、「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24 屆回國訪問團」、「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第 31 屆回國訪問團」、「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回國訪問團」、「美國橙縣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美國舊金山僑臺商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參訪團」、「菲律賓中小企業參訪團」等 17 團次，增益海外僑臺商瞭解我產業發展及經貿環境，促進渠等與臺灣企業之聯繫互動交流，搭建商機交流平臺，協促投資臺灣，並凝聚海外僑臺商對我之向心。</p> <p>107 年計有 32 位菲律賓地區華裔青年回國參與，增強對臺灣消防安全與救災技術之認識與瞭解，並以我國豐富的消防救災經驗，來連結與厚植海外友我新生代力量。</p> <p>107 年辦理「2017 年海外臺商經濟年鑑－東南亞六國篇」委外編纂，以越南、馬來西亞、泰國、印尼、新加坡及菲律賓等 6 國臺商為探討對象，完成專書印製及電子書製作。</p> <p>1. 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信用保證，協助海外僑臺商取得銀行融資，從事創業或擴展現有事業。該基金在全球有 191 處據點，107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承作保證案件共計 478 件，授信金額 1 億 8,729 萬餘美元，保證金額 1 億 1,377 萬餘美元，達成核定營運目標融資金額 1 億</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5,400 萬美元之 121.6%。</p> <p>2. 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派員於僑務委員會議及各項僑胞、僑臺商研習、培訓及邀訪等活動中宣介說明基金業務。</p> <p>3. 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持續推動「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信用保證」，協助來臺就讀僑生完成學業；另為反映相關需求，申請日期由原第一學期止，延長至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為止，協輔僑生完成學業。</p>
<p>八、僑校發展與輔助</p>	<p>一、辦理師資培訓課程，提升華語文師資教學專業知能及僑校校長、主任等校務經營者管理能力。</p> <p>二、派遣僑教替代役、國內青年志工、補助大專院校華語文系所學生及整合民間資源支援海外僑校教學工作，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競爭力。</p>	<p>1. 本會輔導海外僑教組織及僑校辦理「海外華文教師研習會」及「海外臺語華文教師研習會」，共計遴派 35 位國內講座前往泰北、菲律賓、印尼、越南、美加、紐澳、緬甸、歐非、中南美洲及泰國等地區 12 組、61 站進行巡迴教學，共計培訓海外僑校教師 4,776 人，其中東南亞地區參訓人數 2,239 人。</p> <p>2. 自行或委託國內大學院校辦理紐澳非、泰國、菲律賓、印尼、緬甸、馬來西亞等地「海外教師回國研習班」共計 10 班期，另辦理自聘教師回國研習班、美國僑校經營者行政管理研習班、印尼西爪哇地區初、高中校長及董事參訪團，馬來西亞董總臺灣教育訪問團等 4 班（團），以及首屆「新南向國家華校校長會議」，共培訓計 588 名校長、主任及華文教師。</p> <p>為充實僑教師資陣容，107 年度共計派遣 44 名役男前往日本、韓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及泰北等 5 國、21 所僑校及 1 個僑教組織進行教學支援工作。另為鼓勵國內大專院校青年國際志工團隊赴海外僑(華)校協助進行華語文及文化教學服務，107 年度計補助 21 所大專院校及 3 個非營利組織組成 32 個志工團隊、共 291 名青年志工分赴 25 所僑校及</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因應全球華語文教學趨勢及華語為第二語言學習者需求日益增加，持續開發正體字華語文平面、數位及行動化應用教材，充實僑教資源。</p> <p>四、持續維運充實「全球華文網」，打造友善、便捷之華語文教學網站，提供嶄新的數位學習體驗。</p> <p>五、輔導「海外華語文數位學習中心」與海外僑校辦理數位師資培訓課程及各式數位推廣活動，以發展具當地特色之華語文數位教學模式。</p> <p>六、協輔海華文教基金會業務推動。</p>	<p>1 個僑教組織服務。</p> <p>因應緬甸僑校需求，於 107 年完成本會全新開發教材《學華語向前走》教材編修，另新編各冊教師手冊並於每冊增加 2 個臺灣文化單元，以提供華裔及非華裔學生使用。至數位教材方面，107 年完成《學華語向前走》全套 12 冊教材數位素材拆解作業，並上傳至「全球華文網」，以供教師下載運用。</p> <p>107 年完成「全球華文網」全新改版並於 7 月 17 日正式上線，新版網站包含「華語文教學資源」、「師資培訓」、「文化百寶箱」、「雲端學校」、「華語文教學志工」、「僑校花絮」等主要專區，並透過資源重整及版面優化，使用戶可輕鬆於桌機、平板、手機等不同載具上瀏覽，大幅強化操作便利性。經統計，107 年華文網主站新增瀏覽人次達 37 萬 5,804 人次。</p> <p>107 年度廣續辦理「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由各設置於僑教中心之數位學習中心以「推廣《學華語向前走》教材」、「運用全球華文網師資培訓資源辦理在地師資培訓」、「以資源共享精神開設培訓課程」及「推廣本會新改版全球華文網」等 4 項主軸辦理數位推廣及師資培訓活動課程。107 年度全球計有 9 處執行單位辦理共 78 場次課程，共計 249 小時，培訓逾 1,035 人次。</p> <p>107 年協輔海華文教基金會辦理下列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海華志工團：招募國內華語文系所學生於暑期赴海外從事短期華語文教學志願服務，以協助海外</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僑校推廣華語文教育，並增進國內青年國際視野。107年志工團自1月至5月接受四階段專業培訓65小時，並於暑假期間派出46名志工赴海外10國21所僑校服務，另於9月15日舉辦返國心得分享會。</p> <p>2. 海外師鐸獎：為表揚海外僑校教師長期從事教學工作之貢獻，由本會函轉各地駐外單位推薦符合獎勵標準之僑校教師。107年第三屆海外師鐸獎計有5大洲10國10位教師獲獎，並於9月26日舉行頒獎典禮。</p> <p>3. 「蹲點僑世界」活動：本活動係為鼓勵國內青年赴海外從事志工服務時，運用影像記錄僑民、僑團或僑校故事歷史，並分享給國人認識，促進臺灣與僑民的連結。107年第三屆「蹲點僑世界」計有25隊報名，16隊參加決賽，經評選出第一至三名團隊及6隊佳作，並於11月30日舉辦頒獎典禮。</p> <p>4. 另承辦本會「菲華校聯暑期師資講習會」、「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菲律賓、越南2團等活動。</p>
九、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p>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p> <p>一、賡續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輔助海外青年回國學習專業技能，促進華社經濟發展。</p>	<p>1.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第36、37期訓練及輔導工作，並規劃辦理第37期秋季班、第38期海青班之招生宣導相關工作。</p> <p>2. 第37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春季班計15校28班開辦，於107年3月1日開課，報到人數共1,020人；另賡續辦理秋季班，計3校3班開辦，報到人數共64人。</p> <p>3. 辦理第38期海青班之招生宣導相關工作，計有中國文化大學等33校67班參與招生。</p> <p>4. 辦理第37期海青班新生報到接機經費，及第</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輔導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及團隊活動。</p>	<p>36、37 期海青班學生健保費及三節加菜金、自強活動之核撥，並核發 38 所學校 280 名海青班學員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p> <p>5. 「第 36 期春季班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聯合畢業典禮、餐會及成果展」分為中南區及北區 2 區辦理，北區於 12 月 19 日在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舉行，計有銘傳大學等 9 校 16 班 601 位畢業學生，以及在校生與師長等共約 2,000 人參加；中南區於 12 月 21 日假靜宜大學舉行，計有靜宜大學等 12 校 23 班 676 位畢業學生，以及在校生與師長等共計約 2,200 人參加。</p> <p>6. 參與第 37 期海青班秋季班、第 38 期海青班之招生大學校院共同組團前往馬來西亞、汶萊、印尼、越南、菲律賓、緬甸及泰國等地區辦理聯合招生宣導活動。</p> <p>1. 為讓參與學員實地瞭解中華民國臺灣，返回僑居地後並協助政府推動國民外交。107 年海外青年臺灣觀摩團活動共舉辦 8 個梯次，每梯次研習時間 3 週，計有來自全球各地青年 917 人參加。</p> <p>2. 為增進海外青年華語文能力、認識中華文化、瞭解臺灣建設與發展，107 年海外青年華語文研習班共計辦理 8 期，計有來自全球各地青年 960 人參加。</p> <p>3. 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及加強僑生招生措施，讓東南亞海外青年瞭解臺灣優質的高等教育與技職教育環境，鼓勵其來臺升學，於 106 年首次開辦「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活動為期 2 週，107 年共有 342 位來自菲律賓、越南、泰北、緬甸及印尼等五地區 14 歲至 18 歲之僑青來臺體驗。</p> <p>4. 為使海外青年活動與時俱進，落實推動國際志工</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服務精神，鼓勵海外志工投入國內英語教學活動，與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辦理 107 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參與志工人數為 590 名，參與學校計 81 所國中、國小及民間 NGO 單位，分布於全國 16 個縣市，國內學童逾 3,900 人受益。</p>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	<p>108 年僑務委員會於 5 月 14 日至 16 日於臺北圓山大飯店召開，計有 170 位僑務委員、16 位海外列席代表、2 位國內列席代表及 1 位國內貴賓，共 189 人出席。蔡總統及陳副總統特別撥冗出席「開幕典禮」及「閉幕典禮」，行政院蘇院長貞昌及立法院蘇院長嘉全亦設宴宴請全體出席人員，對其等長期於僑務工作之貢獻表達謝意。本屆會議以「匯聚僑力 共創國家繁榮」為中心議題，會議特色及成果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使會議相關建言充分反映僑區重要問題，特於會議前在全球 33 個國家舉辦 54 場僑務工作座談會。</li> <li>2. 為使海外僑領深入瞭解政府當前重要政策，特邀請行政院唐政務委員鳳及大陸委員會陳主任委員明通分別以「政府數位治理」及「當前兩岸關係」為題發表演講。</li> <li>3. 辦理 2 場次「僑務建言與討論」，並以「僑團僑民服務」、「僑教僑生發展」及「僑商臺商聯繫」分組座談方式進行，與會代表計提出百餘項具體建言，作為本會制定未來僑務政策之參據。</li> <li>4. 辦理「專題研討：僑務委員在僑社的功能探討」，並分三組討論，藉由各地區僑務委員之經驗分享，傳承僑務委員對國家之任務與使命。</li> <li>5. 辦理「國是建言」，安排僑務委員及海外列席代表與外交部、國防部、教育部、經濟部、文化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等機關座談，轉達海外僑界建言，並由各主管機關說明回應及請海外僑界配合推動政府相關行動方案，俾於返回僑居地後，匯聚僑界力量，配合政府各項政策推動臺灣經濟發展及人才交流，成為支持國家的強力後盾。</li> <li>6. 辦理「僑胞卡特約商店及醫療機構展示」，安排 8 家特約商店及 4 家特約醫療機構於會議期間設展，</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p> <p>三、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p>	<p>以增進僑胞對於僑胞卡之認識並建構國內事業與僑界媒合平臺。</p> <p>7. 基於對中華民國臺灣的支持，以及抗議中國橫加阻擾我參加世界衛生大會，與會人員全體一致連署發表「108年僑務委員會議共同聲明：支持臺灣參與『世界衛生組織』(WHO)及『世界衛生大會』(WHA)」，為會議留下具代表性之重要文件。</p> <p>本會業成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處」規劃辦理各項十月慶典僑胞接待事項，並已向海外積極宣傳，廣邀海外僑胞返國參加10月9日國慶晚會(桃園)、10月10日國慶大會(總統府前廣場)及國慶焰火(高屏溪畔)等慶典活動，共同慶祝國家生日。</p> <p>1. 為讓海內外國人瞭解本會業務內容與施政績效，廣續規劃出版僑務委員會年鑑，將107年度重要施政成果詳實記錄，並彙編成冊，預定於108年9月出版。</p> <p>2. 108學年度計補助國立中正大學朱柔若教授「僑民社會學(跨海為僑的預先社會化)」及「透視臺商與臺僑(聚焦於儲備臺幹勞動治理的跨文化培力)」、臺北市立大學徐榮崇教授「新區域地理學－僑胞僑務政策之實踐」及「新區域地理學－海外的僑教與僑務政策」、東吳大學鄭得興副教授「海外華人與移民社會研究」、國立金門大學侯建州助理教授「華僑社會與教育」及「華語文教育國際推展」，以及國立臺北大學馬寶蓮教授「華人社會與文化」等5所學校5位教師開設8門僑務課程，增進國內學生對於華人社會經濟發展及我國僑務政策之認識。</p> <p>3. 協助國內團體及學術單位舉辦各項與僑務相關研討會，以推展國際學術交流活動，108年上半年計補助國立成功大學辦理「2019 台灣的泰國研究」</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p> <p>五、協輔海華文教基金會業務推動。</p>	<p>國際研討會，以及淡江大學辦理「2019 臺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共計 2 場次，約 400 人參加。</p> <p>4. 本會 108 年「獎勵僑務學術論著」案於 6 月 30 日截止申請，計有 10 件申請案，包括學術期刊論文 6 件、學術專書 1 件及學術專書論文 3 件，後續將召開審查會議，預計 8 月底前完成獎助作業。</p> <p>本會為拓展臺灣青年國際視野及增進對政府駐外僑務工作之認識，自 106 年起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並選送國內優秀在學青年於暑假期間前往海外各地參訪見習。108 年續選送 233 名國內大專校院在學青年於 7 月至 8 月間赴亞洲、大洋洲、北美洲、中南美洲、歐洲及非洲等 18 國 33 個城市參訪見習，目前學員已陸續出發。</p> <p>108 年協輔海華文教基金會辦理下列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海華志工團：招募國內華語文系所學生於暑期赴海外從事短期華語文教學志願服務，以協助海外僑校推廣華語文教育，並增進國內青年國際視野。108 年志工團自 1 月至 5 月已接受四階段專業培訓 62 小時，並於暑假期間派出 41 名志工赴海外 9 國 19 所僑校服務，另將於 10 月至 11 月舉辦 3 場海外教學經驗分享說明會。</li> <li>2. 海外十大傑出青年選拔：108 年海外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於上半年進行規劃作業，並由本會函轉駐外館處踴躍推薦人選，6 月下旬已收件結束，俟彙整資料後進行複、決審會議，另安排得獎者於 9 月 25 日返國參加頒獎典禮及參加青年圓夢論壇。</li> <li>3. 「蹲點僑世界」活動：為鼓勵國內青年赴海外從事志工服務時，運用影像記錄僑民、僑團或僑校故事歷史，並分享給國人認識，促進臺灣與僑民的連結。108 年活動經本會函轉國內各大專院校及教育</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部青年發展署協助周知，計有 27 隊參加，已於 5 月 26 日辦理行前培訓課程，預計於 10 月 15 日前受理影片、企劃與成果報告繳交，並於 10 月中旬進行評審作業、11 月完成頒獎。</p> <p>4. 另承辦本會「印尼地區華文教師研習會」、「海外青年臺灣學習體驗營」（越南梯次）等活動。</p>
<p>二、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p>	<p>一、加強聯繫僑團負責人或重要幹部，增進海外僑社支持中華民國政府及臺灣的自由民主往前再創新局，輔助召開各項聯誼性活動暨年會，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p> <p>二、輔助海外各地僑社配合國慶及時令節慶、重要紀念日舉辦多元活動，鼓勵僑團辦理各項與當地主流社會交流活動，擴增友我力量，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並輔助青年僑團組織，強化海外青年聯繫機制，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為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108 年上半年度輔助海外僑界辦理「2019 年亞洲華人團體會議」、「歐洲華僑團體聯誼會第 44 屆年會」等重要洲際性或僑團年會活動，增進僑社團結與向心。</p> <p>108 年上半年度輔助僑團（社）辦理元旦慶祝活動 74 場次，參與僑團超過 1,300 團，約 1 萬 6,000 人參加；春節元宵慶祝活動超過 900 場，參與僑團數超過 1 萬個，參加人次超過 100 萬人次，另協輔海外僑界透過音樂會、展覽及座談會等各種方式辦理二二八紀念活動，共同面對歷史，往前邁進。</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安排本會正副首長出席僑社重要活動及舉辦座談，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四、遴邀僑社幹部及海外專業青年回國參訪研討，培植僑社新生代，強化僑社世代傳承，協助僑社永續發展。</p> <p>五、接待返國參訪之重要僑團，安排拜會活動暨座談，以溝通僑情，增加對國內及僑務施政之瞭解。</p> <p>六、海外派有專職僑務工作人員之據點，結合僑界資</p>	<p>108 年上半年度本會正、副首長分別前往泰國、日本、愛爾蘭、美國（洛杉磯、紐約、檀香山、華府、邁阿密、匹茲堡、底特律）等國家地區出席重要僑團活動暨訪視僑社，以表達對僑社之重視，增進雙向溝通。</p> <p>辦理「第 68 期北美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及「108 年亞太地區僑社工作研討會」，計有來自北美 15 個國家地區及亞太地區 11 個國家總共 64 位學員參加，研習期間安排各項專題演講及參訪臺灣優勢產業，另邀請本會各處室進行業務簡介，期使參訓學員更進一步瞭解本會僑務政策推動重點，並促進僑社幹部間橫向交流聯繫，培訓僑社未來領導人。</p> <p>108 年上半年度接待全球僑界回國邀訪團，包括「馬來西亞馬六甲三忠宮回國訪問團」、「2019 年海外二二八遺屬返鄉團」、「紐約中華總商會回國訪問團」、「中華民國留日東京華僑總會回國訪問團」、「空軍子弟學校旅美加校友會回國訪問團」、「日本中華聯合總會青年部回國訪問團」、「紐約中華公所回國參訪團」、「加東福建同鄉會回國訪問團」、「美國羅省中華會館回國訪問團」、「美國越東寮僑團首長回國訪問團」、「菲華文經總會回國致敬團」、「2019 年臺美菁英協會回國訪問團」、「美洲秉公總堂暨各支堂首長回國訪問團」、「美國臺裔大學生回國訪問團」、「海外律師專業人士回國訪問團」、「泰北華人村自治會會長邀訪團」及「108 年海外青年志工(FASCA)返臺培訓團」等 17 個訪團共計 610 人回國參訪，實地瞭解臺灣政經文化現況。</p> <p>結合海外僑務志工協助辦理各項僑社聯繫服務工作，108 年上半年度僑務志工參與僑社各項聯繫服務工作約 1 萬 2,931 人次。</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源，推動僑務志工服務工作，並鼓勵青年投入國民外交事務，宣揚臺灣豐富多元化樣貌。</p> <p>七、輔導國內學校及藝文團體配合海外社團辦理文化交流互訪或比賽活動。</p>	<p>108年上半年度輔導國內26個藝文團體及學校赴海外參加文化、體育及藝文等各類活動。</p>
<p>三、僑民文化社教活動</p>	<p>一、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回國培訓班」及「在地研習暨文化服務」活動，加強文化推廣並培育文化行銷尖兵。</p> <p>二、辦理文化教師海外巡迴教學，推廣臺灣多元優質文化並深耕文化傳承。</p> <p>三、辦理海外僑民青少年夏（冬）令營活動，推展多元社教活動。</p> <p>四、籌組文化訪問團</p>	<p>「108年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在地研習暨文化服務計畫」，計有全球共31個地區申請辦理206場次之在地研習及文化服務。截至6月底已有16個地區辦理65場次活動。</p> <p>108年1-6月共遴派18位文化志工教師分赴印尼、馬來西亞、斐濟、菲律賓、南非及尼加拉瓜等6國、19個主辦單位巡迴教學，參與學員約5,000人。</p> <p>108年度輔導海外辦理「海外僑民青少年夏令營」活動共計50營，另遴派4位民俗體育教師、2位民族舞蹈教師及1位民俗藝術教師至美、加、歐三地巡迴教學，至6月底已有7個營隊辦理完竣。</p> <p>108年春節文化訪問團已於農曆新年期間赴東南亞地</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及遴派國內藝文團隊於重要節慶赴海外巡演，凝聚僑心，提高國際能見度。</p>	<p>區 8 國、13 個城市訪演，參與觀眾共 1 萬 980 人次。另本會結合外交部等 7 個相關部會於 5 月間共同遴派「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大觀舞集」及「新勝景掌中劇團」2 訪團分赴美、加兩國支援「2019 年美國臺灣傳統週暨加拿大亞裔傳統月」活動，計於 23 個城市完成 23 場演出；並有 25 個地區、28 個主辦單位辦理臺灣傳統週及亞裔傳統月相關系列活動，參與總人數逾 10 萬人次，有效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p>
<p>四、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p>	<p>充實及更新海外文教服務中心設施，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以嘉惠僑眾，並成為政府對外服務重要窗口及平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8 年 1 月至 6 月本會 16 處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辦理各項僑團聯繫、教育文化、僑商經貿講座及節慶紀念活動達 7,865 場次，參與人次達 42 萬人次。</li> <li>2. 為瞭解僑胞使用本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之建議，各中心均定期發放問卷，以作為改進之參考，108 年上半年度海外僑胞對各中心使用平均滿意度達 95%。</li> </ol>
<p>五、回國升學僑生服務</p>	<p>一、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p> <p>(一) 辦理海外各地僑生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p> <p>(二) 推動「105 至 108 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p>	<p>本會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辦理海外申請來臺升學僑生資格審查作業，包括就讀研究所、大專校院、五專職校、中等學校、僑生技職專班及馬來西亞春季班等。108 學年度受理海外申請來臺升讀各級學校案件及僑生技職專班計 6,145 件。</p> <p>為使海外僑生能在臺灣習得先進專業技能，並獲得臺灣豐沛的教育資源協助，本會積極推動「3+4 僑生技職專班」，鼓勵東南亞地區初中畢業華裔子弟來臺就讀 3 年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僑生專班，畢業後經甄選得繼續升讀 4 年制科技大學產學攜手合作專班。1 至 3 月邀集學校組團赴馬來西亞、泰國、印尼、越南及緬甸辦理僑生技職專班聯合招生宣導，計辦理 49 場次，7,140 人次參加。108 學年度申請僑生人數 2,415 人，分發 2,320 人。</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 協同教育部、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等單位與招生學校前往海外重點僑區招生宣導。</p> <p>(四) 針對潛力生源地區跨域合作。</p> <p>(五) 邀請生源國家升學輔導人員來臺參訪。</p> <p>二、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p> <p>(一) 分區舉辦北中南東共四區僑生春季活動。</p> <p>(二) 舉辦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會活動。</p>	<p>4 月協同相關單位派員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宣導，俾利海外僑界瞭解國內教育發展現況、友善之學習環境，以及最新升學資訊、政府照顧僑生措施等，鼓勵華裔子弟來臺升學。</p> <p>印尼受限當地華語文師資缺乏，僑生華文程度與其他國家相較仍有落差，為因應印尼僑生之特性及需求，本會因地制宜開辦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108 年委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施以系統化完整教育課程，提升印尼僑生各學科基礎能力及華語能力，以協助印尼僑生銜接大學課業，計有 226 名僑生來臺參訓。</p> <p>為增進僑生回國升學宣導相關人員對國內現階段僑生回國升學政策及國內學校學習環境之認識，增進渠等對僑生技職專班之瞭解，108 年 4 月辦理「緬甸地區華文中學校長、教師及升學輔導人員」30 人來臺參訪，除實地瞭解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情形外，並與學生座談交流，藉此培育渠等成為推薦僑生來臺升學種子。</p> <p>108 年度北、中、南、東區辦理 4 場僑生春季活動，共計 155 所學校、2,760 位僑生及僑輔人員參與，整體活動效果反應良好。本會出席活動時，均適時傳達政府照顧僑生各項政策。</p> <p>為配合僑生社團幹部改選時間，本年「僑務委員會 108 年度全國僑生社團菁英幹部研習會」調整至 10 月間辦理。</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三) 輔導僑生社團舉辦活動及發行。</p> <p>(四) 舉辦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活動與會議。</p> <p>(五) 辦理大專院校應屆畢業僑生歡送等相關事宜。</p> <p>(六) 輔助全球各地校友會舉辦各種節慶、文藝、年會慶祝活動。</p> <p>(七) 邀請海外留臺同學會重要幹部返國訪問活動。</p>	<p>108 年度 1 至 6 月核定補助 12 場次僑生社團活動及發行 2 份刊物，對於輔導在學僑生社團發展，成果良好。</p> <p>108 年 1 至 6 月辦理北區 1 場僑輔工作人員交流平臺會議，進行僑輔工作經驗分享傳承與重要事項商討，同時就本會最新推動政策與學校進行溝通宣導。</p> <p>為加強僑生畢業聯繫與歡送，期許返回僑居地後加入留臺校友會組織，相互照應及協助就業，共同發展僑區，108 年度共計補助或參與 70 所學校總計 4,746 位應屆畢業僑生，並核發畢業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與獎狀。</p> <p>108 年 1 至 6 月輔助海外留臺校友會舉辦聯誼慶祝及藝文等各式活動 42 場次，藉以強化留臺校友組織聯繫服務，厚植海外堅定之友我力量，以達壯大海外招生網絡，創造攬才反饋效益。</p> <p>108 年 1 至 6 月辦理「108 年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領袖幹部臺灣參訪團」一行 60 人，增進留臺校友組織瞭解國內高等教育發展現況，以鼓勵華裔子弟來臺升學。另馬來西亞麻坡留臺同學會、砂拉越留臺同學會、砂拉越美里分會亦分別組團來臺參訪。</p>
六、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一、提供全球各地僑社、僑團活動之影音及平面新聞，並加強僑務新聞報導供海外華文媒體參採，以強化海外新聞傳播效能促進海內外資訊交流。	108 年 1 至 6 月「僑務電子報」平均每月上傳新聞達 853 則，且網站不重覆訪客數(Unique Visitor)達 2 萬 9,883 人，超過計畫值不重覆訪客數 2 萬 6,000 人規定，達成目標。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持續豐富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影音內容，成立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增加新媒體宣傳平臺，俾擴大本會業務宣導效益。</p>	<p>為繼續豐富「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內容，108 年 1 至 6 月已自製 260 則影音新聞及業務宣傳短片，並計有 9,220 位訂戶訂閱觀看；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成立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藉由網路行銷推廣活動增加曝光度與吸引加入好友，至 6 月份止好友數為 1 萬 1,317 位，未來將持續研討提升好友數方式及推播內容多元性。</p>
<p>七、僑商經濟業務</p>	<p>一、辦理培訓僑臺商幹部及青年菁英活動。</p> <p>二、聯繫輔導海外僑臺商組織及辦理年會活動。</p> <p>三、辦理各項海外僑臺商經貿邀訪研習活動。</p>	<p>辦理「2019 年第一期海外商會領導班」及「2019 年海外商會秘書長班」，海外商會組織幹部共計 62 人參加。課程均安排當前政府重要經貿政策，使僑臺商組織幹部能對國家發展政策有具體清晰的認識，有助於其在僑居地推動商會會務時增強對國家之向心力，並能適時運用商會組織能量推動僑居國與我國發展實質經貿關係。</p> <p>108 年 1 至 6 月，協輔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歐洲、中南美洲、北美洲、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召開理監事聯席會議，另輔導地方性商會辦理會務發展及經貿多元活動共計約 91 場。</p> <p>1. 辦理完竣「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僑臺商邀訪團」、「電子商務僑臺商觀摩團」、「投資臺灣醫療產業僑臺商團」、「臺灣烘焙技術暨創業研習班」、「臺灣水產養殖暨創業研習班」、「臺灣食品加工技術研習班」、「臺灣餐飲技藝暨管理研習班」及「咖啡技藝暨創業研習班」等 8 團經貿邀訪研習活動，計有 237 名僑臺商返臺參加。</p> <p>2. 活動期間安排學員與國內產業界進行交流互動，協助僑臺商建立投資與採購國內原物料、機器設備等商機管道。</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辦理海內外商機交流媒合活動。</p> <p>五、辦理海外美食廚藝示範教學及經貿專題講座等巡迴活動。</p> <p>六、與內政部消防署合辦「菲華僑商青年消防研習營」。</p> <p>七、督導海外信用保證金融資信用保證業務。</p>	<p>辦理完竣「投資臺灣新創事業僑臺商邀訪團」、「電子商務僑臺商觀摩團」、「投資臺灣醫療產業僑臺商團」等 3 團投資邀訪團，計有 71 人參加，參訪國內 27 家企業，與 59 家廠商進行商機交流；另接待「一般社團法人東京華僑商工會聯合會」、「北美洲臺灣旅館同業公會」、「北美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臺灣訪問團」、「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臺灣訪問團」、「世界華商經貿聯合總會回國訪問團」、「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回國訪問團」、「巴生中華總商會台灣工商考察團」、「汶萊斯市中華總商會」計 8 個參訪團，共接待僑臺商 209 人次，與 18 家廠商進行商機交流，藉以增益海外僑商瞭解我產業發展及經貿環境，促進渠等與臺灣企業之聯繫進而投資合作。</p> <p>108 年 1 月至 6 月計美東、歐洲、美加西、美加東等 4 條美食廚藝巡迴講座已順利完成，共辦理 45 場示範教學、35 場餐館諮詢，計有 5 萬 4,873 人次參加。</p> <p>辦理完竣「菲華僑商青年消防研習營」，計有 32 位菲律賓地區華裔青年回國參與，增強對臺灣消防安全與救災技術之認識與瞭解，並以我國豐富的消防救災經驗，來連結與厚植海外友我新生代力量。</p> <p>1. 協導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信用保證，協助海外僑臺商取得銀行融資，從事創業或擴展現有事業。該基金在全球有 192 處據點，108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承作保證案件共計 146 件，授信金額 1 億 1,736 萬餘美元，保證金額 7,042 萬餘美元，達成核定營運目標融資金額 1 億 6,600 萬美元之 70.7%。</p> <p>2. 協導海外信保基金派員於僑務委員會議以及各項僑胞、僑臺商研習、培訓及邀訪等活動中宣介說明基金業務。</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協導海外信保基金持續推動「僑生技職專班就學貸款信用保證」，協助來臺就讀僑生安心完成學業。
八、僑校發展與輔助	<p>一、辦理師資培訓課程，提升華語文師資教學專業能力及僑校校長、主任等校務經營者管理能力。</p> <p>二、派遣僑教替代役、國內青年志工、補助大專院校華語文系所學生及整合民間資源支援海外僑校教學工作，提升我華語文教學競爭力。</p> <p>三、為擴大海外正體字運用範疇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傳統文化，鼓勵海外僑校、文教團體辦理「海外正體漢字文化節」，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應用華語文之能力。</p>	<p>本會輔導海外僑教組織及僑校辦理「海外教師研習會」，108年至6月底計遴派11位講座前往泰北、菲律賓、緬甸等地區3組、11站巡迴教學，共計培訓995名海外教師。另辦理中南美、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等地區「海外教師來臺研習班」4班次，加歐、中南美洲「僑校經營者行政管理研習班」2班次以及「108年僑委會全球僑教組織參訪團」，共計培訓239名僑校華文教師。</p> <p>為充實僑校師資陣容，108年1-6月共計遴派9名役男赴日本及菲律賓2國、5所僑校支援海外華語文教學工作。另本年度透過「輔助國內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赴東南亞僑(華)校志願服務」計畫，成功媒合19所大專院校及1個民間團體、計28個志工團隊，前往22所僑校及1個僑教組織提供志願服務，志工人數約259人。</p> <p>108年1-6月共核定補助16國、72個海外主辦單位辦理111項活動，活動內容分為「正體漢字識讀競賽」、「學藝競賽」、「文化教學或活動」、「文藝展演或園遊會」以及「數位華語文推廣活動」等五大類，對拓展海外正體字市場及增進主流社會對我語言文化之瞭解，甚有成效。</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因應全球華語文教學趨勢及回應海外僑校需求，持續開發正體字華語文平面、數位及行動化應用教材，充實僑教資源。</p> <p>五、持續維運充實「全球華文網」，打造友善、便捷之華語文教學網站，提供嶄新的數位學習體驗。</p> <p>六、辦理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宣揚我優質華語文教學成果。</p>	<p>為回應緬甸、菲律賓及泰國地區僑校需求，本會於 108 年研編適合學齡前幼童學習之《學華語向前走幼兒教材》；另為解決緬甸及泰國地區銜接教育部審定國中教材難度落差問題，編纂上開地區共同之向上延伸銜接《華文補充教材》。上開兩套教材均已完成文稿撰寫，並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及 6 月 3 日委外辦理美編排版事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持續辦理「全球華文網」線上教學分享直播課程，提供教師即時的自我培訓管道，108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辦理「說說唱唱學華語」、「注音符號輕鬆教」等 5 場次直播課程；另充實「師資培訓影音專區」，108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已新增「豬年剪紙」、「在家教小孩中文的妙方」等 9 則教學影片。</li> <li>2. 為順應數位學習之潮流並提升採用本會新編《學華語向前走》教材之學生學習效益，本會特與「PaGamO 遊戲共學平臺」合作，於 108 年 4 月在「全球華文網」之「遊戲學華語專區」新設「學華語向前走+PaGamO」專屬入口，提供趣味性及可用性兼具之互動遊戲學習工具。</li> </ol> <p>「2019 年僑務委員會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業於 108 年 6 月 21 日至 22 日在臺北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圓滿辦理完竣，陳副總統並蒞臨開幕式致詞。為期兩天的會議聚焦於海外僑校成功經營模式分享、文化傳承與推廣模式、華語文創意及翻轉教學等，共有來自臺灣、亞太、美加、中南美、歐非等地區共 34 個國家之華語文教學工作者約 300 人參與；另進行問卷調查，結果顯示高達九成之與會者均對本次研討會相關安排感到滿意。</p>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九、海外青年技訓研習</p>	<p>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p> <p>一、廣續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輔助海外青年回國學習專業技能，促進華社經濟發展。</p> <p>二、輔導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及團隊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第 36 期秋季班、第 37 期及第 38 期訓練及輔導工作，並規劃辦理第 39 期海青班之招生宣導相關工作。</li> <li>2. 第 38 期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計 15 校 26 班開辦，於 108 年 3 月 4 日開課，報到人數共 844 人。</li> <li>3. 辦理第 39 期海青班之招生宣導相關工作，計有中國文化大學等 22 校 48 班參與招生。</li> <li>4. 辦理 108 年全國海青班學生座談會，計有 15 所海青班承辦學校近 170 位學生與僑輔教師參與。</li> <li>5. 辦理第 38 期海青班新生報到接機經費，及第 36 秋季班、第 37 期及第 38 期海青班學生學費、健保費及三節加菜金、自強活動之核撥，並核發 15 所學校 302 名海青班學員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li> <li>6. 與第 39 期海青班參與招生之大學校院共同組團前往馬來西亞、汶萊、印尼、越南、菲律賓、緬甸及泰國等地區辦理聯合招生宣導活動。</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讓參與學員實地瞭解中華民國臺灣，返回僑居地後並協助政府推動國民外交。108 年海外青年臺灣觀摩團活動共舉辦 8 個梯次，每梯次研習時間 3 週，108 年 1 至 6 月共有 557 位來自中南美洲、澳洲、印尼、菲律賓、泰國、韓國、馬來西亞、日本、法國、歐洲及加拿大地區之青年參加。</li> <li>2. 為增進海外青年華語文能力、認識中華文化、瞭解臺灣建設與發展，108 年海外青年華語文研習班共舉辦 9 期，108 年 1 至 6 月共有 606 位來自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泰國、菲律賓及印尼地區之學員參加。</li> <li>3. 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及加強僑生招生措施，讓東南亞海外青年瞭解臺灣優質的高等教育與技職教育環境，鼓勵其來臺升學，108 年「海外青年臺灣</li> </ol>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學習體驗營」共舉辦 5 梯次，每梯次時間為期 2 週，108 年 1 至 6 月共有 105 位來自菲律賓、越南地區 14 歲至 18 歲之僑青來臺體驗。</p> <p>4. 為使海外青年活動與時俱進，落實推動國際志工服務精神，鼓勵海外志工投入國內英語教學活動，與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辦理 108 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參與志工人數為 546 名，參與學校計 88 所國中、國小及民間 NGO 單位，分布於全國 15 個縣市，國內學童逾 3,800 人受益。</p>

# 主 要 表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入來源別預算比較總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合計	8,872	9,066	12,114		-194
			(1.稅課收入)	-	-	-		-
1			稅課收入	-	-	-		-
	1		所得稅	-	-	-		-
	2		遺產及贈與稅	-	-	-		-
	3		關稅	-	-	-		-
	4		貨物稅	-	-	-		-
	5		證券交易稅	-	-	-		-
	6		期貨交易稅	-	-	-		-
	7		菸酒稅	-	-	-		-
	8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	-	-		-
	9		營業稅	-	-	-		-
			(3.規費及罰款收入)	24	110	303		-86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226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		-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	-	-		-
	3		賠償收入	-	-	226		-
3			規費收入	24	110	77		-86
	1		行政規費收入	24	110	77		-86
	2		司法規費收入	-	-	-		-
	3		使用規費收入	-	-	-		-
			(4.財產收入)	8,523	8,543	9,613		-20
4			財產收入	8,523	8,543	9,613		-20
	1		財產孳息	8,513	8,503	9,511		10
	2		財產售價	-	-	-		-
	3		財產作價	-	-	-		-
	4		投資收回	-	-	-		-
	5		廢舊物資售價	10	40	101		-30
			(2.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
	1		營業基金盈餘繳庫	-	-	-		-
	2		非營業特種基金贖餘繳庫	-	-	-		-
	3		投資收益	-	-	-		-
			(5.其他收入)	325	413	2,198		-88
6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
	1		捐獻收入	-	-	-		-
7			其他收入	325	413	2,198		-88
	1		學雜費收入	-	-	-		-
	2		雜項收入	325	413	2,198		-88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總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目 名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合 計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一般政務支出)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	國務支出	-	-	-	-
2	行政支出	-	-	-	-
3	立法支出	-	-	-	-
4	司法支出	-	-	-	-
5	考試支出	-	-	-	-
6	監察支出	-	-	-	-
7	民政支出	-	-	-	-
8	警政支出	-	-	-	-
9	外交支出	-	-	-	-
10	財務支出	-	-	-	-
11	僑務支出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2.國防支出)	-	-	-	-
12	國防支出	-	-	-	-
	(3.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	-	-	-
13	教育支出	-	-	-	-
14	科學支出	-	-	-	-
15	文化支出	-	-	-	-
	(4.經濟發展支出)	-	-	-	-
16	農業支出	-	-	-	-
17	工業支出	-	-	-	-
18	交通支出	-	-	-	-
19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	-	-	-
	(5.社會福利支出)	-	-	-	-
20	社會保險支出	-	-	-	-
21	社會救助支出	-	-	-	-
22	福利服務支出	-	-	-	-
23	國民就業支出	-	-	-	-
24	醫療保健支出	-	-	-	-
	(6.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	-	-	-
25	環境保護支出	-	-	-	-
	(7.退休撫卹支出)	-	-	-	-
26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	-	-	-
27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	-	-	-
	(8.債務支出)	-	-	-	-
28	債務付息支出	-	-	-	-
29	還本付息事務支出	-	-	-	-
	(9.補助及其他支出)	-	-	-	-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政事別預算比較總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科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30	專案補助支出		-	-	-	-
31	平衡預算補助支出		-	-	-	-
32	其他支出		-	-	-	-
33	第二預備金		-	-	-	-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總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較
款	項	名 稱				
		合 計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6		僑務委員會主管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	僑務委員會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本 頁 空 白



僑務委員  
各機關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款	項	名	稱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合	計	-	-	24	8,523
16		僑務委員會主管		-	-	24	8,523
	1	僑務委員會		-	-	24	8,523

會主管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		入		資 本 收 入		合 計
營業盈餘及 事業收入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財產收入		
-	-	325		-		8,872
-	-	325		-		8,872
-	-	325		-		8,872

僑務委員  
各機關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款	科目名稱		合計	1項 僑務委員會			
	科	目					
11	僑務支出	合計	1,284,318	1,284,318			

會主管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8,872	9,066	12,114	-194	
								合 計
2				-	-	226	-	
	15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226	-	
								04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1		-	-	226	-	
								0439010300 賠償收入
			1	-	-	226	-	
								0439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				24	110	77	-86	
	124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	110	77	-86	
		1						05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24	110	77	-86	
								0539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	24	110	77	-86	
								0539010102 證照費
4				8,523	8,543	9,613	-20	
	167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523	8,543	9,613	-20	
		1						07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8,513	8,503	9,511	10	
								0739010100 財產孳息
			1	10	10	32	0	
								0739010101 利息收入
			2	8,503	8,493	9,479	10	
								0739010103 租金收入
			2	10	40	101	-30	
								0739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7				325	413	2,198	-88	
	166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25	413	2,198	-88	
		1						12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325	413	2,198	-88	
								1239010200 雜項收入
			1	-	-	1,639	-	
								12390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多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退稅款等收入。
				123901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325	413	559	-8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出售出版品及招標文件工本費等收入。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政事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款	項	目	節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1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			1,284,318	1,296,018	1,555,763	-11,700
		1		356,650	348,846	334,739	7,804
		2		43,594	35,554	39,219	8,040
		3		175,985	159,987	167,411	15,998
		4		149,403	165,026	156,665	-15,623
		5		60,859	134,469	438,799	-73,610
		6		405,431	359,621	324,742	45,810
		7		15,067	14,820	19,170	247
		8		7,650	7,650	-	0
		9		69,679	70,045	75,017	-366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6	1			0039000000 僑務委員會主管	1,284,318	1,296,018	-11,700	本年度預算數1,284,318千元，其中公開部分編列1,214,639千元，另機密部分編列69,679千元，其內容詳機密冊。
				00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1,284,318	1,296,018	-11,700	
				4139010000 僑務支出	1,284,318	1,296,018	-11,700	
	1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356,650	348,846	7,804	1. 本年度預算數356,650千元，包括人事費310,085千元，業務費36,438千元，設備及投資9,876千元，獎補助費251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 (1) 人員維持費310,0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2,93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0,2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閱覽室修繕等經費520千元。 。(3) 資訊管理與維護經費16,30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資訊系統開發等經費4,345千元。	
			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43,594	35,554	8,040	1. 本年度預算數43,594千元，包括業務費26,201千元，設備及投資225千元，獎補助費17,16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 (1) 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經費11,61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僑務委員會會議等經費1,245千元。 (2)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經費22,5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活動等經費6,624千元。 (3) 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經費2,56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大專院校及學術機構辦理研討會等經費27千元。 (4) 僑務專案企劃經費6,8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等經費198千元。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	175,985	159,987	15,998	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係配合科目調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p>整，由原「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科目34,765千元及原「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科目121,643千元整併，由「僑務支出(機密預算)」科目移入3,579千元，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p>2. 本年度預算數157,985千元，包括業務費157,271千元，設備及投資9,183千元，獎補助費9,531千元。</p> <p>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經費13,75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郵資等153千元。</p> <p>(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經費10,8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全球重要僑團首長及僑界領袖組團回國參訪等經費412千元。</p> <p>(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經費9,18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僑界青年幹部在地培訓等經費271千元。</p> <p>(4) 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經費125,09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服務人員酬金等3,449千元。</p> <p>(5)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總經費357,842千元，分4年辦理，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17,1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385千元。</p>	
	4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 輔助	149,403	165,026	-15,623	<p>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係配合科目調整，由原「僑民文化社教活動」科目44,766千元及原「僑校發展與輔助」科目94,296千元整併，由「僑務支出(機密預算)」科目移入25,964千元，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p>2. 本年度預算數149,403千元，包括業務費112,355千元，設備及投資538千元，獎補助費36,510千元。</p> <p>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 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經費40,961</p>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供應僑校教科書等經費4,330千元。 (2)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經費51,7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助海外僑校聘請國內教師支援教學等經費9,989千元。 (3)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經費5,3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等經費2,530千元。 (4)辦理文化社教活動經費31,68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籌組文化訪問團赴海外巡迴展演等經費814千元。 (5)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經費7,87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計畫等經費1,145千元。 (6)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總經費357,842千元，分4年辦理，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11,8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103千元。	
	5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60,859	134,469	-73,610	1. 本年度預算數60,859千元，包括業務費34,269千元，設備及投資256千元，獎補助費26,33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經費15,24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僑臺商會幹部人才培訓等經費792千元。 (2)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經費15,6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僑臺商人才研習培訓及邀訪活動等經費28千元。 (3)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經費24,09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捐助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辦理增資等經費71,535千元。 (4)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總經費357,842千元，分4年辦理，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6		405,431	359,621	45,810	<p>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5,84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255千元。</p> <p>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係配合科目調整，由原「回國升學僑生服務」科目231,251千元及原「海外青年技訓研習」科目128,370千元整併，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405,431千元，包括業務費78,169千元，設備及投資738千元，獎補助費326,524千元。</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經費217,6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040千元，包括：</p> <p style="margin-left: 20px;">&lt;1&gt;輔助及鼓勵海外回國升學經費3,3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海外僑校師生回國參加研習活動等經費824千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lt;2&gt;新增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計畫(109至112年度)總經費1,058,851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14,290千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lt;3&gt;上年度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計畫(105至108年度)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51,426千元如數減列。</p> <p>(2)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經費69,3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補助僑生參加全民健康保險等經費6,247千元。</p> <p>(3)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經費59,9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輔助海外青年回國參加技術訓練班等經費12,884千元。</p> <p>(4)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經費58,3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海外青年志願教學活動等經費5,701千元。</p> <p>(5)上年度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分配本科目預算業已編竣，所</p>

**僑務委員會主管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 服務	15,067	14,820	247	列2,800千元如數減列。 1. 本年度預算數15,067千元，包括業務費14,968千元，設備及投資9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15,067千元，係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製作僑務相關影音等經費247千元。
			8	4139019800 第一預備金	7,650	7,65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9	413901A000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69,679	70,045	-366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99,588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經費3,579千元、25,964千元分別列入「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及「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科目，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僑務委員會主管  
各機關預算員額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預 算 員 額											額		
款	項	目	名 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小計	聘用	約僱	駐外 雇員	小計	合 計
16	1		合 計	237	-	-	-	6	4	4	251	8	4	-	12	263
			僑務委員會主管	237	-	-	-	6	4	4	251	8	4	-	12	263
			僑務委員會	237	-	-	-	6	4	4	251	8	4	-	12	263

本 頁 空 白

**僑務委員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科 目		補			
款 項	名稱及編號	臺灣省 各縣市	直轄市	福建省 各縣	中 央 機 關 間
16	僑務委員會主管	-	-	-	547
1	僑務委員會	-	-	-	547

會主管  
經費總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助		對團體及 個人捐助	對外之捐助	合 計
特種基金	小 計			
-	547	350,127	65,644	416,318
-	547	350,127	65,644	416,318



僑務委員會主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彙總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考察	視察	訪問	開會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計
合計	-	874	5,147	10,299	-	-	-	-	16,320
1. 僑務委員會	-	874	5,147	10,299	-	-	-	-	16,320

本 頁 空 白

僑務委員  
各機關歲出一級用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經 常 支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6		合 計	310,085	529,350	404,468	-
		僑務委員會主管	310,085	529,350	404,468	-
	1	僑務委員會	310,085	529,350	404,468	-

會主管  
途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7,650	1,251,553	-	20,915	11,850	-	32,765	1,284,318
7,650	1,251,553	-	20,915	11,850	-	32,765	1,284,318
7,650	1,251,553	-	20,915	11,850	-	32,765	1,284,318

僑務委員  
各機關資本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設 備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6		合 計	-	1,261	-	47
		僑務委員會主管	-	1,261	-	47
	1	僑務委員會	-	1,261	-	47

會主管  
支出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運輸設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10,595	9,012	-	11,850	32,765
-	10,595	9,012	-	11,850	32,765
-	10,595	9,012	-	11,850	32,765

本 頁 空 白

# 附 屬 表



**僑務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39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390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24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4條及規費法第7條。
- 2.華僑身分證明條例、僑務委員會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規費收費標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	
	124			05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24	
		1		05390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4	
			1	0539010102 證照費	24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收入。

# 僑務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39010100 財產孳息	-0739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僑民處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及國有財產法第7條。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	
	167			07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10	
		1		0739010100 財產孳息	10	
			1	0739010101 利息收入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本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僑務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39010100 財產孳息	-07390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503	承辦單位	僑民處、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各項場地設備出借收入。
2. 員工租用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停車位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及國有財產法第7條。
2. 僑務委員會海外文教服務中心管理要點。
3. 僑務委員會汽車停車位使用要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503	
	167			07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8,503	
		1		0739010100 財產孳息	8,503	
			2	0739010103 租金收入	8,503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如下： 1.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場地出借收入8,110千元。 2. 員工租用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停車位租金收入393千元。

**僑務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39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p>一、項目內容<br/>變賣本會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收入。</p> | <p>二、法令依據<br/>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28條及國有財產法第7條。</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	
	167			07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10	
		2		07390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10千元。

**僑務委員會**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39010200 雜項收入	-1239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25	承辦單位	綜合規劃處、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出售本會出版品及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
2.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1. 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9條。
2. 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
3. 政府採購法第29條第1項及其施行細則第28條之1。
4.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25	
	166			12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325	
		1		1239010200 雜項收入	325	
			2	12390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2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如下： 1. 出售本會出版品收入294千元。 2. 出售招標文件工本費收入5千元。 3.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26千元。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56,650
-----------	-----------------	------	---------

計畫內容：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包括秘書、人事、主計暨資訊等室業務。

預期成果：  
以良好之行政管理，協助本會業務之順利推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10,085	人事室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編列人事費310,08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本會預算員額職員237人，技工、工友及駕駛14人，約聘僱人員12人，合計263人，計需人事費299,379千元。 2.本會駐外預算員額54人所需退休離職儲金及保險等，計需人事費10,706千元。	
1000 人事費	310,085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5,36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1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584			
1030 獎金	44,558			
1035 其他給與	4,038			
1040 加班值班費	12,2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977			
1055 保險	25,75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0,260	秘書室、人事室		基本行政維持所需經費，計列業務費29,649千元，設備及投資360千元，獎補助費251千元，合共30,260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含性別主流化訓練10千元)及員工協助方案853千元(教育訓練費687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6千元)。 2.首長宿舍水電費及辦公處所、檔案庫房分攤電費等475千元(水電費)。 3.公務電話與傳真等1,150千元(通訊費)。 4.檔案庫房場地使用費及影印機等租金1,29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 5.公務車輛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70千元(稅捐及規費)。 6.公務車輛及辦公房舍保險費160千元(保險費)。 7.物品712千元，包括： (1)公務車油料192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購置辦公用物品等520千元。 8.一般事務費21,346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526千元(2千元/人年*263人)。
2000 業務費	29,649	、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687			
2006 水電費	475			
2009 通訊費	1,1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90			
2024 稅捐及規費	70			
2027 保險費	1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6			
2051 物品	712			
2054 一般事務費	21,34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2072 國內旅費	90			
2081 運費	565			
2084 短程車資	90			
2093 特別費	944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56,6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360		(2)分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費13,964千元(分配本會樓層3 1/4層，其中1/4層屬公共樓層，設置服務櫃檯)。
3035 雜項設備費	360		
4000 獎補助費	251		(3)處理一般行政業務所需印刷、信封與封套(含機密文件專用)、檔案盒(含機密文件專用)、證書夾、獎狀、環境教育、辦公室及公共區域清潔維護、員工健檢、性別主流化業務及雜支等1,773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251		(4)辦理送檔案管理局審核後須續存檔案之重新整卷註記及上架、已解密案件之補建檔掃描(含檔案目錄建置)及檔案下架裝箱與銷毀等作業外包服務等1,000千元。
			(5)辦理屆保存年限檔案之清理、檔案資訊化及檔案與傳票整理外包服務等作業3,973千元。
			(6)編印預決算書及統計相關資料等110千元。
			9.房屋建築養護費1,200千元(詳辦公房舍明細表)，包括：
			(1)辦公房舍及閱覽室等修繕費1,100千元。
			(2)機關宿舍修繕費100千元。
			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362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01千元(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辦公器具養護費261千元，按本會預算內職員(含約聘僱人員12人)249人計算(1,048元/人年*249人)。
			11.消防、機電設備、水電空調、影音及監視設備等維護費342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員工國內出差90千元(國內旅費)。
			13.文件運寄及公物運輸等565千元(運費)。
			14.員工洽公短程車資90千元(短程車資)。
			15.依規定標準編列正、副首長3人特別費944千元(特別費)。
			16.汰換老舊辦公設備等360千元(雜項設備費)。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56,6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資訊管理與維護	16,305	資訊室	17.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51千元(獎勵及慰問)，包括： (1)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9月13日總處綜字第1050053769號函及「公務人員遺族照護辦法」編列186千元(6千元／人年*31人)。 (2)依據考試院108年5月17日考臺組貳二字第10800026701號令修正發布之「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編列65千元(65千元／人年*1人)。
2000 業務費	6,789		辦理資訊管理作業與電腦軟、硬體之保養維護等，計列業務費6,789千元，設備及投資9,516千元，合共16,30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513		1. 網際網路專線使用費513千元(通訊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5,847		2. 資訊作業相關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用4,897千元(資訊服務費)。
2051 物品	85		3. 配合行政院資安稽核及網路攻防演練，辦理網路架構及伺服器健診250千元(資訊服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44		4.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主辦之「行政院及所屬委員會雲端資料中心」會議決議，109 年底前對外提供服務之應用系統(含本會官網、僑務電子報、僑教雲端學校及僑胞卡網站)移轉至雲端資料中心之租賃服務700千元(資訊服務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9,516		5. 資訊作業所需耗材85千元(物品)。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893		6. 資訊業務所需資料建檔及其他各項費用344千元(一般事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623		7.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8,893千元，包括： (1)汰換100及101年間採購之個人電腦1,350千元。 (2)配合行政院「智慧政府行動方案」T-Road跨資料中心資料交換網路，採購網路及資安設備1,280千元。 (3)汰換102年購置之「磁碟陣列儲存系統」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56,6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及所需虛擬平臺軟體授權3,440千元。</p> <p>(4)資訊資產管理系統及網路資源管理安全防护系統年度更新授權費用263千元。</p> <p>(5)內、外網防毒軟體病毒碼年度更新授權費用297千元。</p> <p>(6)人事陞遷評分計算系統擴充270千元。</p> <p>(7)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經費結報系統建置推廣計畫」，本會薪資出納作業系統完整介接該經費結報系統，相關功能擴充693千元。</p> <p>(8)重製本會於93年建置之外幣會計及外幣出納資訊系統1,300千元。</p> <p>8.汰換94年購置之電腦機房冷氣主機473千元，並購置氣冷式主機自動復歸系統150千元，合共623千元(雜項設備費)。</p>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預算金額	43,59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僑務委員會議、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等專案活動及僑務政策發展研析、專案企劃。

預期成果：  
1. 邀請海外僑務委員及代表200人回國參加僑務委員會議，廣納建言，掌握海外情勢發展。  
2. 辦理中華民國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活動，接待海外回國僑胞1,500人，以及國內十月慶典系列活動，接待海外回國僑胞5,000人，增進僑胞向心力及對國家發展之認識。  
3. 鼓勵國內大學院校及學術機構開辦僑務課程與講座，並協輔僑務相關專題調查分析及研討推廣、辦理碩博士論文及相關專文甄選，提升僑務事務學術風氣。  
4. 辦理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220人，增進國內青年國際視野及對政府涉外事務之瞭解，並輔助本會主管之財團法人辦理僑務推廣活動，提升僑界、政府及國內各界緊密連結及正向互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召開僑務委員會議	11,611	綜合規劃處	因應當前國內外情勢變化，辦理僑務委員會議，研討策訂前瞻務實的僑務發展策略，以因應海外情勢發展，計列業務費6,811千元，獎補助費4,800千元，合共11,61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會議期間公務用郵資、電話、電傳及網路通訊費等150千元(通訊費)。 2. 籌辦及會議期間辦公場地、車輛租金及旅館住宿費用4,264千元(其他業務租金)。 3. 會議期間場地布置、文件印製、餐費及雜支等2,397千元(一般事務費)。 4. 海外代表返國參加會議機票款4,800千元(對外之捐助)。
2000 業務費	6,811		
2009 通訊費	1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64		
2054 一般事務費	2,397		
4000 獎補助費	4,800		
4035 對外之捐助	4,800		
02 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	22,594	綜合規劃處	成立「慶典回國僑胞接待服務處」辦理十月慶典系列活動列業務費11,599千元、設備及投資225千元，獎補助費5,520千元，計列17,344千元；辦理接待海外僑胞回國參加中華民國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活動列業務費5,250千元，2項合共22,59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籌辦及活動期間公務用郵資、電話、電傳及網路通訊費等400千元(通訊費)。 2. 慶典期間舉辦各項慶祝活動場地及車輛租金1,02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 3. 慶典期間僑胞及聯絡員保險100千元(保險費)。 4. 慶典期間聯絡員酬金866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00 業務費	16,849		
2009 通訊費	4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20		
2027 保險費	1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866		
2054 一般事務費	13,850		
2072 國內旅費	173		
2081 運費	440		
3000 設備及投資	22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5		
4000 獎補助費	5,52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預算金額	43,5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35 對外之捐助	5,520		5.一般事務費13,850千元，包括： (1)慶典期間場地布置、聯絡員誤餐、交通補助、餐費及文件印製等1,900千元。 (2)辦理返國僑胞聯歡活動6,700千元。 (3)辦理中華民國第15任總統、副總統就職慶祝活動5,250千元。 6.慶典期間工作人員國內出差173千元(國內旅費)。 7.籌辦及活動期間公物運輸費用440千元(運費)。 8.慶典活動僑胞報名暨報到系統增修及硬體設備購置225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輔助回國參加慶典僑胞國內旅遊等相關活動5,520千元(對外之捐助)。
03 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	2,564	綜合規劃處	辦理僑務政策發展及研析業務，計列業務費1,238千元，獎補助費1,326千元，合共2,564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		1.辦理碩博士論文獎會外甄選委員之出席費及稿費等48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300		2.辦公用物品購置300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792		3.編製年鑑、施政報告資料及業務聯繫等792千元(一般事務費)。
2072 國內旅費	28		4.辦理研討會等相關活動、碩博士論文獎會外甄選委員交通費28千元(國內旅費)。
2081 運費	70		5.運寄本會年鑑70千元(運費)。
4000 獎補助費	1,326		6.鼓勵國內大學院校及學術機構開辦僑務課程與講座、協輔僑務研究專文刊登期刊、出版僑務議題研究專書或研究專案、相關專題調查分析，以及補助辦理研討會等相關活動等645千元(政府機關間之補助278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367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78		7.協輔僑務研究專文刊登期刊、出版僑務議題研究專書或研究專案、相關專題調查分析，以及碩博士論文獎得獎者與指導教授之獎助金681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7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681		
04 僑務專案企劃	6,825	綜合規劃處	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及輔助本會主管財團法人辦理僑務相關推廣活動，計列業務費1,303千元，獎補助費5,522千元，合共6,825千元
2000 業務費	1,303		
2009 通訊費	10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預算金額	43,5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0		元，其內容如下： 1. 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搭建我國青年與僑界連結橋梁，增進國際視野及對政府涉外事務之瞭解6,057千元，包括： (1) 計畫期間公務用郵資、電話、電傳及網路通訊費等100千元(通訊費)。 (2) 計畫面試審查、會議、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場地及車輛租金等4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 (3) 國內青年參加計畫海外活動期間保險100千元(保險費)。 (4) 計畫報名資料書面審查費及面試審查、會議、說明會、成果發表會等講座出席費等2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 計畫期間活動場地布置、文件印製及雜支等370千元(一般事務費)。 (6) 計畫期間工作人員國內出差133千元(國內旅費)。 (7) 輔助國內青年參加計畫之簽證、機票款及海外僑胞寄宿家庭津貼4,754千元(對外之捐助800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3,954千元)。 2. 輔助本會主管財團法人辦理僑務多元推廣活動，協力政府僑務工作推動768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27 保險費	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370		
2072 國內旅費	133		
4000 獎補助費	5,522		
4035 對外之捐助	8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3,954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預算金額	175,985
-----------	----------------------------	------	---------

計畫內容：

1. 加強僑社聯繫與輔助及僑民接待服務業務。
2. 辦理加強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業務。

預期成果：

1. 協導僑團聯結友臺社群舉辦各項有助凝聚向心，推動國民外交之洲際性、區域性等多元活動，全年參加總人次期達140萬人次；另辦理海外青年聯繫輔導活動參與總人次達6.4萬人次，以促進僑社永續和諧發展及推展國際交流。
2. 提升海外服務據點效能，提供多元優質服務，華僑文教服務中心等服務據點場地全年度使用總人次期達84.1萬人次，滿意度達95%，以強化對臺灣之支持。
3. 協導全球僑界精實急難救助安全體系，健全組織運作，辦理各項培訓活動，全年參加人次達1,500人次；辦理「i臺灣窗口(i-Taiwan Window)」平臺，舉辦建立海外青年與臺灣連結之多元活動，全年參加人次達3,000人次；辦理全球青年僑務會議，滙聚僑青建言，參與人數達100人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	13,759	僑民處	為強化僑社聯繫服務，傳達政府施政理念，本會布局全球僑界網絡，協助僑社永續發展；協導僑團舉辦各項洲際性、區域性及節慶等多元活動，依據國家願景及施政重點，促進海外僑社團結和諧，協輔僑社規劃具指標性節慶活動，擴大與當地主流社會交流，擴增友我力量，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計列業務費13,716千元，設備及投資43千元，合共13,759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購製國旗及紀念徽章等，運寄海外供僑社舉辦元旦及國慶等重要國家節慶活動使用，提升臺灣能見度，凝聚僑心1,982千元(一般事務費1,672千元、運費310千元)。 2. 輔助僑界辦理年會、重要節慶或紀念日等活動之相關場佈、紀實、紀念品、獎牌獎座等物品購置及資料印製；僑界重要活動之相關致意花籃、輓額、旗座及書籍等交誼饋禮4,890千元(一般事務費)。 3. 派員出國參加僑社重要活動，以加強聯繫與溝通等2,990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4. 外交郵袋及公務物品寄送等3,436千元(運費)。 5. 員工洽公短程車資58千元(短程車資)。 6. 為利業務推動及處理公務需要，購置辦公用物品及事務設備403千元(物品360千元、雜項設備費43千元)。
2000 業務費	13,716		
2051 物品	360		
2054 一般事務費	6,562		
2078 國外旅費	2,990		
2081 運費	3,746		
2084 短程車資	58		
3000 設備及投資	43		
3035 雜項設備費	43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預算金額	175,9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	10,826	僑民處	為落實與僑團負責人、僑界領袖及青年菁英之聯繫，並加強辦理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重要僑團首長組團回國邀訪活動，以溝通僑情，鞏固我力量，計列業務費7,659千元，獎補助費3,167千元，合共10,82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659		
2009 通訊費	24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999		
2027 保險費	11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2		
2054 一般事務費	3,234		
4000 獎補助費	3,167		
4035 對外之捐助	3,167		
03 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9,188	僑民處	為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加強與僑社重要人士及專業青年之聯繫，推展海外僑務志工志願服務工作，協助僑胞並提供急難慰問，推展歸僑服務工作，增進國內青年對僑務工作之瞭解等，計列業務費7,274千元，獎補助費1,914千元，合共9,18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7,274		
2009 通訊費	450		
2054 一般事務費	4,609		
2078 國外旅費	2,215		
4000 獎補助費	1,914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9		
4035 對外之捐助	36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1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7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預算金額	175,9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	125,092	僑民處	<p>3.推動建構海外僑務志工服務網絡，鼓勵僑界專業人士及青年志工參與推動僑務服務工作1,517千元(一般事務費)。</p> <p>4.派員出國訪問僑社及視察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以加強聯繫與溝通等2,215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5.輔導國內學校及藝文團體配合海外社團辦理文化交流互訪或比賽活動829千元(政府機關間之補助69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760千元)。</p> <p>6.推展歸僑服務工作，加強對歸僑團體舉辦活動之補助，凝聚支持政府力量742千元(一般事務費88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654千元)。</p> <p>7.辦理海外僑胞遭遇天然災害、傷病住院醫療或喪葬等不可抗力事變之急難慰問及貧困歸僑春節慰問431千元(對外之捐助361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70千元)。</p> <p>為服務僑胞，凝聚海外僑心及共識，本會目前已分別於美國華府、金山、金山灣區、橙縣、洛杉磯、紐約、芝加哥、休士頓、波士頓、西雅圖、亞特蘭大、加拿大多倫多、菲律賓馬尼拉、澳洲雪梨、布里斯本及巴西聖保羅等地，設立16處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提供圖書閱覽、教學研討、專題講座、藝文展覽及場地租借等服務。本計畫係維持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服務業務所需費用，計列業務費115,952千元，設備及投資9,140千元，合共125,092千元，其內容如下：</p>
2000 業務費	115,952		
2006 水電費	6,993		
2009 通訊費	4,31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3,057		
2024 稅捐及規費	6,274		
2027 保險費	10,299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0,279		
2051 物品	2,850		
2054 一般事務費	19,23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9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55		
3000 設備及投資	9,14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1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8		
3035 雜項設備費	7,591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預算金額	175,9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17,120	僑民處	<p>5.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對外開放所需服務人員工作費、社保稅及醫療保險等51,738千元(稅捐及規費5,594千元、保險費5,865千元、臨時人員酬金40,279千元)。</p> <p>6. 購置辦公用物品2,850千元(物品)。</p> <p>7.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所需資料文件印製、場地清潔及管理維護等16,848千元(一般事務費)。</p> <p>8.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舉辦各項諮詢講座、藝文展覽及國家重要節慶等活動，並辦理文化導覽，向僑社及主流社會推廣臺灣多元文化2,440千元(保險費50千元、一般事務費2,390千元)。</p> <p>9.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房屋建築修繕及辦公器具養護2,645千元(房屋建築養護費990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655千元)。</p> <p>10.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為推動業務及處理公務需要，購置各項事務設備等1,763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88千元、雜項設備費1,475千元)。</p> <p>11. 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大型整繕工程及設備更新7,377千元(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261千元、雜項設備費6,116千元)。</p> <p>「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前經行政院107年6月5日院臺外字第1070019108號函核定，嗣經行政院108年4月19日院臺外字第1080010978號函核定同意修正，總經費357,842千元，執行期間為108年至111年，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17,12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召開全球僑界急難救助協會年會，邀請全球僑界急難救助協會負責人及主要幹部返國，促進與國內相關部會及各縣市政府專業救助組織之互動及交流2,250千元(通訊費56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290千元、保險費12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8千元、一般事務費746千元)。</p>
2000 業務費	12,670		
2009 通訊費	17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15		
2027 保險費	3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		
2054 一般事務費	7,189		
4000 獎補助費	4,450		
4035 對外之捐助	4,45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預算金額	175,9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2. 結合僑界資源，協輔僑團成立「急難救助協會」組織，健全各急難救助組織運作，提升專業能力2,350千元(對外之捐助)。</p> <p>3. 以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為據點，辦理「i臺灣窗口(i-Taiwan Window)」，整合跨部會服務資訊，促進與臺灣之互動及交流5,145千元(通訊費9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308千元、保險費12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4千元、一般事務費3,573千元)。</p> <p>4. 辦理僑界青年人才培訓活動，增進對臺灣認識以培養成為僑務尖兵3,361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057千元、一般事務費2,304千元)。</p> <p>5. 建立各界僑界青年菁英與我政府實質聯繫，匯聚僑青建言，舉辦全球青年僑務會議4,014千元(通訊費3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160千元、保險費12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8千元、一般事務費566千元、對外之捐助2,100千元)。</p>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預算金額	149,403
-----------	------------------------	------	---------

計畫內容：  
辦理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業務。

預期成果：

1. 印製、購贈、編撰及運送全球僑校所需教材，以推展正體華語文及海外僑民教育。
2. 辦理各式師資培育課程及運用多元師資充實方案，協助提升僑校教師專業知能並厚植僑校經營量能，預計全年培訓僑校教師達3,000人次。
3. 因應數位科技發展趨勢，結合數位科技編製多樣化教學資源並持續維運華文教學網站，預計本會開發數位教材之瀏覽數達7,000人次。
4. 遴派國內藝文團體赴海外巡演及輔助僑界辦理多元社教活動，宣揚具臺灣特色之多元文化並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及凝聚僑心，預計全年度巡演觀眾人次達9萬人次。
5. 遴派文化教師赴海外支援文化教學及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方案，以達成文化在地新傳目標，預計文化教師巡迴教學滿意度達92%。
6. 針對僑教資源相對缺乏之泰緬地區，啟動鞏固泰緬僑區工作方案，以充實該地區師資，預計全年輔助當地聘任教師70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	40,961	僑教處	為推展海外僑民教育，本會印製、購贈、編撰及運送僑校教材，以供海外僑校所需40,96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因應海外僑教需求，印製、編修本會自編華語文教材，並進行倉儲管理作業6,981千元(其他業務租金468千元、一般事務費6,381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32千元)。 2. 提供全球各地僑校(含中文班)教科書29,762千元，包括： (1) 供應僑校教科書、作業簿、教師手冊及教材教具等29,662千元(一般事務費)。 (2) 購贈僑校(含中文班)優良參考圖書，充實課外讀物100千元(一般事務費)。 3. 購置辦公用物品70千元(物品)。 4. 員工國內出差及洽公短程車資59千元(國內旅費26千元、短程車資33千元)。 5. 教材及書籍等運輸裝卸4,089千元(運費)。
2000 業務費	40,96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6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2		
2051 物品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36,143		
2072 國內旅費	26		
2081 運費	4,089		
2084 短程車資	33		
02 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	51,761	僑教處	辦理海外僑校教師研習會、來臺研習班及參訪團，並引進國內志工赴海外僑校服務，提升僑教服務能量，計列業務費29,924千元，設備及投資79千元，獎補助費21,758千元，合共51,761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本會自辦海外僑校師資培訓24,441千元，包括： (1) 辦理海外暨偏遠地區僑校校長、主任及
2000 業務費	29,924		
2009 通訊費	9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0		
2027 保險費	2,4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22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預算金額	149,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19,993		<p>教師等來臺參訪、研習18,75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一般事務費18,650千元)。</p> <p>(2)遴派講座前往海外巡迴授課，提升僑校教師教學知能與文化內涵4,724千元(通訊費99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322千元、一般事務費215千元、國外旅費2,088千元)。</p> <p>(3)員工國內出差100千元(國內旅費)。</p> <p>(4)派員赴海外協辦教師研習會131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5)補捐助國內大學院校辦理華語文相關研討會及民間團體辦理海外僑校師資培訓480千元(政府機關間之補助200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280千元)。</p> <p>(6)辦理僑民兒童或少年至校短期體驗業務256千元(一般事務費)。</p> <p>2.派遣替代役男及遴聘專家學者赴海外資源匱乏地區教學並參加教學研討等支援僑教活動4,272千元(保險費2,480千元、一般事務費400千元、國外旅費1,240千元、運費152千元)。</p> <p>3.加強僑校聯繫，辦理獎勵海外僑校教師業務5,043千元(一般事務費220千元、運費188千元、對外之捐助4,635千元)。</p> <p>4.派員出國訪視僑校推展僑民教育情形及出席各地中文學校學(協)會年會活動，以加強與主流教育人士交流並蒐集僑校對本會新編教材之使用意見951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5.購置推展僑教業務所需設備及保養維護等159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0千元、雜項設備費79千元)。</p> <p>6.鼓勵國內大學院校及民間團體志工團隊赴海外僑校服務2,225千元(一般事務費252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1,973千元)。</p> <p>7.輔助海外僑校教師及行政管理人員來臺研習等機票款3,186千元(對外之捐助)。</p>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78 國外旅費	4,410		
2081 運費	340		
3000 設備及投資	79		
3035 雜項設備費	79		
4000 獎補助費	21,75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00		
4035 對外之捐助	19,30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53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預算金額	149,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	5,308	僑教處	8. 輔助海外僑校自聘國內教師前往任教11,484千元(對外之捐助)。 順應數位教學潮流，整合各界資源，建構具連貫性的華語文學習模式，提升整體數位僑教服務效能，計列業務費5,113千元，設備及投資195千元，合共5,30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113		
2018 資訊服務費	8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		
2054 一般事務費	4,183		
3000 設備及投資	19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95		
			1. 因應數位科技發展趨勢，透過網站維運並充實內容，提供優質數位華語文學習資源4,765千元，包括： (1) 辦理「全球華文網」網站營運、網頁系統優化及購置雲端服務等3,135千元(資訊服務費8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千元、一般事務費2,315千元)。 (2) 「全球華文網」文宣品製作80千元(一般事務費)。 (3) 本會自編教材之數位輔材製作1,5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0千元、一般事務費1,440千元)。 2. 協輔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數位學習中心示範點辦理「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就地開辦華語文數位師資培訓課程及多元推廣活動348千元(一般事務費)。 3. 因應推廣數位華語文教學進行設備購置汰舊作業195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4 辦理文化社教活動	31,689	僑教處	為推展僑界多元社教活動，透過輔導僑團(社)辦理文藝體育活動及遴派國內藝文團體赴海外巡演，以推廣臺灣多元文化並凝聚僑心，計列業務費29,359千元，設備及投資264千元，獎補助費2,066千元，合共31,68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9,359		
2009 通訊費	1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25,540		
2078 國外旅費	3,247		
2081 運費	272		
3000 設備及投資	264		
3035 雜項設備費	264		
4000 獎補助費	2,066		
4035 對外之捐助	2,066		
			1. 加強國內、外社教團體交流互訪，輔助僑教發展1,456千元，包括： (1) 購送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僑團(校)等國內優良刊物及圖書，協助僑胞瞭解國內訊息235千元(通訊費100千元、一般事務費135千元)。 (2) 訪視海外僑團辦理夏令營、大型文藝體育活動及文化教師教學情形以及出席海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預算金額	149,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5 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	7,876	僑教處	<p>外學人及學術團體研討會或年會685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3)圖書、文化器材及公務物品等運寄272千元(運費)。</p> <p>(4)充實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文化及民俗器材，展現臺灣多元文化264千元(雜項設備費)。</p> <p>2.辦理大型社教活動，邀請僑胞返臺參加促進僑界與國內團體互動交流2,233千元(一般事務費167千元、對外之捐助2,066千元)。</p> <p>3.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體及文化藝術專業人員赴海外展演，關懷僑胞並宣揚我國文化，促進國際交流28,000千元，包括：</p> <p>(1)重要節慶活動期間(春節、國慶、臺灣傳統週及亞裔傳統月)，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體及文化藝術專業人員籌組文化訪問團，赴海外巡迴展演25,438千元(一般事務費25,238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p> <p>(2)派員隨團聯繫演出事宜並擔任行政工作2,562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2000 業務費	6,998		<p>輔導海外各地舉辦夏令營活動，遴派巡迴文化教師赴海外推廣教學，辦理海外文化薪傳種子計畫一培訓文化種子師資，計列業務費6,998千元，獎補助費878千元，合共7,876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輔導海外僑教團體舉辦夏令營活動暨遴派國內文化教師及美加地區文化種子教師巡迴教學活動4,26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60千元、一般事務費981千元、國外旅費2,319千元)。</p> <p>2.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計畫，強化海外僑教人士文化推廣能力2,738千元(一般事務費)。</p> <p>3.輔助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計畫機票款878千元(對外之捐助)。</p>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60		
2054 一般事務費	3,719		
2078 國外旅費	2,319		
4000 獎補助費	878		
4035 對外之捐助	878		
06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	11,808	僑教處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前經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預算金額	149,40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新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4035 對外之捐助	11,808  11,808		行政院107年6月5日院臺外字第1070019108號函核定，嗣經行政院108年4月19日院臺外字第1080010978號函核定同意修正，總經費357,842千元，執行期間為108年至111年，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11,80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補助泰緬僑校自聘國內教師前往任教10,296千元(對外之捐助)。 2. 補助泰緬僑生返鄉任教1,512千元(對外之捐助)。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預算金額	60,859
-----------	-------------------	------	--------

計畫內容：

輔助僑臺商經濟事業發展，配合政府經貿政策，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合作；壯大僑臺商組織發展，提升商會專業功能；培植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提供僑臺商金融及貿易資訊服務，協助發展事業。

預期成果：

1. 協導海外僑臺商組織舉辦各項世界性、洲際性及地區性會務推展等多元活動，鼓勵僑臺商組織返國參訪及協輔海外僑臺商青年組織發展，預估全球參加總人次達20,000人次，培訓商會會長、青商菁英等主要幹部160人次，以培育商會領導幹部永續傳承。
2. 培訓僑臺商專業人才，增進國內外產業交流合作，辦理僑臺商培訓、返國研習、輔導暨邀請相關產業之僑臺商企業或僑界專業人士回國觀摩暨商機交流洽談等，參與者全年達600人次，與國內企業商機交流達150家。
3. 透過政府滙注資源強化對海外僑臺商組織之支援，協輔僑臺商組織擴大行政動能，延伸僑務服務觸角，有助深化緊密國內與全球僑臺商之人脈網絡的經營與鏈結，全年預估協輔達10個僑臺商組織。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	15,243	僑商處	辦理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及輔助僑臺商青年組織推展業務，以厚植海外友我力量，計列業務費9,084千元，獎補助費6,159千元，合共15,24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08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6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		1. 協助僑臺商會領導幹部永續傳承，辦理幹部人才培訓活動，強化僑臺商組織網絡4,4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千元、一般事務費4,39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416		
2078 國外旅費	3,498		
4000 獎補助費	6,159		2. 加強海外僑臺商返國參訪交流，拜會政府相關部會及績優企業，增益海外僑臺商對國內經貿環境之認識，進而引介增進對臺投資1,186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65千元、一般事務費1,021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159		3. 派員協助世界性及洲際性僑臺商組織舉辦年會及理監事會等會務活動並順訪僑社2,748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4. 派員協助地區性僑臺商組織舉辦年會及理監事會等會務活動並順訪僑社750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5. 協輔僑臺商組織舉辦年會、理監事會等會務推展活動，壯大其組織發展4,944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 協輔僑臺商組織結合主流政商舉辦經貿論壇、政策建言座談、專題演講及商機交流等活動，促進臺灣與僑居國雙邊多元合作295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 協輔海外青商組織運用專業及融入主流社會優勢，加強與僑臺商青年聯繫，培育其投入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預算金額	60,8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	15,677	僑商處	僑社服務120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 協輔舉辦優秀僑臺商選拔及相關經貿活動800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辦理各項經貿研習活動，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計列業務費13,697千元，獎補助費1,980千元，合共15,67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3,69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11		
2054 一般事務費	9,800		1.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僑臺商事業行銷、創業及投資合作等相關人才研習培訓或邀訪活動，協助僑臺商增進競爭實力及發展事業，優化僑臺商事業經營模式與創新技術，並加強海內外聯繫交流，擴大合作商機9,411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千元、一般事務費9,350千元、國內旅費5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2078 國外旅費	2,436		
4000 獎補助費	1,980		
4035 對外之捐助	1,980		2. 配合政府經貿政策辦理經貿專題演講及企業診斷諮商、舉辦臺灣美食廚藝示範教學及僑臺商事業輔導之巡迴講座或展演活動，協助僑臺商增進競爭實力及發展事業，優化僑臺商事業經營模式與創新技術6,266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00千元、一般事務費450千元、國外旅費2,436千元、對外之捐助1,980千元)。
03 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	24,094	僑商處	配合國家經濟政策、創新產業及優化新創事業環境方案，協助引進海外人脈網絡，連結海內外商機，以及捐助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等，計列業務費11,488千元，設備及投資256千元，獎補助費12,350千元，合共24,094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488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		
2054 一般事務費	10,729		1. 配合國家經濟政策、創新產業及優化新創事業環境方案，協助引進海外人脈網絡，連結海內外商機，並增進海外僑臺商與國內新創事業及創新產業交流合作，辦理僑臺商邀訪觀摩及商機洽談活動，建構海內外商機合作平臺9,838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5		
2078 國外旅費	569		
2084 短程車資	15		
3000 設備及投資	25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6		(1)邀請海外僑臺商企業家返臺瞭解國內創新產業發展、新創事業及投資環境，增進國內產業及新創事業發展5,675千元(其他業務租金25千元、一般事務費5,615
4000 獎補助費	12,350		
4035 對外之捐助	5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85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預算金額	60,8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4035 對外之捐助	5,845  5,845 5,845	僑商處	<p>千元、國內旅費25千元、短程車資10千元)。</p> <p>(2)配合政府經貿政策及拓展新興市場計畫，辦理產業參訪、商機媒合及投資說明會等活動3,594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5千元、一般事務費3,564千元、國內旅費10千元、短程車資5千元)。</p> <p>(3)派員出國協助僑臺商團體辦理經貿座談及商機交流活動569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2.配合推動國內觀光產業發展，結合僑臺商力量，協助辦理觀光推廣多元活動，鼓勵來臺觀光，促進海內外觀光產業商機交流1,500千元(一般事務費)。</p> <p>3.辦理僑胞卡網站系統更新及維護356千元(資訊服務費100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56千元)。</p> <p>4.輔助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業務，提升對海外僑臺商之融資服務，協輔僑臺商全球深耕布局，強化僑臺商各項災後重建金融支援12,400千元，包括：</p> <p>(1)加強宣導及協助推廣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業務50千元(一般事務費)。</p> <p>(2)輔助各項災後重建貸款專案信用保證利息及手續費，並視僑界需要辦理專案500千元(對外之捐助)。</p> <p>(3)充實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能力，對海外僑臺商提供信用保證，協助其取得經營事業所需融資11,850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p> <p>「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前經行政院107年6月5日院臺外字第1070019108號函核定，嗣經行政院108年4月19日院臺外字第1080010978號函核定同意修正，總經費357,842千元，執行期間為108年至111年，108年度已編列45,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50,000千元，分配本科目編列5,845千元，其內容如下：</p>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預算金額	60,85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1. 輔助海外僑臺商組織擴大行政動能、協推僑務服務並提升增值功能，以強化僑臺商組織發展2,500千元(對外之捐助)。 2. 協輔海外僑臺商組織會館修繕並充實設備，提供多元應用2,950千元(對外之捐助)。 3. 輔助僑臺商組織整合會員投資經營問題及相關具體建議，助益提升經貿專業功能395千元(對外之捐助)。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預算金額	405,431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僑生回國升學輔導與落實在學僑生照顧業務。
2. 辦理海外青年回國技術訓練、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

預期成果：

1. 配合政府國家人口與人才政策，強化僑生政策之推動，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讀僑生技職專班及各級學校，培育更多優秀人才，厚植國力，預計申請回國就學人數達7,000人。
2. 落實照顧在臺就學逾25,000名僑生之關懷與照護，提供醫療保險補助及在校工讀學習扶助金、輔導辦理僑生社團活動等在學期間之全面性輔導措施；加強聯繫畢業僑生校友組織，鞏固支持友我力量；辦理僑生就業媒合及留臺工作宣導，俾留用畢業僑生在臺工作，補充國內產業人力之不足。
3.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培養海外青年學習各項生產技術，提升返回僑居地發展之競爭力，協助海外僑臺商企業解決人力問題，預計學生人數約1,900人。
4. 辦理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及參訪活動，及跨部會合作辦理海外青年志願服務活動，除增進海外青年對我瞭解與認識，結合海外青年豐沛創新活力回饋社會，預計參與人數約2,773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	217,674	僑生處	為配合政府國家人口與人才政策，強化僑生政策之推動，辦理輔助及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及各級學校業務，計列業務費10,642千元，獎補助費207,032千元，合共217,67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辦理輔助及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業務3,384千元，包括： (1) 赴機場接待初次抵臺新僑生，並協調各校辦理接待迎新及照料事宜334千元(其他業務租金300千元、一般事務費34千元)。 (2) 僑生回國升學申請表件審查及僑生名冊打印等50千元(一般事務費)。 (3) 辦理印尼輔訓班3,0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 「109至112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奉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外字第1080021393號函核定，總經費1,058,851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14,290千元，包括： (1)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相關會議及訪視僑生國內出差50千元(國內旅費)。 (2) 配合海外聯招會或自行規劃派員赴海外辦理招生宣導1,610千元(國外旅費)(詳
2000 業務費	10,64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135		
2027 保險費	56		
2054 一般事務費	5,718		
2072 國內旅費	50		
2078 國外旅費	1,610		
2081 運費	73		
4000 獎補助費	207,032		
4035 對外之捐助	1,389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821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82,51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0,304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預算金額	405,4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p> <p>(3)編送招生宣導資料，分贈海外僑界運用143千元(一般事務費70千元、運費73千元)。</p> <p>(4)訪視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學校，並輔導赴海外辦理招生宣導及測驗試務工作82千元(其他業務租金48千元、一般事務費34千元)。</p> <p>(5)辦理邀請海外僑校師生及升學輔導相關人員回國參加研習活動，瞭解國內教育發展現況及升學輔導相關規定，以協助宣導及鼓勵僑生回國升學4,681千元(其他業務租金2,787千元、保險費56千元、一般事務費449千元、對外之捐助1,389千元)。</p> <p>(6)加強聯繫海外僑教團體，並輔導在僑居地辦理招生宣導工作550千元(一般事務費)。</p> <p>(7)協輔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學校辦理三節活動1,531千元(一般事務費)。</p> <p>(8)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輔助就讀僑生學費及學校開辦經費194,806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12,821千元、對學生之獎助181,985千元)。</p> <p>(9)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舉行優良僑生獎學金、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533千元(對學生之獎助)。</p> <p>(10)輔助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新僑生參加傷病醫療保險、緊急住院醫療及喪葬急難救助金848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p> <p>(11)輔助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生參加全民健康保險9,456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p>
02 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	69,370	僑生處	辦理在學僑生輔導與照顧業務，及加強連結全球留臺校友會人脈網絡，以配合我國高等教育服務產業輸出及國家人口政策之重要目標，強化僑生就業媒合與實習等輔導措施，達到育才、留才之效，計列業務費3,508千元，獎補助
2000 業務費	3,508		
2009 通訊費	1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0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預算金額	405,4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27 保險費	20		費65,862千元，合共69,370千元，其內容如下： 1. 舉辦及輔導各區跨校僑生春季及春節活動1,558千元(其他業務租金50千元、一般事務費1,441千元、國內旅費50千元、短程車資17千元)。 2. 舉辦全國僑生社團幹部研習活動等35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90千元、保險費2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6千元、一般事務費174千元、國內旅費50千元)。 3. 辦理僑輔工作研習活動及分區召開僑輔平臺會議240千元(一般事務費)。 4. 編印僑生手冊等100千元(一般事務費)。 5. 辦理海外留臺同學會人員返國參訪及業務研討會等活動90千元(一般事務費)。 6. 輔導辦理歡送應屆畢業僑生、僑生就業媒合等活動765千元(通訊費10千元、一般事務費755千元)。 7. 員工國內出差21千元(國內旅費)。 8. 派員赴海外出席留臺校友會之聯誼會或年會339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9. 公物運輸費用15千元(運費)。 10. 為加強聯繫，適時輔助海外留臺畢業僑生校友會辦理節慶、會務及招生宣導等活動30千元(一般事務費)。 11. 輔助僑生社團辦理活動及發行刊訊等415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 辦理僑生校內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20,856千元(對學生之獎助)。 13. 辦理中等以上學校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應屆畢業優良僑生獎學金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等結業成績優異僑生獎學金2,884千元(對學生之獎助)。 14. 辦理僑生住院醫療及喪葬急難救助慰問金302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 15. 輔助新僑生參加傷病醫療保險927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		
2054 一般事務費	2,830		
2072 國內旅費	121		
2078 國外旅費	339		
2081 運費	15		
2084 短程車資	17		
4000 獎補助費	65,862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15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23,74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1,707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預算金額	405,4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	59,997	僑生處	16. 輔助僑生參加全民健康保險40,478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
2000 業務費	8,554		為積極鼓勵華裔子女來臺就讀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習一技之長，接受實用生產技能訓練，以培養僑界技職師資及未來僑社中堅人才，發展僑居地農、工、商及家政事業，並增進其競爭力，計列業務費8,554千元，設備及投資738千元，獎補助費50,705千元，合共59,99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63		1. 編製、寄送海外招生資料及業務聯繫事宜11千元(通訊費50千元、一般事務費211千元、運費25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69		2. 辦理海外招生宣導活動所需場地及車輛租金等1,119千元(其他業務租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9		3.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招生學校審查及分發作業405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一般事務費30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5,429		4.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迎新接待及畢業活動等事宜1,797千元(通訊費13千元、一般事務費1,784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74		5.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承辦學校訪視491千元(其他業務租金3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1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770		6. 員工國內出差及洽公短程車資184千元(國內旅費174千元、短程車資10千元)。
2081 運費	260		7. 派員赴海外辦理巡迴招生宣導說明770千元(國外旅費)(詳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2084 短程車資	10		8. 公物運輸費用10千元(運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738		9. 來臺就學學生資料庫系統開發、資料轉置、系統上線駐點、教育訓練及問題諮詢等1,129千元(一般事務費391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738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38		10. 協助加強學生課業輔導，辦理節慶及參訪民俗文藝經建活動3,199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38千元、一般事務費2,547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51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0,705		11.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學行優良獎學金1,955千元(一般事務費191千元、對學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4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44,57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617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預算金額	405,43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 團隊活動	58,390	僑生處	<p>生之獎助1,764千元)。</p> <p>12.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5,280千元(對學生之獎助)。</p> <p>13. 補助海外青年參加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費37,530千元(對學生之獎助)。</p> <p>14.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住院醫療及喪葬急難救助慰問金131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p> <p>15. 補助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參加傷病醫療保險649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p> <p>16. 補助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參加全民健康保險4,837千元(其他補助及捐助)。</p> <p>辦理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活動，增進對臺灣之瞭解與認識，並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另結合海外青年豐沛之創新活力回饋國內社會，辦理各項志願服務活動，鼓勵投入國內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協助偏遠地區學童拓展國際視野，計列業務費55,465千元，獎補助費2,925千元，合共58,390千元，其內容如下：</p>
2000 業務費	55,46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		1. 聘請專家學者提供專業諮詢意見等8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4 一般事務費	55,265		2. 辦理海外青年來臺研習華語文及民俗技藝等課程18,2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72 國內旅費	90		3. 辦理海外青年各項觀摩體驗活動，使海外青年瞭解臺灣多元文化、政經發展現況及優質教育環境22,5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81 運費	30		4. 結合海外青年及國內非營利組織團體共同投入資源，辦理海外青年志願教學活動14,280千元(一般事務費)。
4000 獎補助費	2,925		5. 辦理海外青年檔案資料整理，俾利聯繫服務135千元(一般事務費)。
4035 對外之捐助	2,775		6. 輔導海外青年研習及聯誼活動180千元(一般事務費150千元、運費3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0		7. 員工國內出差90千元(國內旅費)。
			8. 補助海外校團辦理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及臺灣文化2,775千元(對外之捐助)。
			9. 補助國內民間團體舉辦海外青年來臺志願服務活動150千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預算金額	15,067
-----------	------------------------	------	--------

計畫內容：

賡續辦理僑務新聞資訊服務、維運「僑務電子報」數位媒體平臺，強化新媒體宣傳，輔助海外華文傳媒提升競爭力、凝聚支持力量。

預期成果：

1. 維運及充實「僑務電子報」及其YouTube頻道與Line@官方帳號等社群平臺之服務內容，透過主動推播及訂閱功能，提供僑胞即時僑務服務資訊，增進僑胞對政府施政瞭解，有效縮短政府與僑胞間的距離。預計「僑務電子報」網頁瀏覽數可達平均每月訪客數(Visitor)28,000人。
2. 提供多元新聞稿源予海外華文媒體合法免費使用，增進對臺灣之正面報導，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邀請海外具影響力之華文媒體工作者來臺參訪，促進海外僑胞瞭解國內政治、經濟、文化及社會之發展現況，增加我正向新聞於海外露出。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5,067	僑務通訊社	<p>運用網際網路傳播全球各地僑社活動之訊息與新聞資訊，以促進海內外資訊交流，強化對海外新聞傳播效能。另加強與海外華文媒體之聯繫合作，辦理海外傳媒人士來臺參訪活動，增進對國內政經文教建設等各方面施政之瞭解；提供月曆、春聯分送海內外人士，計列業務費14,968千元，設備及投資99千元，合共15,067千元，其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聞聯繫用之電話、電傳及網路通訊等538千元(通訊費)。</li> <li>2. 價購多元國內新聞稿源供海外華文媒體採用，增加臺灣正向新聞於海外露出3,600千元(權利使用費)。</li> <li>3. 聘請專業人士撰擬及審查相關文件6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li> <li>4. 購置辦公用物品及訂閱公務用報章雜誌432千元(物品)。</li> <li>5. 加強與海外華文媒體之聯繫溝通，辦理海外華文媒體工作者來臺參訪活動，增進其對國內政經文教建設之瞭解704千元(其他業務租金480千元、一般事務費224千元)。</li> <li>6. 維運「僑務電子報」網站，提供全球各地僑社、僑團活動之影音及平面新聞，並加強僑務新聞的報導供海外華文媒體參採，以強化海外新聞傳播效能促進海內外資訊交流3,732千元(資訊服務費100千元、一般事務費3,632千元)。</li> <li>7. 製作僑務簡介及相關影音短片供全球觀眾點閱，以增進海外僑胞對本會所提供服務之瞭</li> </ol>
2000 業務費	14,968		
2009 通訊費	538		
2015 權利使用費	3,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2051 物品	432		
2054 一般事務費	7,056		
2072 國內旅費	34		
2081 運費	2,632		
2084 短程車資	36		
3000 設備及投資	99		
3020 機械設備費	47		
3035 雜項設備費	52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預算金額	15,06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解1,200千元(一般事務費)。 8.加強新聞聯繫，辦理僑務工作說明活動及製編說明資料100千元(一般事務費)。 9.提供月曆及春聯，分贈海外僑界運用4,532千元(一般事務費1,900千元、運費2,632千元)。 10.員工國內出差及洽公短程車資70千元(國內旅費34千元、短程車資36千元)。 11.購置推展業務所需硬體設施99千元(機械設備費47千元、雜項設備費52千元)。

**僑務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13901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7,650
-----------	------------------	------	-------

計畫內容：  
供各項計畫原預算不足時依規定程序動支。

預期成果：  
使各項計畫順利執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7,650	本會有關單位	按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7,650		
6005 第一預備金	7,650		

本 頁 空 白

## 僑務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4139010900 綜合規劃 業務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 繫接待暨僑 教中心服務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 文化社教 輔助	4139013200 僑商經濟 業務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 暨僑青培訓 研習
合 計	356,650	43,594	175,985	149,403	60,859	405,431
1000 人事費	310,085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5,36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1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584					
1030 獎金	44,558					
1035 其他給與	4,038					
1040 加班值班費	12,2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977					
1055 保險	25,750					
2000 業務費	36,438	26,201	157,271	112,355	34,269	78,169
2003 教育訓練費	687					
2006 水電費	475		6,993			
2009 通訊費	1663	650	5,184	199		73
2015 權利使用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5847			800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90	5,684	31,871	568	205	4,744
2024 稅捐及規費	70		6,274			
2027 保險費	160	200	10,772	2,480		7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866	40,27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6	248	202	3,744	1,416	475
2051 物品	797	300	3,210	70		
2054 一般事務費	21,690	17,409	40,832	89,578	25,945	69,24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00		99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2		1,655	80		
2072 國內旅費	90	334		126	85	435
2078 國外旅費			5,205	9,976	6,503	2,719
※現職人員			5,205	4,329	4,067	2,719
※非現職人員				5,647	2,436	

※非現職人員國外旅費：係指聘請專家學者赴海外各重要僑區辦理僑臺商事業輔導巡迴講座及遴聘華語文及文化教師赴海外從事華語文及文化教學等參與公務活動之旅費。

**僑務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4139010900 綜合規劃 業務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 繫接待暨僑 教中心服務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 文化社教 輔助	4139013200 僑商經濟 業務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 暨僑青培訓 研習
2081 運費	565	510	3,746	4,701		378
2084 短程車資	90		58	33	15	27
2090 機密費						
2093 特別費	944					
3000 設備及投資	9,876	225	9,183	538	256	73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1			
3020 機械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893	225	288	195	256	738
3035 雜項設備費	983		7,634	343		
4000 獎補助費	251	17,168	9,531	36,510	26,334	326,524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78	69	200		
4035 對外之捐助		11,120	7,978	34,057	8,325	4,16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35	1,414	2,253	18,009	13,900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250,832
4085 獎勵及慰問	251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635	70			57,628
6000 預備金						
6005 第一預備金						

**僑務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 及傳媒服務	4139019800 第一預備金	413901A000 僑務支出 (機密預算)	合 計
合 計	15,067	7,650	69,679	1,284,318
1000 人事費				310,085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4,42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5,36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1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584
1030 獎金				44,558
1035 其他給與				4,038
1040 加班值班費				12,2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977
1055 保險				25,750
2000 業務費	14,968		69,679	529,350
2003 教育訓練費				687
2006 水電費				7,468
2009 通訊費	538			8,307
2015 權利使用費	3,600			3,600
2018 資訊服務費	100			6,84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0			44,842
2024 稅捐及規費				6,344
2027 保險費				13,68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1,14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6,311
2051 物品	432			4,809
2054 一般事務費	7,056			271,7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9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6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77
2072 國內旅費	34			1,104
2078 國外旅費				24,403
※現職人員				16,320
※非現職人員				8,083

※非現職人員國外旅費：係指聘請專家學者赴海外各重要僑區辦理僑臺商事業輔導巡迴講座及遴聘華語文及文化教師赴海外從事華語文及文化教學等參與公務活動之旅費。

**僑務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 及傳媒服務	4139019800 第一預備金	413901A000 僑務支出 (機密預算)	合 計
2081 運費	2,632			12,532
2084 短程車資	36			259
2090 機密費			69,679	69,679
2093 特別費				944
3000 設備及投資	99			20,91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1
3020 機械設備費	47			4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595
3035 雜項設備費	52			9,012
4000 獎補助費				416,318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47
4035 對外之捐助				65,64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711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250,832
4085 獎勵及慰問				251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62,333
6000 預備金		7,650		7,650
6005 第一預備金		7,650		7,650

僑務委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6				僑務委員會主管				
	1			僑務委員會	310,085	529,350	404,468	-
				僑務支出	310,085	529,350	404,468	-
		1		一般行政	310,085	36,438	251	-
		2		綜合規劃業務	-	26,201	17,168	-
		3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	157,271	9,531	-
		4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	112,355	36,510	-
		5		僑商經濟業務	-	34,269	14,484	-
		6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	78,169	326,524	-
		7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	14,968	-	-
		8		第一預備金	-	-	-	-
		9		僑務支出(機密預算)	-	69,679	-	-



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7,650	1,251,553	-	20,915	11,850	-	32,765	1,284,318
7,650	1,251,553	-	20,915	11,850	-	32,765	1,284,318
-	346,774	-	9,876	-	-	9,876	356,650
-	43,369	-	225	-	-	225	43,594
-	166,802	-	9,183	-	-	9,183	175,985
-	148,865	-	538	-	-	538	149,403
-	48,753	-	256	11,850	-	12,106	60,859
-	404,693	-	738	-	-	738	405,431
-	14,968	-	99	-	-	99	15,067
7,650	7,650	-	-	-	-	-	7,650
-	69,679	-	-	-	-	-	69,679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6	1			0039000000 僑務委員會主管				
				0039010000 僑務委員會	-	1,261	-	47
				4139010000 僑務支出	-	1,261	-	47
		1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	-	-	-
		2		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	-	-	-
		3		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 服務	-	1,261	-	-
		4		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	-	-	-
	5		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	-	-	-	
	6		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	-	-	-	
	7		4139013400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	-	-	47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10,595	9,012	-	-	-	11,850	32,765	
-	10,595	9,012	-	-	-	11,850	32,765	
-	8,893	983	-	-	-	-	9,876	
-	225	-	-	-	-	-	225	
-	288	7,634	-	-	-	-	9,183	
-	195	343	-	-	-	-	538	
-	256	-	-	-	-	11,850	12,106	
-	738	-	-	-	-	-	738	
-	-	52	-	-	-	-	99	

**僑務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4.04	2,496	1,668	29.00	48	34	47	AGL-8989。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5.06	1,998	1,668	29.00	48	30	34	ANY-3935。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6.07	1,998	1,668	29.00	48	26	34	ATK-1697。
1	公務轎車	4	108.08	1,800	1,668	29.00	48	9	31	預計108年8月購置。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8.08	125				2	4	預計108年8月購置電動機車。
	合 計				6,672		192	101	150	

**僑務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429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85,36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10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584	
六、獎金	44,558	
七、其他給與	4,038	
八、加班值班費	12,27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1,977	
十一、保險	25,75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10,085	

僑務委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6			003900000 僑務委員會主管														
	1		003901000 僑務委員會	237	237	-	-	-	-	-	-	6	7	4	4	4	4
		1	4139010100 一般行政	237	237	-	-	-	-	-	-	6	7	4	4	4	4

員會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8		4		4		-		-	263	264	287,103	284,083	3,020	
	8		4		4		-		-	263	264	287,103	284,083	3,020	僑務委員會以業務費預計進用人員情形如下： 1. 國內部分：「綜合規劃業務」配合慶典期間聯絡，預計短期進用臨時人員150人，計需經費866千元；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5人，計需經費11,011千元，分述如下： (1) 「一般行政」預計進用15人，經費6,711千元。 (2) 「綜合規劃業務」預計進用1人，經費430千元。 (3)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預計進用3人，經費1,290千元。 (4)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預計進用3人，經費1,290千元。 (5) 「僑商經濟業務」預計進用1人，經費430千元。 (6)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預計進用1人，經費430千元。 (7) 「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預計進用1人，經費430千元。 2. 國外部分：「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依據「海外文教服務中心臨時人員僱用作業要點」規定，預計進用駐外單位臨時人員41人，計需經費40,279千元。

僑務

現有辦公房舍

中華民國

預算員額：職員 237 人 工友 6 人  
 技工 4 人 聘用 8 人 合計：263 人  
 駕駛 4 人 約僱 4 人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舍	3層	10,663.14	84,450	1,100			
二、機關宿舍	1戶	164.74	1,762	60	2戶	195.12	40
1.首長宿舍	1戶	164.74	1,762	60	2戶	195.12	40
2.單房間職務宿舍							
3.多房間職務宿舍							
三、其他							
合 計		10,827.88	86,212	1,160		195.12	40

備註：

(1)現有辦公房舍「其他」係檔案庫房有償借用6間大湖國小教室。



# 委員會

## 明細表(國內部分)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10,663.14			1,100
					359.86			100
					359.86			100
6間	432.00		193		432.00		193	
	432.00		193		11,455.00		193	1,200

## 僑務

## 現有辦公房舍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舍	10所	20,745.47	911,285	990			
二、機關宿舍							
1.首長宿舍							
2.單房間職務宿舍							
3.多房間職務宿舍							
三、其他							
合 計		20,745.47	911,285	990			

備註：

現有辦公房舍「其他」係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華埠圖書閱覽室有償租用。

委員會

明細表(國外部分)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6所	2,324.69	3,269	22,471		23,070.16	3,269	22,471	990
1所	77.14	45	586		77.14	45	586	
	2,401.83	3,314	23,057		23,147.30	3,314	23,057	990

**僑務委**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非常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
1.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	-
(1)鼓勵僑民事務研究           01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9-109	補助國（公）立學校開設僑務課程及講座、僑務相關專題調查分析及研討推廣。		-	-
2.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	-
(1)舉辦社教活動               02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9-109	補助政府機關及國（公）立學校配合海外僑團(社)辦理文化交流互訪或比賽活動。		-	-
3.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補助				-	-
(1)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       03				-	-
[1]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9-109	補助國內大學院校辦理華語文相關研討會。		-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門	土 地 費 用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門		
547	-	-	-		547
278	-	-	-		278
278	-	-	-		278
278	-	-	-		278
69	-	-	-		69
69	-	-	-		69
69	-	-	-		69
200	-	-	-		200
200	-	-	-		200
200	-	-	-		2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團體之捐助					-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
[1]鼓勵僑民事務研究	01 109-109	國內大學院校及學術機構	補助開設僑務課程及講座、僑務相關專題調查分析及研討推廣。		-
[2]補助本會主管之財團法人	02 109-109	本會主管之財團法人	補助本會主管之財團法人辦理僑務多元推廣活動。		-
(2)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
[1]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03 109-109	歸僑團體	補助舉辦活動並服務歸僑。		-
[2]舉辦社教活動	04 109-109	國內藝文及社教團體	補助配合海外僑團(社)辦理文化交流互訪或比賽活動。		-
(3)413901310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補助					-
[1]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	05 109-109	國內大學院校及志工團隊	1. 補助國內大學院校及民間團體志工團隊赴海外僑校服務。 2. 補助私立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海外僑校師資培訓。		-
(4)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
[1]舉辦優秀僑臺商選拔及協助推展業務	06 109-109	國內民間團體	1. 協輔舉辦優秀僑臺商選拔活動。 2. 協輔僑臺商組織會務推展及舉辦經貿論壇、商機交流等活動。		-
[2]捐助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07 109-109	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充實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保證能力，對海外僑臺商提供信用保證，協助其取得經營事業所需融資。		-
(5)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
[1]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08 109-109	國內大學院校及高職	補助學校開辦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經費。		-
[2]在學僑生輔導與照顧	09 109-109	僑生社團	補助發行刊訊及辦理活動。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551	381,370	-	11,850		415,771
22,551	2,310	-	11,850		36,711
22,551	2,310	-	11,850		36,711
-	1,135	-	-		1,135
-	367	-	-		367
-	768	-	-		768
654	760	-	-		1,414
654	-	-	-		654
-	760	-	-		760
2,253	-	-	-		2,253
2,253	-	-	-		2,253
6,159	-	-	11,850		18,009
6,159	-	-	-		6,159
-	-	-	11,850		11,850
13,485	415	-	-		13,900
12,821	-	-	-		12,821
-	415	-	-		415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3]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	10	109-109	國內大專院校	輔導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參訪臺灣民俗文藝經建活動。	-
[4]輔導海外青年參與志願服務活動	11	109-109	國內民間團體	輔助舉辦海外青年來臺參與志願服務活動。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4139013300					-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1]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01	109-109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生	1.學費補助。 2.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 3.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	-
[2]僑生校內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	02	109-109	清寒在學僑生	每月核發790名僑生，每人補助2,200元。	-
[3]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	03	109-109	學行優良在學僑生及應屆畢業僑生	1.核發在學僑生416名，每名獎學金6,000元。 2.核發應屆畢業僑生388名，每名獎學金1,000元。	-
[4]海青班學生學行優良獎學金	04	109-109	海青班學行優良學生	核發294人次學生，每人獎學金6,000元。	-
[5]海青班學生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	05	109-109	海青班清寒學生	每月核發200名海青班學生，每人補助2,200元。	-
[6]海青班學費	06	109-109	海青班學生	海青班學費補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41390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7	109-109	退休退職人員及在職亡故人員遺族	春節、端午節暨中秋節三節慰問金及早期技工工友生活困難照護金。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4139010900					-
綜合規劃業務					
[1]辦理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	08	109-109	國內青年	參加計畫之簽證及機票款。	-
[2]辦理僑民事務論文甄選活動	09	109-109	國內大學院校碩、博士班學生及專家學者	辦理碩博士論文及相關專文甄選活動並核發獎助金。	-
(2)4139012000					-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514	-	-	-	514
150	-	-	-	150
-	313,416	-	-	313,416
-	250,832	-	-	250,832
-	250,832	-	-	250,832
-	182,518	-	-	182,518
-	20,856	-	-	20,856
-	2,884	-	-	2,884
-	1,764	-	-	1,764
-	5,280	-	-	5,280
-	37,530	-	-	37,530
-	251	-	-	251
-	251	-	-	251
-	251	-	-	251
-	62,333	-	-	62,333
-	4,635	-	-	4,635
-	3,954	-	-	3,954
-	681	-	-	681
-	70	-	-	7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3)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10	109-109	國內貧困歸僑	辦理國內貧困歸僑慰問。	-
[1]僑生保險及急難救助慰問金	11	109-109	抵臺註冊新僑生及在學僑生	1.辦理僑生參加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 2.辦理僑生住院醫療及喪葬急難救助慰問金。	-
[2]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生保險	12	109-109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生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生參加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	-
[3]海青班學生保險及急難救助慰問金	13	109-109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	1.辦理海青班學生參加傷病醫療及全民健康保險。 2.辦理海青班學生住院醫療及喪葬急難救助慰問金。	-
3.對國外之捐助					-
4035 對外之捐助					-
(1)4139010900 綜合規劃業務					-
[1]召開僑務委員會議	01	109-109	僑務委員會議海外代表	返國參加會議機票款。	-
[2]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	02	109-109	回國參加慶典僑胞	輔助回國參加慶典僑胞國內旅遊等相關活動。	-
[3]辦理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 (2)413901200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03	109-109	海外僑胞寄宿家庭	寄宿家庭津貼。	-
[1]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	04	109-109	僑胞	僑胞急難救助。	-
[2]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	05	109-109	海外僑團重要幹部及僑界新生代菁英青年	輔助全球重要僑團首長及僑界領袖組團回國參訪、參加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遴邀僑界新生代菁英青年返國研習等機票款。	-
[3]聚僑固臺及僑青培訓計畫 (3)4139013100	06	109-109	海外僑團(社)及僑界新生代菁英青年	1.協輔僑團成立「急難救助協會」組織。 2.輔助全球青年僑務會議返國機票款。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70	-	-	70
-	57,628	-	-	57,628
-	41,707	-	-	41,707
-	10,304	-	-	10,304
-	5,617	-	-	5,617
-	65,644	-	-	65,644
-	65,644	-	-	65,644
-	11,120	-	-	11,120
-	4,800	-	-	4,800
-	5,520	-	-	5,520
-	800	-	-	800
-	7,978	-	-	7,978
-	361	-	-	361
-	3,167	-	-	3,167
-	4,450	-	-	4,450
-	34,057	-	-	34,057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1]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	07 109-109	海外僑校及僑教組織	1.辦理獎勵海外僑校教師業務。 2.輔助海外來臺研習教師及行政管理人員機票款。 3.輔助海外僑校自聘國內教師前往任教。	-
[2]僑胞參與國內大型社教活動	08 109-109	僑胞	輔助海外僑胞返臺參加大型社教活動。	-
[3]辦理文化教師培訓業務	09 109-109	海外僑教人士	輔助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訓返臺參與教師培訓機票款。	-
[4]泰緬地區協輔專案	10 109-109	海外僑校及僑教組織	1.輔助泰緬僑校自聘國內教師前往任教。 2.輔助泰緬僑生返鄉任教。	-
(4)4139013200 僑商經濟業務				-
[1]協助海外僑臺商企業發展	11 109-109	海外僑臺商組織	協輔海外辦理經貿專題講座、企業診斷諮商及臺灣美食廚藝示範教學等活動。	-
[2]輔助各項災後重建貸款專案	12 109-109	海外僑民及僑臺商事業	輔助各項災後重建貸款專案信用保證利息及手續費。	-
[3]協輔海外僑臺商組織躍升計畫	13 109-109	海外僑臺商組織	協輔海外僑臺商組織推展僑務服務，並進行會館修繕及充實設備。	-
(5)4139013300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
[1]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	14 109-109	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宣導、輔導人員及留臺校友會人員	輔助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宣導、輔導人員及留臺校友組織回國研習及參訪機票款。	-
[2]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	15 109-109	海外僑團及僑校	輔助海外僑校及僑團辦理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及臺灣文化。	-

員會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9,305	-	-	19,305
-	2,066	-	-	2,066
-	878	-	-	878
-	11,808	-	-	11,808
-	8,325	-	-	8,325
-	1,980	-	-	1,980
-	500	-	-	500
-	5,845	-	-	5,845
-	4,164	-	-	4,164
-	1,389	-	-	1,389
-	2,775	-	-	2,775

本 頁 空 白

**僑務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1	1,015	16,320	22	963	16,320
考 察	-	-	-	-	-	-
視 察	4	51	874	4	56	958
訪 問	5	320	5,147	6	305	5,111
開 會	12	644	10,299	12	602	10,251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僑務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視察						
01 視察海外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	美洲、亞太地區	海外文教服務中心	由相關督導權責單位人員實地輔助中心管理、營運並輔導會計帳務及公用財物等管理制度，以健全內部控管機制。	109.01-109.12	8	3
02 訪視海外僑團辦理華裔青少年夏令營、大型文藝體育活動以及巡迴文化教師教學情形及成效	北美洲、歐洲、亞太地區	當地僑團（社、校）	1.赴各營區及僑團(校)瞭解夏令營及巡迴文化教學辦理情形及成效，並透過與僑教人士座談，蒐集對文化教師遴派、課程內容、行程安排以及本會協輔措施之建議，作為計畫修正參據。 2.於僑胞聚集地區，輔導僑團舉辦大型指標性文藝、體育及臺灣傳統週等活動，協助政府推廣文化外交，並藉出席活動機會說明政府政策及宣慰僑胞。	109.01-109.12	7	2
03 參加海外教師研習會，瞭解各地辦理情形及華文教師需求91	北美洲、亞太地區	當地僑校、僑教組織	本會每年在海外辦理教師研習會，遴派國內專業講座分組赴海外各僑區巡迴講學，為掌握各地辦理情形同時瞭解海外華文教育發展現況及教師需求，爰派員赴海外實地視察，以作為業務推動之參考。	109.01-109.12	9	1
04 出席「泰北329公主盃反毒青年運動會」視察活動辦理情形及成效91	亞太地區	當地僑團（社）	泰北地區為我僑教重鎮，本運動會在當地舉辦已逾25年，為當地最具代表性及指標性活動，出席者均為當地重要人士，本會代表除藉出席活動機會說明政府政策及傳達對僑胞之重視、關懷，亦可透過與僑教人士交流互動實際掌握當地僑教發展現況。	109.01-109.12	4	1
二·訪問						



員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64	182	14	36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無	
200	102	8	310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無	
64	62	5	131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無	
46	25	2	73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有	鑒於「泰北329反毒青年運動會」為泰北地區年度最重要文化社教活動之一，本會106年及107年均派員出席並順道訪視清萊雲南會館。

僑務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5 參加全球急難救助協會等活動	美洲、歐洲、亞洲、大洋洲、非洲地區	當地僑團(社)	參加全球急難救助協會等活動，增進互動溝通，推展僑務工作，鞏固僑社友我陣營。	109.01-109.12	7	13
06 參加日本大阪春節祭等活動	日本	當地僑團(社)	加強僑社聯繫服務與溝通，以凝聚僑心。	109.01-109.12	5	2
07 訪視海外僑校推展華文教育之辦理情形及成效	美洲、歐洲、亞太地區	當地僑校	1.為協助海外僑校推展華文教育，本會以提供教材、加強師資培訓、改善僑校教學環境等方式推展工作。 2.由於全球僑校各有不同發展背景，其輔助重點宜因應時勢並配合當地實際需求調整，爰須透過實地訪問僑校瞭解本會輔助措施實施成效。	109.01-109.12	8	3
08 臺灣文化訪問團赴海外各地僑社巡迴訪問演出	美洲、歐洲、非洲、亞太地區	當地僑團(社、校)	1.加強與海外各地僑社、僑胞聯繫，並表達對僑胞關懷之情。 2.協助各訪演地點間之聯繫、溝通協調與安排演出等相關事宜，使訪演工作順利圓滿。 3.加強與僑團聯絡互動並增進對國內各項政、經建設之瞭解。	109.01-109.12	25	7
09 輔導馬來西亞各地畢業僑生「文華之夜」等活動	馬來西亞	留臺畢業僑生校友(同學)會	1.出席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檳城留臺同學會、沙巴留臺同學會及砂拉越留臺同學會所舉辦「文華之夜」活動。 2.加強聯繫馬來西亞畢業留臺組織及凝聚留臺人情誼，鞏固友臺力量。	109.01-109.12	4	5

員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998	618	53	1,669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無	
100	80	6	186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無	
300	174	14	488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有	赴緬甸宣傳本會新編「華文(緬甸版)」，並安排與當地僑校進行示範教學。
1,179	1,278	105	2,562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無	
155	75	12	242	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	有	應邀參加馬來西亞留臺校友會聯合總會、沙巴留臺同學會、砂勞越留臺同學會、檳城留臺同學會等留臺畢業僑生校友會一年一度文華之夜活動，並訪問當地僑社。

僑務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參加北美地區重要臺籍僑團年會 -	北美地區	加強與北美地區重要臺籍僑團聯繫溝通，並宣達國家政策，俾能凝聚共識，強化向心，凝聚海外支持政府力量。	7	6	620	318
02 參加北美地區傳統僑社及各宗親總會懇親大會 -	北美地區	傳達政府對北美地區傳統僑社及各姓氏宗親之關懷與重視，藉以增進情誼，並進而鞏固對我之向心。	7	4	445	212
03 參加歐洲地區及非洲地區洲際性年會 -	歐洲、非洲地區	協導並出席僑團辦理歐華年會、非華年會、歐洲臺灣協會聯合會等重要洲際性會議，宣達國家政策，強化向心，凝聚友我力量。	6	6	450	272
04 參加中南美洲地區洲際性會議 -	中南美洲地區	協導僑團辦理中南美洲僑民會議、中美洲暨巴拿馬6國中華總會、華僑總會聯合總會年會及懇親大會等重要洲際性會議，宣達國家政策，強化向心，凝聚友我力量。	6	4	443	153
05 出席海外學人及學術團體研討會或年會 -	北美洲、歐洲、亞太地區	出席海外各地區學人及學術團體研討會或年會，發表專題演講、主持僑務(教)座談會及研討會，促進海內外學術交流。	9	2	160	131
06 出席美加地區中文學校學(協)會年會活動 -	北美洲	1.藉由出席學(協)會年會活動機會，傳達本會僑教政策、強化與海外中文學校聯合會等教育團體聯繫及與主流教育人士之交流，以拓展僑教範疇。 2.本會近年致力開發融	10	2	300	151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25	963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美國紐約	108.01	2	287
			美國華府、邁阿密、匹茲堡、底特律	108.04	2	564
			美國亞特蘭大、洛杉磯	108.06	1	283
17	674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美國波士頓	105.05	1	252
			美國紐約、亞特蘭大	106.04	1	205
			美國芝加哥	107.05	1	288
21	743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德國	106.05	2	324
			義大利	107.08	1	245
			愛爾蘭	108.06	1	218
14	610	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	加拿大、薩爾瓦多	105.08	2	324
			瓜地馬拉	106.08	2	331
			宏都拉斯	107.08	2	354
11	302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美國舊金山、華盛頓	105.03	1	94
			美國底特律、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	106.08	1	94
			美國芝加哥	107.08	1	94
12	463	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	美國波士頓	104.06	3	226
			美國洛杉磯、西雅圖、鹽湖城、舊金山	106.08	2	214
			美國紐約、波士頓	107.05	1	226

僑務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7 參加世界性及洲際性僑臺商團體年會及理監事會活動 -	美洲、歐洲、非洲、亞太地區	合第二語言教學概念及國別化之華語文教材，派員至海外推廣並蒐集編修意見將有助後續教材開發與推廣。 1.參加北美洲、中南美洲、歐洲、非洲及亞太地區等六大洲洲際性僑臺商商會年會及理監事會議並順訪僑社。 2.協輔僑臺商商會組織會議發展並說明政府重要經貿政策。	10	14	1,700	964
08 參加海外僑臺商團體辦理經貿座談及商機交流等相關活動 -	美洲、歐洲、非洲、亞太地區	1.協輔海外僑臺商團體舉辦經貿政策宣導、座談會、論壇等多元活動。 2.協導海外僑臺商團體辦理商機交流活動，建立國內外產業合作。	6	8	240	300
09 參加地區性僑臺商團體年會及理監事會等活動。 -	美洲、歐洲、非洲、亞太地區	1.參加美國、泰國、越南、柬埔寨等地區性僑臺商商會年會及理監事會議並順訪僑社。 2.加強聯繫全球各地僑臺商團體，瞭解各地僑臺商團體需求。	6	8	405	316
10 出席世界留臺校友會年會活動 -	亞洲地區	世界留臺校友會每2年在僑居地舉辦1次年會，派員輔導舉辦年會活動，對團結畢業校友凝聚共識，增進友我力量，協助拓展國際空間，助益良多。	4	2	62	30
11 辦理僑生回國升學宣導說明座談會 -	菲律賓、馬來西亞	1.積極推動3+4僑生技職專班，派員偕同全	8	17	707	821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84	2,748	僑商經濟業務	墨西哥、瓜地馬拉、 美國	107.06	2	896
			南非	108.03	1	199
			德國、丹麥、瑞典	108.05	2	421
29	569	僑商經濟業務	越南	106.03	1	82
			泰國、越南、印尼、 馬來西亞、菲律賓	107.04	1	151
			紐西蘭	108.06	1	137
29	750	僑商經濟業務	柬埔寨	107.05	1	45
			泰國	108.05	2	94
			印尼	108.05	1	52
5	97	僑生回國升學暨 僑青培訓研習	印尼	103.08	2	66
			馬來西亞	105.04	1	84
			汶萊	107.06	1	88
82	1,610	僑生回國升學暨 僑青培訓研習	馬來西亞	108.07	2	63
			馬來西亞	108.07	1	39

僑務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12 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 巡迴招生宣導說明會 -	亞、印尼、 柬埔寨、 泰國及 緬甸等地區  馬來西亞、 印尼、 越南、菲 律賓、泰 國及緬甸 等地區	<p>國僑生技職專班承辦學校赴東南亞地區辦理招生宣導說明會。</p> <p>2. 協同教育部及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派員赴東南亞地區辦理高等教育展、招生宣導說明會及招生試務。</p> <p>3. 派員協導海外保薦單位辦理招生業務，提升在地升學輔導人員對僑生回國升學法規之認知。</p> <p>1. 為拓展「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生源，派員偕同全國海青班承辦學校赴西馬、東馬、印尼、緬甸、泰北、菲律賓與越南等東南亞地區辦理招生宣導說明會。</p> <p>2. 另為提升當地保薦單位、留臺校友會、僑校與僑社在地升學輔導人員對海青班課程、性質與招生方式之深入瞭解，由僑務人員及當地華社辦理在地宣傳會。</p>	8	12	285	427



員會  
一開會、談判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泰國	108.08	2	100
58	770	僑生回國升學暨 僑青培訓研習	印尼	107.08	2	116
			菲律賓	107.08	2	62
			泰國	107.08	2	95

僑務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357,541	490,091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357,541	490,091	-	-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338,277	-	65,644	1,251,553
-	338,277	-	65,644	1,251,553

僑務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	-	-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支		出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11,850	-	-	-	-
11,850	-	-	-	-

僑務委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1,261	-	-
01 一般公共事務		-	1,261	-	-

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3,781	15,873	-	32,765		1,284,318
3,781	15,873	-	32,765		1,284,318

**僑務委員會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7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年度 預算數	110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109至112年度社會發展中程個案計畫 -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109-112	10.59	-	-	2.14	8.45	1. 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外字第108002139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編列於「僑生回國升學暨僑青培訓研習」工作計畫項下。
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	108-111	3.58	-	0.46	0.50	2.62	1. 行政院108年4月19日院臺外字第1080010978號函核定同意修正。 2. 本計畫109年度預算分別編列於「僑民僑團聯繫接待暨僑教中心服務」科目0.17億元、「僑校發展暨文化社教輔助」科目0.12億元、「僑商經濟業務」科目0.06億元及「僑務支出(機密預算)」科目0.15億元。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b>壹、通案決議部分</b>		
(一)	<p>108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減列政令宣導費5%。</li> <li>2.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li> <li>3.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li> <li>4.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li> <li>5.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 5%。</li> <li>6.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li> <li>7.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li> <li>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li> <li>9. 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0. 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li> <li>11. 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li> <li>12. 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li> </ol> <p>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li> </ol>	<p>已依決議統刪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08 年度法定預算。</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調整。</p> <p>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p>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	<p>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 GDP 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目前本會積極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智慧政府」方案，已規劃介接移民署雲端資料查詢系統，提供申請人本國及外國人護照入出國日期，運用於辦理「僑生自行回國就學業務」，據以審認其僑生身分；至僑生健保部分已完成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與本會之介接。另已協調勞動部介接該部「外國人動態查詢系統」查詢僑外生申請「評點配額制」名單，以掌握畢業僑生在臺動態。前揭計畫皆納入國家發展委員會「智慧政府」方案，實踐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六)	<p>財團法人法將於 108 年 2 月 1 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 32 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 107 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 103 至 107 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 108 年 6 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一、本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計 2 家，分別為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p> <p>二、本會為落實辦理僑務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審核及監督管理，訂有「僑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本會於 108 年 2 月 1 日財團法人法施行前，均依前開要點管理該 2 財團法人，並依規定辦理業務實地查核，其中海華文教基金會每 2 年辦理 1 次、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每 3 年辦理 1 次；本會於 103 至 107 年度間，實地查核主管之財團法人相關情形並於 108 年 4 月 10 日以僑綜管字第 1080700534 號函復法務部。法務部另於 108 年 6 月 28 日以法律字 10803509730 號函復立法院在案。</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七)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3 款之授權性規定。自 68 年 7 月 19 日訂定以來，歷經 8 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 102 年 2 月 26 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 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 4 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 107 年 1 月 18 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 2 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 80%。然該修正草案於 107 年 3 月 19 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 107 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 108 年 6 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 104 至 106 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 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 12 月底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遵照辦理。
(九)	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 107 年 6 月底止，已有 25 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 15,276 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 136 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7 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 107 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 108 年 5 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b>貳、新增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b>		
<b>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議結果</b>		
<b>一、原審查報告所列通過決議第(三)項，刪除：</b>		
(三)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特別費」預算編列 94 萬 4 千元，係正、副首長相關餽贈、招待、獎賞及公共關係等相關費用，惟公關費用應撙節為之，立法院每年審查都決議減列十分之一，該筆預算理應刪減；且查 107 年發生歐華年會停辦、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遭批拒與美台僑同桌等事件，僑務委員會雖屢屢為委員長發澄清新聞稿，然負面批評不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相關公關形象顯有待加強，爰凍結 10 萬元，僑務委員會應檢視正、副首長相關公關宣傳作為，提出精準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本項業遵照審議結果刪除。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b>二、新增通過決議 5 項：</b>		
(一)	第 1 目「一般行政」凍結 3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4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
(二)	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4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
(三)	第 4 目「僑民社教業務」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47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
(四)	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48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
(五)	第 9 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凍結 3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49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
<b>叁、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議結果</b>		
<b>歲出部分</b>		
<b>第 16 款第 1 項 僑務委員會（不含機密部分）</b>		
第 1 項	僑務委員會，原列 12 億 0,999 萬 3 千元，減列： (一) 第 1 目「一般行政」19 萬 5 千元（含「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電動汽車電池租金 5 萬元、「物品」1 萬 5 千元—科目自行調整，「設備及投資」之「雜項設備費」—新增電動車充電設施 10 萬元、「資訊管理與維護」3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二) 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280 萬元（含「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中「業務費」30 萬元、「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25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本會 108 年度預算數業依決議事項如數減列。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三) 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四) 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7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五) 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2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六) 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100萬元(含「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50萬元、「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七) 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中「業務費」5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八) 共計減列769萬5千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12億0,229萬8千元。</p>	
<b>本項通過決議 37 項：</b>		
(一)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 281 萬元,凍結 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查僑務委員會於 107 年 7 月 24 日以僑秘文字第 1070401121 號函請國防部軍備局將經管之泉州營區閒置房舍(臺北市詔安街 35 號)無償撥用,國防部軍備局於 7 月 30 日以國備工營字第 1070008945 號函復將儘速依「國軍營地移管及釋出審查作業規定」納案審議後回復。後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亦於 7 月 30 日行文國防部軍備局申請撥用該地,國防部軍備局於 8 月 1 日函復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已先行接獲僑務委員會之撥用需求,建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另覓其他合適地點或與僑務委員會協商;因此,為表達僑務委員會對檔案庫房之迫切需求。爰針對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 281 萬元中,凍結部分</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 僑務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經費，俟僑務委員會針對檔案庫房作出規劃與進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應持續積極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洽詢適合存放實體檔卷之處，並積極辦理檔案文件數位化存管作業，降低對實體檔案存放空間之需求，俾使國家資源得以有效運用並節省公帑，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281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281萬元，其中編列檔案庫房租金162萬元。惟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曾多次提供僑務委員會閒置國有房舍之場址，僑務委員會並未明確選擇，仍舊以高額租金租賃檔案庫房，顯有浪費公帑之嫌。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281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281萬元，其中編列檔案庫房租金162萬元。惟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曾多次提供僑務委員會閒置國有房舍之場址，僑務委員會並未明確選擇，仍舊以高額租金租賃檔案庫房，顯有浪費公帑之嫌，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曾於106年示警，並要求僑務委員會儘速尋覓適合國有房舍，作為庫房使用，惟查僑務委員會至今尚未尋覓適合場所，顯有精進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應儘速從現有閒置國有房舍中選址作為檔案庫房，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為有效運用國家資源，僑務委員會應主動向財政部</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國有財產署積極爭取理想的檔案庫房空間，非被動等待消息。再者，若競爭者眾多，也應儘速研議其他備案，解決僑務委員會檔案庫房租用問題。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2,993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 1,906 萬 7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僑務委員會第1目「一般行政」之「一般事務費」編列處理一般行政業務所需印刷、辦公室環境美化、環境教育、公共區域清潔維護、員工健檢、性別主流化業務及雜支等預算，107年與108年相較，108年度多增加87萬6千元，用於因應機密文書及機密文件之所需，經查明細資料有關信封、封套、檔案盒等編列費用單價過高，顯有浮濫編列之嫌，另往年機密文書及機密文件之編列情況無從查知，容待僑務委員會說明。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之「處理一般行政業務所需印刷、信封與封套（含機密文件專用）、檔案盒（含機密文件專用）、證書夾、獎狀、環境教育、辦公室及公共區域清潔維護、員工健檢、性別主流化業務及雜支等」預算編列177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僑務委員會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辦理屆保存年限檔案之清理、檔案資訊化及檔案與傳票整理外包服務等作業」預算編列298萬5千元，惟查辦公文、繕打、文書處理等本應為公務人員職務內之工作；且已雇用臨時人員負責相關文書處理作業，卻又編列</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高額之公文案件委外繕打經費，將該等工作委外視為正常，自行將之劃分至職務範圍外，實非由人民納稅支應經費之公務機關所當為。各機關運用非典型人力趨增，恐致員額閒置，浪費政府人力資源，顯見僑務委員會並未考量文官人力運用，只仰賴委外人力，實屬不智，爰凍結部分經費，以為撙節。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辦理屆保存年限檔案之清理、檔案資訊化及檔案與傳票整理外包服務等作業，因委外服務人力只有兩位，預算卻編列295萬8千元，是否有浮編情形？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2,993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三)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特別費」預算編列 94 萬 4 千元，係正、副首長相關餽贈、招待、獎賞及公共關係等相關費用，惟公關費用應撙節為之，立法院每年審查都決議減列十分之一，該筆預算理應刪減；且查 107 年發生歐華年會停辦、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遭批拒與美台僑同桌等事件，僑務委員會雖屢屢為委員長發澄清新聞稿，然負面批評不斷，僑務委員會委員長相關公關形象顯有待加強，爰凍結 10 萬元，僑務委員會應檢視正、副首長相關公關宣傳作為，提出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業遵照新增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議結果刪除。</p>
(四)	<p>僑務委員會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管理與維護」預算編列 1,222 萬 6 千元，凍結 1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每年均編列系統維護經費，由103年度之 65萬元逐年成長至107年度之93萬元，108年度亦同</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由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2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額編列該項預算。惟因該系統建置以來，累積資料量龐大、使用率高且業務承辦人員更迭頻繁，致系統登載之僑務資料間有同名自然人重複、未歸戶管理等情形，影響資料查對正確性及後續相關決策應用。鑑於僑界資源基本資料及各類僑團組織動能等之追蹤與掌握係屬僑務政策布局及僑務工作推展之基石，僑務委員會允宜針對僑務資料之收集運用建立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相關資訊系統正確及有效運作，並持續督促各業管單位落實資料庫登載、記錄及更新，暨參酌「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106至109年）」規劃目標，研議提升「僑務資訊系統」功能與加值應用之可能性。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管理與維護」中「設備及投資」之「資訊軟體設備費」預算編列573萬1千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由於近來網路假消息、假新聞頻傳，且中國對僑界之滲透亦不斷加大力道；因此僑務委員會之資訊系統或資料庫更應注重資訊安全，108年度僑務委員會配合行政院資安稽核辦理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並進行僑民身分證系統改版，僑務委員會應就目前網路攻擊之狀況與資安保護進行說明；爰針對第1目「一般行政」項下「資訊管理與維護」預算編列1,222萬6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五)	<p>僑務委員會單位預算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勞務承攬」預算編列 869 萬 7 千元，惟查公務部門進用派遣人員行之有年，行政院 107 年雖大動作宣示要將公部門進用派遣 2 年歸零，然各機關卻轉以勞務承攬模式，勞務承攬不論是與自然人或非自然人簽訂，都大大影響簽約勞工相關待遇與勞權，與派遣可以說是換湯不換藥、舊瓶裝新酒，更違背行政院賴清德院長日前公開宣示，行政院所屬機關人員應由政府自行聘用之承</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4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諾，爰凍結 100 萬元，僑務委員會應統整相關勞務承攬業務之所需原因，及未來如何降低勞務承攬人員與該業務如何轉成自聘人員或以現有預算員額補足之策進，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六)	<p>僑務委員會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1,066 萬 6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每年固定編列預算辦理僑務委員會會議，其中包含高額旅館、場地租金以及補助機票費，惟科技日新月異，僑務委員會應思考是否能採用如視訊等電子設備輔助會議進行，甚至分區辦理，而非花費大筆經費辦理。況且僑務委員會之成效（如議案之後續追蹤）過去亦遭質疑，恐淪為形式上「為辦而辦」。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1,066 萬 6 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為因應當前海內外情勢變化，每年定期辦理「僑務委員會會議」廣納建言，以研討策訂前瞻務實之僑務發展策略，經查 106 年《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實錄》內容所指，會議議事安排「僑務論壇」，特別邀請全球代表性優秀華僑四位，專程飛抵台灣輪番上台報告，但大會安排主講者僅演講 10 分鐘，其中一位主講者還抱怨「10 分鐘大概是我一生最短時間的演講」，由此可證僑務委員會淪為徒具形式大拜拜，且現在網路科技頻繁使用，有無必要每年定期舉辦，值得商榷，爰針對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召開僑務委員會會議」預算編列 1,066 萬 6 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3. 僑務委員會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召開僑</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務委員會議」預算編列1,066萬6千元，惟據108年度預算書所示，107年度僑務委員會議計有181位代表參與，較106年度的300位代表，足足少了近1倍，顯見僑務委員參加1年1度的僑務委員會議興致不高，僑務委員會議之效用猶待質疑，爰凍結部分經費，待僑務委員會針對未來僑務委員會議之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七)	<p>僑務委員會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 1,597 萬 9 千元，凍結 1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鑑於僑務委員會為辦理國內十月慶典系列活動，成立「慶典回國僑胞接待服務處」，經查107年度返國參加十月慶典僑胞人數約5,930人，較106年人數相比相差無幾，但以歸國華僑洲別分布觀之，美國、歐洲、大洋洲、非洲四大洲參與人數大幅下滑，顯然提升僑界與國內各界緊密連結及正向互動有待加強，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1,597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胞回國參加國慶慶典，不僅代表海外僑界對我國之支持，更是政府向僑界宣傳我國家發展、了解政策之重要機會；然查108年度相關預算額度較107年度減少200餘萬元，僑務委員會應就預期僑胞回國參加國慶之情況進行說明；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1,597萬9千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3. 僑務委員會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國內慶典活動接待服務」預算編列1,597萬9千元。惟查107年國慶慶典計有5,930位海外僑胞回國參加，較去年的</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5,939位減少9位。國家慶典乃是一國之象徵，更是宣揚國力的好時機，然回訪僑胞卻有減少，顯示僑務委員會在相關業務顯有疏漏，有改善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針對108年國慶慶典僑胞邀訪提出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八)	<p>僑務委員會第 2 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 662 萬 7 千元，凍結 14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由政府捐贈4億元作為基金，成立基金會，除協助政府推展僑務政策以外，亦提供僑胞捐款支持僑務運作之用。然而，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自105年起營運效果欠佳，相較於106年度編列1,214萬元預算，107年度營運經費僅剩628萬元，書面報告更表示「預估募款及活動收入減少緣故」，顯示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亟需重新調整，僑務委員會作為主管機關，應全面檢討組織運作。鑑於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尚未提出具體組織定位與發展規劃。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104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僑務委員會將原列於「僑校發展與補助」科目下之輔助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辦理活動經費移至「綜合規劃業務」，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之辦理活動項目勢必有所調整，活動項目與基金會宗旨未必相符，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104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提出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未來辦理活動方向之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7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預算編列558萬7千元，傳過去曾參與此計畫之學生對僑務委員會相關業務處理方式評價普遍不佳（例：機票報價不合理、處理人員無故不回應等……），是否因此導致削減學生參與此計畫之意願及熱情，僑務委員會應予檢討。另同項目相較107年度預算編列539萬5千元微幅增加，僑務委員會應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包含108年預算增加原因、未來如何精進、預期成效等）。且鑑於搭僑計畫之精神，除了讓臺灣學生更了解海外僑務，且與海外僑民建立關係外，亦有協助臺灣學生接軌國際，故在遴選學生上，應設有一定比例之弱勢家庭學生名額，以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機會。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532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為108年新列預算。經查該專案於預算書所述之預期成果缺乏可供檢視之量化指標，不利立法院監督，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662萬7千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662萬7千元，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及輔助僑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辦理僑務相關推廣活動。惟僑務委員會自106年起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106年補助117位青年至海外參訪，107年編列539萬5千元，辦理192位青年至12國25城市參訪見習，僑務委員會表示，成效良好，108年將擴增名額，規劃遴選234位青年至18國33城市。然查108年之補助及捐助費用編列348萬4千元，少</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於107年度編列之396萬元，擴增名額之補助經費從何而來，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推動之「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有助我國青年學子瞭解海外僑務工作。然有部分學生及接待家庭反映，停留時間過短且僑務委員會安排之行程太多緊湊，僑務委員會應重新檢視相關安排並加以精進。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662萬7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 僑務委員會為建立臺灣青年與海外僑界之橋梁，增進海外僑胞家庭與國內大專青年之互動，推動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辦理迄今2屆成效頗受各界好評，惟開辦初期活動流於拜會參訪及觀光旅遊為主，缺乏細膩程度，建議仿效外交部「國際青年大使」增加志工服務、文化僑務推展等元素，以徹底溶入僑界連結中，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662萬7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8. 為拓展國內青年國際視野，並增進對政府僑務工作之了解，自106年起僑務委員會舉辦「台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選送國內優秀在學青年赴海外見習；查108年度預算較106年增加130餘萬元，且業務由僑務委員會僑民處轉移至綜合規劃處，僑務委員會應說明相關原因及過去執行效益；爰針對第2目「綜合規劃業務」項下「僑務專案企劃」預算編列662萬7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九)	<p>僑務委員會每年編列購置國旗、紀念徽章及辦理年會之旗座等相關預算，在現有預算資源拮据下，僑務委</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58號函送立法院，</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員會應檢討現行制度或研擬提供可重複使用之用品，避免資源浪費。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加強僑社聯繫及輔助舉辦多元活動」預算編列 1,406 萬 5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十)	<p>僑務委員會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預算編列 1,103 萬 9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遴選各地僑界新生代菁英青年返國考察，並鼓勵其參與僑界公共事務，編列有相關業務費用 141 萬元；然相關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中「業務費」預算編列 1,103 萬 9 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辦理僑界專業人士回國邀訪團，促進與國內產業交流；然計畫效益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中「業務費」預算編列 1,103 萬 9 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3. 僑務委員會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預算編列 1,103 萬 9 千元，其中「辦理僑界專業人士回國邀訪團，促進與國內產業交流互動或商機媒合」預算編列 253 萬 5 千元。然查僑務委員會於「僑商經濟業務」項下，亦編列 138 萬 6 千元辦理「加強海外僑臺商返國參訪交流，拜會政府相關部會及績優企業，增益海外僑臺商對國內經貿環境之認識，進而引介增進對臺投</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59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3007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資。」業務是否重複，經費是否浮編，應予說明。爰針對首揭預算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辦理僑界專業人士回國邀訪團，為108年度新興計畫。然僑務委員會僅說明邀請全球醫師、律師、工程師與會計師等專業性僑團回國參訪，其預期目標績效並未詳述，難以評斷該計畫之實質效益。爰針對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預算編列1,103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108年新增「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目的在僑務工作導入更多創新思維與作法，經查「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科目下，將既有的「遴選各地僑界新生代菁英青年返國考察，並鼓勵其參與僑團活動及投身僑社公共事務」，新增列84萬5千元的補強計畫，經查新編預算計畫邀請美國2團70人次返臺參訪，全球華人分布最多印尼、泰國、馬來西亞皆無規劃，顯然資源過於偏重美國僑界，並作通盤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108年新增「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目的在僑務工作導入更多創新思維與作法，經查「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舉辦僑社工作研討會及邀訪活動」辦理僑界專業人士回國邀訪團，促進與國內產業交流互動或商機媒合編列253萬5千元，擬邀請全球醫師、律師、工程師或會計師等專業性僑團回國參訪，就促進「商機媒合」而言，醫師、律師、工程師或會計師為社經地位高</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端人士，是否願意在國內「商機媒合」有待商榷懷疑，新編預算可謂大膽！先以小規模試練為原則為宜。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十一)	<p>僑務委員會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 1,049 萬 3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僑務委員會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中分別編列 40 萬元增加邀請 20 名 FASCA 學員來台及 45 萬 5 千元增辦僑青幹部成長營梯次，惟查僑務委員會已於本預算科目中既有計畫遴選 30 名 FASCA 學員返台研習及僑青成長營計畫，兩者工作項目顯有重複，既屬原計畫之擴充，不宜以新計畫方式編列，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 499 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僑務委員會辦理海外青年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然相關計畫內容效益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 499 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僑務委員會 108 年度僑青培訓之相關規劃，除增加既有的海外青年志工 FASCA 人數規模，更特別針對美國辦理僑界青年幹部在地培訓及專業成長營（美西、美東各一場），又於聚僑固臺計畫下，規劃邀訪北美地區美國華裔大學生校際聯盟 ITASA、臺美菁英協會 TAP 兩團體。僑青培訓計畫理當以全球為布</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61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局，然就目前僑務委員會規劃，是否過度將資源置於北美，再者，相關活動是否有人員重複性問題。爰針對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1,049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1,049萬3千元，其中業務有「辦理海外青年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經查此項業務僅加強美國、加拿大等8地區在地培訓及僑民服務，對於全球華人分布最多印尼、泰國、馬來西亞皆無此規劃，顯然資源過於偏重美國、加拿大僑界，資源有欠公允，爰凍結部分經費，並作通盤檢討，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第3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預算編列1,049萬3千元。惟據僑務委員會108年度預算書，107年上半年僑務志工參與僑社各項聯繫工作約1萬4,016人次，而106年整年志工則有6萬6,600人次，107年上半年連106年一半的人數都達不到，顯見在志工聯繫推展工作上，有顯著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應盤整相關人數次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二)	<p>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預算編列3,457萬5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每年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體及藝文人員赴海外展演，以關懷僑胞並宣揚我國文化；然過去執行及預期效益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4目「僑民</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62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4月10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1166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中「業務費」預算編列3,190萬2千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4目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中「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體及文化藝術專業人員赴海外展演，關懷僑胞並宣揚我國文化，促進國際交流」預算編列3,050萬元，較107年度增列350萬元，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並應提供相關補助內容，以利監督。爰針對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辦理文化社教活動」預算編列3,457萬5千元，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三)	<p>僑務委員會第4目第1節「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預算編列1,089萬1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遴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中「輔導海外僑教團體舉辦夏令營活動暨遴派國內文化教師及美加地區文化種子教師巡迴教學活動」預算編列668萬5千元，惟據108年度預算書所示，僑務委員會107年上半年共辦理27場夏令營巡迴教學，選派6位文化教師；106年度辦理66營場次，遴派16名文化教師前往巡迴教學。107年度相關承辦營次與遴派教師人數未達106年度之一半，顯見有顯著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應盤整相關營場次與遴派人數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64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4月10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1166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遞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中，雖107年度預算較106年度減列41萬2千元，但107年度預算中「辦理海外青年文化志工在地培訓暨活用增能計畫」從僑教處移至僑民處減列217萬6千元，故該分支計畫是較106年度增列176萬4千元，增列金額分散到其他計畫並無任何詳細說明，爰針對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遞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預算編列1,089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遞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預算編列1,089萬1千元，比照107年度預算雖有減列，但透過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卻再增列187萬元。惟計畫內容只在原有之規劃中，增加辦理25場次相關培訓計畫，難以看出具體革新之處。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預算編列187萬元，辦理種子教師就地培訓計畫，惟查僑務委員會已於既有計畫中編列預算選派37人至海外進行文化教學，現僅增加辦理培訓計畫場次，顯見此計畫屬原計畫之擴充，不宜以新計畫方式編列，爰針對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遞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預算編列1,089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1節「僑民文化社教活動」項下「輔導海外各地夏令營暨遞派文化教師巡迴教學」中「辦理海外民俗文化種子教師培</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訓計畫，強化海外僑教人士文化推廣能力」預算編列 309萬2千元。惟查107年1至6月共遴派14名文化教師巡迴教學，參與學員逾4,400人，較106年同期遴派22位文化教師，參與學員計8,500人，績效大幅下滑，顯見有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應盤整遴派教師與參與學員人數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四)	<p>僑務委員會第 4 目「僑民社教業務」第 2 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項下「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中「業務費」預算編列 1 億 1,203 萬 5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行銷台灣、促進僑界未曾造訪、生活於台灣之二、三代僑民對台灣之認識與認同，僑務委員會應利用既有海外華僑文教中心之資源，辦理如「台灣日」之文化推廣活動，向海外台灣人介紹目前台灣之文化，有助其了解台灣。甚至辦理如107年10月交通部觀光局與紐約大都會運輸局合作之彩繪台灣列車等行銷活動。另預算書上對海外華僑文教中心舉辦活動之業務說明竟表示欲「向僑社與主流社會推廣具臺灣特色之中華文化」，明顯對現今台灣文化之綜合組成理解有誤，恐造成國際主流社會對台灣之誤解。爰針對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2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項下「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 1,923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2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項下「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中「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預算編列179萬5千元，較107年度增加30萬6千元，經查僑務委員會海</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6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外華僑文教中心實已裁撤泰國曼谷一處，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撙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4目「僑民社教業務」第2節「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項下「海外華僑文教中心服務業務」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億1,203萬5千元，較107年度增加71萬3千元，經查僑務委員會海外華僑文教中心實已裁撤泰國曼谷一處，然而相關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撙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五)	<p>僑務委員會第 5 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預算編列 1 億 5,595 萬 1 千元，凍結 5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業務計畫編列新南向政策等相關經費共1億5,595萬1千元，較107年度增列350萬元。其中主要擴增「技職教育僑生專班」計畫，經查，106學年度學員招生達成率僅68%（原預計招收1,500人次，實際就讀人數為1,034人）。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僑務委員會負有協助其他部會結合該會於東南亞僑界人脈，以推動新南向相關工作之任務，惟各項計畫經費執行進度未盡理想，允宜加強控管進度，俾發揮協助者之功能，促成政策目標之達成。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中「獎補助費」之「對學生之獎助」預算編列1億2,452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6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之「辦理輔助及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業務」預算編列298萬4千元，其中辦理印尼輔訓班計260萬元。查本案107年辦理222人結業，預算支用332萬餘元，108年預計招收200人，預算僅編列260萬元，預算是否足以支應，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預算編列1億5,595萬1千元。經查107年度僅編列8,651萬1千元，大幅增列預算6,944萬元。惟其計畫內容雷同，為避免預算浮編，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與說明增列預算預期成效。其次，107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入學人數減幅更達21%，顯見海外招生有進一步改善之空間，僑務委員會應儘速研擬應對方針。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每年預算有限，資源應有效率運用。108年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預算編列2億餘元，惟僑生之界定，多次質詢僑務委員會，皆無清楚之定義，僑生僑民僑胞之範圍時常隨法規不同而變。僑務委員會推動各項業務應有嚴謹明確之目標對象，始能妥善運用預算發展各項業務，而非流於主觀恣意認定。爰針對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預算編列1億5,59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於105至108年度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招收優秀僑生回國於技職教育體系升學，107年度為最後1年，因此僑務委員會應詳細說明辦理迄今之效益，爰針對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p>	

## 僑務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預算編列1億5,595萬1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十六) 僑務委員會第 5 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預算編列 7,571 萬 4 千元中，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預算編列7,571萬4千元，較107年度增列333萬6千元。經查106學年度約有3萬8千名新南向國家學生來台就學，其中有1萬874名僑生攻讀正式學位；106年僑外生畢業7,784人，其中透過評點制共有3,326人留台工作，占所有畢業僑生4成2，顯見僑生留台工作制度已逐見成效。惟面對中國同樣強力投入新南向學生的招生，僑務委員會應與教育部、國家發展委員會等相關部會合作，研擬進一步的僑外生攬才、留才、育才相關政策或計畫。故為監督該項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之「辦理僑生校內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補助」預算編列1,876萬8千元。本案107年度編列1,698萬8千元，截至11月止每月補助753人，共核發1,888萬5,240元。據僑務委員會表示，108年規劃增加僑生工讀金或學習扶助金預算，以擴大補助人數，鼓勵僑生用功讀書爭取獎學金；然而，僅編列1,876萬8千元，約與107年度實際核發金額數相同，如何擴大補助人數，應予說明。又辦理中等以上學校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應屆畢業優良僑生獎學金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等結業成績優異僑生獎學金，108年編列</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67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3007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288萬4千元，較107年148萬元增加140萬4千元；然據僑務委員會表示，105年、106年、107年之核發金額分別為358萬3千元、381萬6千元、400萬1千元，高於預算編列數，不足之數額從何而來，僑務委員會應予說明。爰針對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預算編列7,571萬4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5目「回國升學僑生服務」項下「落實在學僑生輔導與畢業留臺校友聯繫」預算編列7,571萬4千元。經查107年度僅編列7,237萬8千元。惟其計畫內容雷同，為避免預算浮編，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其次，許多畢業僑生與企業單位都反應留台工作條件過高，僑務委員會應與其他相關部會共同檢討目前制度，研議改善措施，落實育才、留才之人才戰略。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七)	<p>僑務委員會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預算編列1,682萬元，凍結2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中「權利使用費」預算編列500萬元，用於採購國內新聞稿來源，提供海外華文媒體下載採用。但依據審計部106年決算報告指出，海外華文媒體下載使用率偏低，建議考量預算資源有限，相關權限可移轉其他華文媒體承接，基此，為求研謀改善，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鑑於審計部106年決算報告指出，僑務委員會維運「僑</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68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5月22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2130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務電子報網站」訪客造訪次數偏低，推廣成效亟待提升，且僑胞收視台灣影音節目或獲取國內政經訊息已有其他多元管道，實有督促檢討之必要，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中「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757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預算編列1,682萬元，辦理強化海外文宣機制，提升我國能見度。惟依據審計部106年決算報告指出，自107年宏觀電視停播以來，所屬網站內容移轉至僑務電子報網站，以接續推廣僑務工作，但網站訪客造訪次數減少近2成，另僑務委員會採購新聞稿來源提供海外華文媒體下載，使用率偏低，均待研謀改善，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長期以來為強化對海外新聞傳播效能，促使海內外人士了解我國建設與政策，除價購國內新聞稿源外，亦辦理海外華文媒體工作者來台參訪等，目的即為增加我國相關訊息在海外及僑界之宣傳。然就海外媒體報導之效益、使用我提供稿源之數量、參訪活動之行程等說明均未臻明確；爰針對第6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項下「辦理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預算編列1,682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八)	<p>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預算編列1,824萬元，凍結3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69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10月9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3007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722萬3千元，較107年度增加159萬2千元，用於加強海外僑臺商返國參訪交流，拜會政府相關部會及績優企業，增益海外僑臺商對國內經貿環境之認識，進而引介增進對臺投資。惟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數據顯示，107年1至6月核准僑外資來台投總金額方面，累計30億332萬美元，則較106年同期大減20.39%，顯見僑外資有衰退現象，僑務委員會對引介增進對臺投資效益不見顯著，108年度增加預算規模有待評估商榷。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之「國外旅費」預算編列315萬元，較107年度增加90萬1千元，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樽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062萬元，較107年度增加251萬元，用於辦理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及輔助僑臺商青年組織推展業務，以厚植海外友我力量。惟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數據顯示，107年1至6月核准僑外資來台投總金額方面，累計30億332萬美元，則較106年同期大減20.39%，顯見僑外資有衰退現象，僑務委員會對聯繫海外僑商效益不見顯著，108年度增加預算規模有待評估商榷。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預算編列190萬元，分別辦理增加商會組織幹部培訓活動、大型國際商機交流洽談會及辦理海外青商與國內新創之媒合會，惟查前列3項活動均屬增加辦理場次之性質，各該活動均已於既有預算中編列辦理，自不宜以新計畫方式編列，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062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為聯繫海外僑臺商，積極辦理各類型邀訪團或培訓班，惟查各活動之缺額比率居高不下，顯見參與活動意願低落，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062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統整僑臺商之實際需求及活動確實目的，妥善調整各類型活動之方向，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為協助推動招商引資工作，因應海外僑臺商需求，分區辦理2場次大型國際商機交流洽談會，並在「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中增列70萬元。但招商引資工作係屬經濟部業務，僑務委員會增列此洽談會的意義與效益為何，卻無任何說明，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762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獎補助費」預算編列762萬元，較107年度增加90萬元，用於輔助僑臺商組織，並以「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畫」來擴充補強預算規模。惟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數據顯示，107年1至6月核准僑外資來台投總金額，累計30億0,332萬美元，則較106年同期大減20.39%，顯見僑外資有衰退現象，僑務委員會計畫108年加開兩場大型國際商機交流洽談會，能引介增進對臺投資效益，實有待商榷，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擲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8.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預算編列1,824萬元，較107年度增列341萬元。該項預算係用於配合國家經貿發展，引進海外僑臺商人脈網絡，增加國內投資為主。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顯示，107年1至9月華僑投資金額雖較106年同期增加14.19%，惟回頭檢視華僑投資歷年資料，自99年起華僑投資金額逐年遞減，106年全年投資金額僅有940萬美元，顯見長期以來，雖僑務委員會該項預算皆逐年增加，但所帶來的投資成效卻未跟著提升，故該項預算工作內容確實有檢討之必要，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9.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預算編列1,824萬元。經查107年度僅編列1,483萬元。惟其計畫內容雷同，且少了建置僑臺商產業資料庫，協輔新南向重點國家僑臺商與國內商機與產學合作之業務，為何還要增列該項預算？為避免預算浮編，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0.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中「協助僑臺商會領導</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幹部永續傳承，辦理幹部人才培訓活動」等預算編列 608萬4千元。惟查僑務委員會107年1至6月辦理107年第1期海外商會領導班及107年海外商會秘書長班，海外僑商幹部共計57人參加，較106年度同期100人，少了近一半，顯見該業務有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須盤整幹部培訓人數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十九)	<p>僑務委員會第 7 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 2,139 萬元，凍結 5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2,139萬元，相較106年增加853萬。此計畫之預期目標為增辦4團次（共80人）之邀訪活動及配合新南向政策擴大辦理經貿專題演講等。惟在既有人力配置下，僑商處應予敘明執行方法、目的、預計成效。再者，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資料顯示，106年度僑外來臺投資金額為75億1,319萬2千元美金，較105年僑外來臺投資金額衰退近3成。顯見僑外資皆有衰退現象，僑務委員會於增益海外僑臺商對我投資成果不進反退。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941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2,139萬元，其中編列1,512萬4千元用於辦理僑臺商事業行銷、創業、投資合作等相關人才研習培訓或邀訪活動等。該項預算計畫之經貿研習培訓活動與海外僑商來台投資相輔相成，僑務委員會亦於108年以「國</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70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之方式編列486萬元辦理相關業務，但檢視其與原計畫之差別，僅是擴大辦理重點產業邀訪活動，鼓勵僑臺商回台投資採購，仍是僑務委員會既有辦理計畫內容，顯見該項預算編列容有疑義，恐無法達成預期之效果，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2,139萬元。經查107年度僅編列1,285萬7千元。惟其計畫內容雷同，為避免預算浮編，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2,139萬元，較107年度增加853萬3千元，用於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鼓勵僑臺商回國投資採購，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107年1至6月僑外來台投資金額大減20.39%，而政策關注的新南向投資，其中新南向國家來台投資減少21.78%，而對新南向國家投資更少31.27%，雙向同步降溫，顯然該項業務推動不力，且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為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培訓，辦理各項培訓、邀訪、講座或展演活動，以增進僑臺商競爭力，並加強合作商機；然相關辦理活動內容、次數、效益說明未臻明確；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預算編列2,139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中「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僑臺商事業行銷……」等預算編列1,512萬4千元。惟據僑務委員會108年度預算書，107年1至6月辦理僑臺商回訪參加研習計251人，較106年同期的356人，足足少了100人，較106年度同期100人，少了近一半，顯見該業務有加強之空間，且該項目也大幅增列近1倍預算，無法看出實際效益，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須盤整相關僑臺商經貿人才培訓策略與能量，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	<p>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預算編列9,932萬8千元，凍結5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辦理「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配合新南向政策增資計畫」，以協助僑臺商於新南向國家發展，惟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近年來承作保證業務，有資源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現象，如截至107年8月之承作件數116件，泰國與越南就分別佔了39件與52件。為協助僑臺商投資布局東協、南亞及紐澳市場，僑務委員會應儘速研謀增加海外銀行服務據點之可行性或擴展其授信範圍，以協助更多僑臺商。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8,360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108年編列補助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8,360萬元，該基金財源高度仰賴僑務委員會補</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71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10月9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3007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助。但近年來基金代位清償金額回收情形欠佳，代償餘額居高不下造成基金虧損。又為了配合新南向政策，該基金除了修正新南向專案融資信用保證要點，提高新南向地區每戶最高融資額（相較其他地區高50萬元），也將單一經濟利害人均設於新南向地區之融資上限提高至250萬美元。貿然提高融資金額，未來恐造成更多筆難以追回之呆帳，僑務委員會應與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充分溝通，提出完善的追償與提高金額檢討報告。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預算編列8,360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項下「海外華人經濟資訊彙蒐並促進海內外商機交流」預算編列9,932萬8千元，用於新南向國家之僑臺商提供實質金融支持，協助僑臺商擴大事業規模，落實政府新南向政策。據經濟部投審會資料指出，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之服務據點，南向18國僅設於其中11個國家，餘7個國家尚未設立。又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承作保證業務之12個國家中，不論承作件數、授信及保證金額，年年皆以越南居冠，泰國次之，顯然資源有過度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之虞。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一)	<p>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預算編列1億3,895萬8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預算編列1億3,895萬8千元，相較於107年預算數4億3,808萬6千元，減列2億9,912萬8千元。經查108年僑務委員會預估</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72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4月10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1166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全球參加總人次達1萬8,000人次，培訓商會會長、青商菁英等主要幹部150人次，在「聯繫海外僑臺商組織並協助推展業務」及「培訓僑臺商經貿人才協助僑臺商企業發展」2項合計增加1,194萬3千元的情況下，未明列活動舉辦預計場次，又僅較107年所設目標增加培訓主要幹部10人次，比例有失，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針對僑務委員會108年度因執行「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有關投資臺灣計畫所新增的計畫，如配合政府政策辦理產業邀訪，舉辦大型國際商機交流洽談會，邀請國內企業赴海外交流等，為避免資源重複造成浪費，相關計畫之提出應先與其他部會溝通分工。爰針對第7目「僑商經濟業務」預算編列1億3,895萬8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二)	<p>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中「業務費」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凍結1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3,750萬6千元，較107年度增加68萬6千元，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擷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中「業務費」之「運費」預算編列630萬元以供教材及書籍等運輸裝卸之用，為僑務</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73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4月10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1166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委員會每年必要支出。惟往年皆有編列且金額相似，為何108年有221萬1千元要特別編列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劃之中？僑務委員會應詳加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長期自編語文教材，惟海外語文教育之推動，除了一般語文教學目的，更蘊含吸引僑民二、三代認識台灣、了解台灣之政策目標。為增進其對台灣之認同，僑務委員會教材編纂應加入台灣文史地之素材，傳統國語教材更應與時俱進盤點檢討過時之教材。爰針對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中「業務費」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三)	<p>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 4,453 萬 5 千元，凍結 3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1. 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較107年度減列16萬5千元，但實際上則是以新增「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劃」方式補助應有的預算經費，雖該項預算計畫以提升華語學習資源，故需編印大量華語文學習教材，但為因應海外華語文教學趨勢變化及華語學習環境改變，提供海外僑校華語文學習教材應跟上科技趨勢，除編印書本教材外也須繼續提升數位學習資源，故為督促預算有效運用，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泰北近百所僑校過去都使用正體中文教材，但近幾年中國以金錢攻勢，希望華校改用簡體字教材和師資，加上僑校學生習慣以泰語交談，正體中文學習環境逐漸浮現隱憂。希望僑務委員會提出應對方</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74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案。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教為僑務之本，為僑教所需，僑務委員會長期編著相關教科書與華語文教材。惟部分教材在語文別部分仍有再加強之空間，尤其在東南亞語言部分，如緬甸語、柬埔寨語及馬來語，都可滾動檢討有無新增或調整之必要，僑務委員會應儘速檢視相關內容。爰針對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鑑於僑務委員會盤點全球僑校，認為泰國、緬泰地區僑校具生源潛力，採「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方式新編預算，自編教材10萬冊及30支教學影片供應泰緬僑校，以提升僑生回國升學意願，然近3年除印尼、馬來西亞僑生回國就學比例高外，泰緬僑生回國升學意願低落，遠不及越南具生源潛力，是否有必要在僑務委員會預算資源有限下，另外採「新名義」擴充泰緬僑校預算，實有待商榷，顯有違預算精神。爰針對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中編列740萬5千元預算，以針對泰緬僑生編制華文銜接教材，惟查僑務委員會於本預算項目中已有自編教材供海外僑校教學之計畫，實屬原計畫之擴充，不宜以新計畫方式為之，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編印及供應僑校華語教材」預算編列4,453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十四)	<p>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預算編列 4,303 萬 3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預算編列 4,303 萬 3 千元，其中「派遣替代役男及遴聘專家學者赴海外資源匱乏地區教學並參加教學研討等支援僑教活動」預算編列 427 萬 2 千元，然據內政部役政署提供資料顯示，108 年未分派替代役男子僑務委員會，編列預算之依據為何應予說明；隨著替代役男之人數減少，僑務委員會應如何調整業務因應，亦應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充實及培訓僑校師資」之「辦理海外暨偏遠地區僑校校長、主任及教師等來臺參訪」預算編列 1,880 萬元。惟據僑務委員會 108 年度預算書，107 年 1 至 6 月邀訪校長、教師及升學輔導人員計 32 人，較 106 年度同期 67 人足足少了一半，顯見該業務有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須盤整邀訪人數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ol>
(二十五)	<p>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預算編列 785 萬元，凍結 1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第 8 目「僑校發展與補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預算編列 785 萬元，其中「辦理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預算編列 250 萬元。惟僑務委員會對此計畫並無提供任何預定執行規劃、形式、</li> </ol>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75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10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3007 號函准予動支。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76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4 月 1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1166 號函准予動支。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預期成效為何之說明；且目前我國已有一年一度例行性之亞太地區漢語教學學會國際研討會(107年邁入第10屆)，由亞太地區漢語教學學會主辦。此時僑務委員會於108年突編列250萬元欲舉辦「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是否太過草率？另此分支計畫名稱為「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辦理「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對數位僑教、雲端學習之實質效益頗受質疑。爰針對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665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2. 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預算編列785萬元，相較於107年預算數663萬2千元，增列121萬8千元。經查僑務委員會針對該預算所開發之數位教材，訂定6,000人次瀏覽數目標，僅較107年多出1,000人次，其預算增列幅度與瀏覽數成長比例有失，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預算編列785萬元。經查107年度僅編列663萬5千元。惟其計畫內容雷同，為避免預算浮編，僑務委員會應詳述增列原因，檢討其績效。其次，108年度之預算多用於「全球華文網」之營運管理，僑務委員會應詳細說明實際用途與成效；另本次項下有編列辦理華語教學國際研討會費用，也應詳加說明預期成果及活動內容。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僑務委員會為順應數位教學潮流，特別建構「全球華文網」網站，提供給海外華語文教師、華裔子弟1個數位網路學習模式，可謂切合時代立意甚佳。惟據</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審計部決算報告指出，該網站「全球華文網」未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所訂定「政府網站Web2.0營運作業參考指引（社會網絡篇）」，提供簡易、免費且能跨載具閱讀之電子書格式，仍需繁瑣上傳個人照片註冊申請為會員，未能達到使民眾參與交流意願提高便利性的目標，且指謫全球華文網網站流量逐年遞減，官方回應網站留言機制緩慢等問題。爰針對第8目「僑校發展與輔助」項下「建構數位僑教及推展雲端學習」預算編列785萬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六)	<p>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凍結2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預算編列156萬9千元，較107年度增加12萬元，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卻不減反增，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撙節開支，以予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設立係以培養海外華裔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俾利於僑居地事業發展為目的，其招生對象應廣為各地華裔青年。然近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員組成偏重單一國家（馬來西亞），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在審查僑務委員會107年度預算時早已示警，但106年度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第36期秋季班及第37期春季班中，馬來西亞學生仍高達1,246人（佔82.2%），資源配置顯有不均。僑務委員會應就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資源配置提出檢討方</li> </ol>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日以僑主歲字第1080800077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108年5月22日台立院議字第1080702130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案。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中「獎補助費」之「對學生之獎助」預算編列5,518萬3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3.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該項預算係以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招生培育海外青年，輔助學習生產技能為主，但長期以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辦理成效停滯，且招生對象過度集中於馬來西亞，除資源配置有欠妥適外，也會造成生源過度單一。故為配合我國新南向政策，並監督該項預算有效運用，僑務委員會應檢討長期以來成效停滯及生源單一之問題，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4. 日前有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認為，來台灣學技術還不錯，但台灣農地太貴了，未來若想要從事農業，可能返鄉接掌家業，也可能放眼全世界，要留在台灣從事農業有難度。僑務委員會應調查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生畢業後之流向，作為未來招生改善的參考，讓學生除了單純來台學習技術之外，還可將所學貢獻台灣。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鑑於僑生來臺就讀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海青班），為實際了解學生需求及校方建議，僑務委員會應與其他相關部會，邀請學生、學校共同召開座談會，廣泛蒐集各方建議，精進我國教育制度及落實學生關懷。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為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鼓勵華裔子女來臺就讀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習一技之長。經查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第31至37期學員逾8成來自於馬來西亞華裔子女，資源分配恐失衡之虞，對新南向其餘17國華裔子女有欠公允。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 僑務委員會為推動新南向政策，鼓勵華裔子女來台就讀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查其目的，係為使海外青年學習技術，返回僑居地發展。然現今國內五缺情況嚴重，因此積極推動新經濟移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員亦為其中一環，就政策之目的言，似有矛盾之處，僑務委員會應詳細說明。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8.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培訓海外專業技術青年人才」預算編列7,299萬2千元。惟據僑務委員會108年度預算書，第37期海青班春季班報到人數為1,020人，較106年度第36期海青班春季班報到人數1,350人，少了整整330人，下降近四分之一，顯見海青班相關招募有加強之空間，爰凍結部分經費，僑務委員會須盤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招生減少之原因，並提出具體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七)	<p>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預算編列1億2,848萬1千元，凍結300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就下列各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主歲字第 1080800078 號函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 108 年 5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80702130 號函准予動支。</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僑務委員會定期辦理「海外青年臺灣觀摩團」梯次活動，藉由體驗活動，讓海外僑界青年瞭解臺灣多元文化、政經發展現況及優質教育環境，但其報名資格開放各梯次人數百分之五以下之名額供「非華裔」青年參加，顯與僑務委員會服務華僑宗旨不符。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5,302萬5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2.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中「獎補助費」之「對外之捐助」預算編列211萬4千元，較107年度並無編列此項預算，經查在預算逐年緊縮之客觀環境下，上揭預算增列，其未予說明效益，不利預算審查，顯有違「政府各項消費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爰凍結部分經費，俾有效樽節開支，予以檢討改進。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3.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預算編列5,548萬9千元，辦理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之瞭解與認識，並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另結合海外青年豐沛之創新活力回饋國內社會，辦理各項志願服務活動，鼓勵海外青年投入國內英語教學志願服務，協助偏遠地區學童拓展國際視野，惟成效不明，應予說明。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li> <li>4. 僑務委員會於「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預算編列280萬元，以增加遴選海外青年來台進行英語志願教學服務，惟查僑務委員會於本預算科目中已有英語志願教學服務，此計畫顯屬原計畫之擴充，不</li> </ol>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宜以新計畫方式為之，爰針對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預算編列5,54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5. 僑務委員會辦理各項海外青年來台研習參訪及志願服務活動，編列相關預算；然就各項活動效益說明未臻明確，僑務委員會應就107年度辦理狀況提出相關說明；爰針對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預算編列5,548萬9千元中，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6.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項下「輔導海外青年來臺文化研習及團隊活動」預算編列5,548萬9千元。惟據僑務委員會108年度預算書，107年1至6月海青觀摩團計有448人參加、海青華語文研習班計有428人參加，較106年同期472人、434人，有微幅下滑，顯見相關執行能量略有減弱，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針對海青觀摩團、海青華語文研習班活動承辦提出精進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7. 僑務委員會第9目「海外青年技訓研習」預算編列1億2,848萬1千元，相較於107年預算數，減列1,649萬3千元。經查108年僑務委員會預計海外青年來臺就讀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研習及參訪活動人數達4,200人，較107年多出100人次，預算減少，目標人次卻增加，其海外青年技訓研習業務之品質恐有下降疑慮，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二十八)	查僑務委員會辦理「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配合新南向政策增資計畫」，期藉由協助僑臺商於新南向國家發展壯大，進而成為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之強大助力。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108年2月14日以僑商經字第1080300240號函送立法院。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惟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近年來承作保證業務，有資源集中於少部分特定國家現象，為促成僑臺商投資布局東協、南亞及紐澳市場，爰要求僑務委員會就研謀增加海外銀行服務據點之可行性提出檢討報告，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二十九)	僑務委員會 108 年針對回國升學僑生服務，共編列 2 億 3,166 萬 5 千元，其中「鼓勵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分支計畫編列 1 億 5,595 萬 1 千元。查 106 年康寧大學透過人力仲介招收斯里蘭卡籍學生，107 年即爆發學生受到非法媒介，從事勞動與報酬顯不相當工作事件，且仲介或有人口販運犯罪嫌疑。鑑於僑務委員會負責辦理海外僑生回國升學業務，103 至 106 學年度每年在學人數約 2 萬餘名學生，其中包括「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是應掌握學生於產業實習時之權益。為遏止人口販運犯罪，避免回國升學僑生落入人口販運犯罪陷阱，淪為人力仲介或雇主之剝削目標，建請僑務委員會適時辦理訪視與座談，了解僑生來臺就學管道及實習情形，並配合內政部移民署加強宣導人口販運防制法相關資訊，爰請僑務委員會於 108 年 3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23 日以僑生就字第 1080500374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明定，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作業應為預防、解決社會問題，促進社會發展，所研擬具前瞻性、新興性及重大性之計畫。或配合國家發展需要，所研擬重要實質公共建設之計畫。故僑務委員會於 108 年度擬定「國家發展新局下僑務鞏固與革新計畫」，雖獲行政院同意，但其內容多數與原本公務預算重疊，且不利後續績效研考及展現計畫亮點，僑務委員會應加以檢討改善。	本會業配合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審議意見，修正本計畫 109 年至 111 年內容，並獲行政院 108 年 4 月 19 日院臺外字第 1080010978 號函同意在案。
(三十一)	僑務委員會為主管我國僑民、僑商、僑教、僑生事務之最高主管機關，在國際情勢丕變之下，更為重中之重。故僑務工作人員應除嫻熟行政立法運作外，更應加強調和鼎鼎能力、廣納各界僑團、僑領建議，精進我國僑務工作。	僑務是國政重要一環，本會秉持不分族群、黨派的理念，凡是支持中華民國、熱愛民主自由臺灣的海外僑民，皆是本會服務的對象。為與時俱進推動我國僑務工作，本會除積極提升業務績效，恪遵憲政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制度，同時加強本會工作團隊熟悉立法運作，建立中立服務的公務團隊；此外，本會正副首長出訪各地僑社時，均與當地僑團及僑領進行座談，藉此廣蒐僑界建言，瞭解僑界需求，致力達成凝聚僑心、支持臺灣、確保國家利益的僑務工作推動目標。
(三十二)	為因應國家海外情勢發展之需要及配合政府僑務政策之推動，擴大辦理海外華僑文化教育工作，密切配合僑務委員會、外交部及教育部政策，協助辦理各項相關業務，並補強政府在無邦交國家或推展僑教工作困難地區，以民間團體名義推動，聯繫海外僑團、僑社，宏揚中華文化等工作，前依據 79 年 4 月全球僑務會議決議暨同年 11 月 29 日行政院第 2209 次會議通過成立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並獲教育部 80 年 8 月 15 日台(80)文字第 42925 號函同意許可設立。鑑此，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之轉型，應行更為周詳之評估與討論，方為適妥，而非僅由僑務委員會或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單方面進行決議。	有關海華文教基金會轉型乙事，因現階段各界就相關內涵及功能等尚無一致性共識，爰本會目前無推動轉型之規劃，未來並將持續協輔該基金會擴大結合各界資源，協力政府共同推動海外僑務工作。
(三十三)	鑑於僑生就讀我國大專院校、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高中職、3+4 僑生技職專班之人數日益增多，為實際了解學生需求及校方建議，僑務委員會應與其他相關部會，於每學年之間邀請學生、學校共同召開座談會，廣泛蒐集各方建議，精進我國教育制度及落實學生關懷。爰此，建請僑務委員會於 2 個月內，會同教育部等相關部會，研議每學年辦理相關座談會之可行性與精進作為，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相關書面報告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生研字第 1080500287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四)	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 108 年度預算總收入與總支出同額編列為 1,058 萬 8 千元，較 107 年度之 628 萬元增加 430 萬 8 千元，增幅達 68.6%。該基金會年度預算皆以收支平衡方式編列，惟近年來因基金孳息收入及募款收入時不敷推動業務及管理所需，致營運結果皆為短絀。鑑於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負有配合政府推動僑教政策之任務，惟其主要收入來源皆非穩定，僑	本會業請該基金會積極洽繫熱心僑教賢達人士（以僑臺商為主）響應捐款，期能達成募款額度；另本會亦將研議未來該基金會之董事成員結構安排上適度增加熱心有志之僑臺商人士，以爭取更廣泛支持及資源挹注，俾穩定基金會資金收入及確保業務推展動能。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務委員會允宜協助該基金會積極研謀增加收入之策，使業務推動不致受收入波動之影響，始能達其政策目標並永續經營。	
(三十五)	僑務委員會自 2004 年起，為落實國際志工服務精神，鼓勵海外志工投入國內英語教學活動，並使海外華裔青年對我國有向心力，辦理「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迄今已 14 年，成效卓著。海外有志僑青來台從事偏鄉英語志願教學活動，不僅能增加國內偏遠中小學生之國際視野、英語教育資源，且又能使海外華裔青年來台親炙我國文化、了解各項建設，促進海外華裔青年對台灣的親近與感情，因此本項活動實有重要之意義。又據僑務委員會表示，未來將擴大此項計畫，擴增來台海外華裔青年之人數名額；又以國內偏鄉教育之相關法規「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已完成立法，如何更為擴增此項志工服務計畫至國內偏鄉學校，僑務委員會實應與教育部持續密切合作檢討。爰建議僑務委員會協調教育部未來應加強輔導未參與過此項計畫之偏鄉學校，使計畫之效益能發揮到最大，使海外華裔青年之志工精神得以更為發揚。	<p>一、本會與教育部、客家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等部會分別於 108 年 1 月 9 日至 2 月 2 日及 6 月 29 日至 7 月 27 日共同合作辦理「南半球地區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及「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活動前召開多次工作會議，期間本會多次建請教育部積極輔導過去未獲選之學校參與本活動。</p> <p>二、查 108 年活動計有 561 名來自美國、加拿大、英國、阿根廷、南非、紐西蘭及澳洲之海外青年志工來臺，於寒、暑假期間分別前往 15 縣市、88 所偏遠或教學資源相對缺乏地區之國中、小學英語教學服務，預計嘉惠偏遠及教學資源缺乏地區弱勢學童約 4,293 人，較上(107)年度 81 所學校效益增加。</p>
(三十六)	僑務委員會青年海外搭僑計畫旨在建立我國青年與僑界橋樑，拓展我青年海外視野，並深化對僑務之了解；自 106 年起前往 3 國家、12 區域，有 117 位學員參加；107 年則有 12 國家、25 區，192 位學員參加。在參訪國家數目、參與學員數皆有長足成長，足見此為政府重視項目，亦為僑務委員會之重要施政亮點。然在計畫辦理過程中尚有需精進之部分，如評選制度之公開透明、報名資格之疑義、過程中與學員之溝通及與政府單位之橫向合作未臻完善等，學員亦有反映些許問題，期望僑務委員會能加以改進。故僑務委員會應以過去執行之經驗，將青年海外搭僑計畫做更詳盡之說明與改進，以利計畫目標之達成，更有利於國會對預算之監督；期望本計畫能更加檢討精進，方始不負計畫之美意，	<p>一、本會「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已於 106、107 年辦理，深獲國內外各界及青年學子好評，參加學員亦提供相關建議，本會每年並據以研議改善方案，期使計畫更為精進。本(108)年搭僑計畫除將廣續安排赴駐外館處及文教中心見習、拜會僑團、僑教及僑臺商知名企業、寄宿僑胞家庭等行程外，並經綜整學員及駐外單位意見調整規劃如下，以期提升計畫成果效益：</p> <p>(一) 報名資格、甄選方式及學員權利義務等規定更具體、明確訂定於計畫簡章中，並開放專線電話及電郵信箱供學</p>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不使其成為爭議。	<p>生即時與本會溝通。</p> <p>(二) 開放學員可合意變更來回班機，以減少機票款學員自付額之負擔。</p> <p>(三) 活動地點增加中南美洲及非洲地區，使計畫邁向全球化。</p> <p>(四) 避免行程過於緊湊，請駐外單位妥為規劃參訪行程及各參訪單位之見習內容，以提升活動深度。</p> <p>(五) 考量學員年齡層，於安排參訪或座談時以年輕人觀點出發，並增加僑青、華裔第二、三代或留學生之參與。</p> <p>(六) 行程開始前，請駐外單位事先介紹參訪單位及活動，俾利學員深入學習及準備提問交流意見。</p> <p>(七) 活動行程安排半日或一日時間與寄宿家庭交流，俾利學員體驗僑胞在地生活。</p> <p>二、「臺灣青年海外搭僑計畫」選送國內青年前往海外參訪見習，有助培養宏觀之國際視野，並能增進對我國涉外事務及僑務工作之瞭解，同時建立與僑界之連結，本會未來仍將持續辦理，並彙整駐外單位及參與學員之建議，作為來年精進各項作業之參考，以達致計畫辦理目標及提升學員參與成效之雙重效益。</p>
(三十七)	僑務委員會自 100 年迄今，法定預算大略維持 13 至 14 億元，但內部預算結構卻呈現劇烈的變動。100 年僑教經費 3.81 億元（僑校 2.04 億元，社教 1.77 億元），下降到 108 年 1.40 億元（僑校 9,541 萬元，社教 4,546 萬元），只剩約 36.7%。反觀 100 年僑生經費 1.28 億元（升學 8,529 萬元，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 4,252 萬元），	本會業於 108 年 2 月 1 日以僑教綜字第 1080200321 號函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僑務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成長到 108 年 3.60 億元（升學 2.32 億元，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 1.28 億元），增加 2.81 倍。上述經費分配變化，造成全球僑校僑團的經費大幅縮減，難免引發僑校僑團質疑。鑑於 108 年度僑務委員會內部預算編列已進行多項調整，爰要求僑務委員會於 108 年 2 月前，針對近年內部預算結構重新檢視，並針對僑校僑團疑慮進行說明與溝通，必要時提出改善之規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p>	